



Shenzhen International
深國際

2011

Annual Report 年報

Advancing
Together,
Harvesting
Together.

共同
進步
分
享
快
樂

Shenzh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00152

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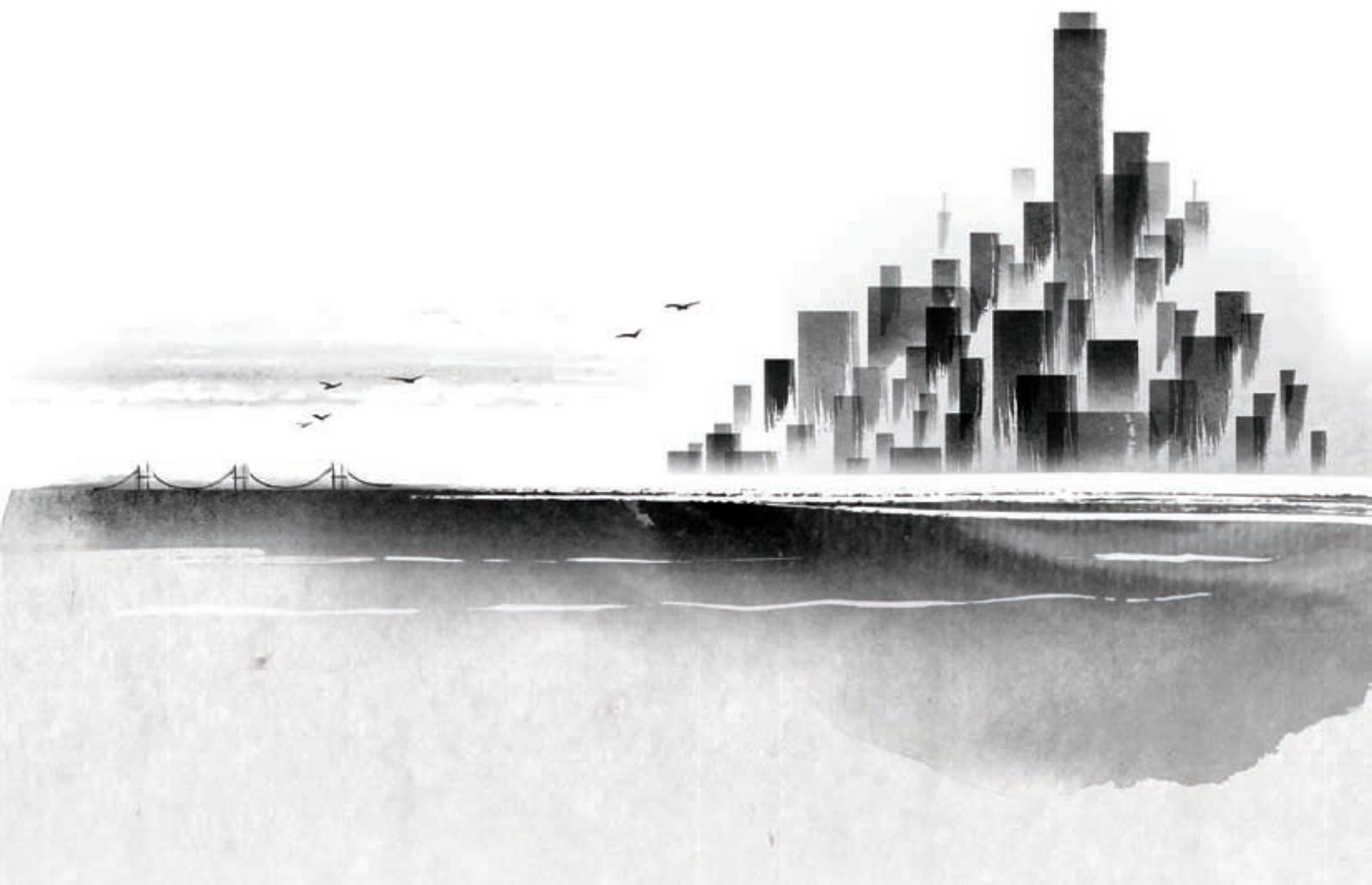
集團簡介	2
公司資料	4
財務摘要	5
主席報告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整體回顧	10
物流業務	12
收費公路業務	20
其他業務	28
財務狀況	30
人力資源	33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34
董事會報告	38
企業管治報告	44
權益披露	56
財務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58
綜合資產負債表	59
資產負債表	61
綜合損益表	62
綜合全面收益表	63
綜合權益變動表	64
綜合現金流量表	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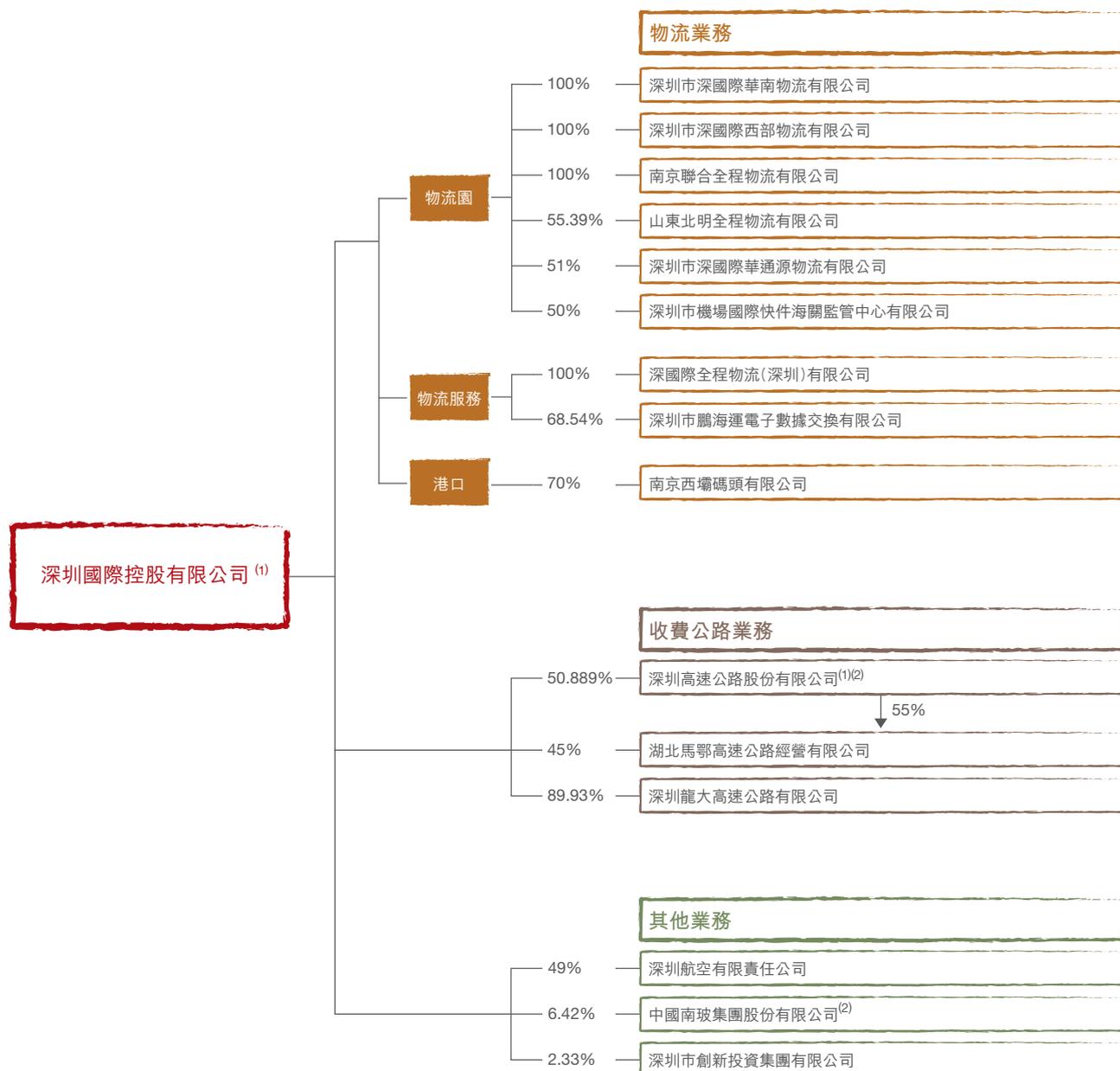
集團簡介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為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本集團主要從事物流基礎設施的投資、建設與經營，並依託擁有的基礎設施向客戶提供各類物流增值服務。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為深圳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的全資附屬企業，於本報告日期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8.59%。

本集團的發展戰略為以中國珠三角、長三角和環渤海地區為主要戰略區域，通過收購、重組與整合，重點介入物流園區及收費公路等物流基礎設施的投資、建設與經營，在此基礎上應用供應鏈管理技術及信息技術向客戶提供高端物流增值服務，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1) 香港上市公司
(2) 中國上市公司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郭原(主席)
李景奇(總裁)
劉軍(副總裁)
楊海

非執行董事：

王道海
黃玉山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銘源
丁迅
聶潤榮

審核委員會

梁銘源(主席)
丁迅
聶潤榮

提名委員會

丁迅(主席)
梁銘源
李景奇

薪酬委員會

丁迅(主席)
梁銘源
李景奇

公司秘書

譚美美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尖沙咀東部
科學館道一號
康宏廣場南座
22樓2206-2208室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公司網頁

<http://www.szihl.com>

股份代號

00152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法律顧問

禮德齊伯禮律師行(香港法律顧問)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
交通銀行
江蘇銀行(中國境內銀行)
三菱東京UFJ銀行·香港支行
招商銀行
星展銀行
廣東發展銀行(中國境內銀行)
恒生銀行
ING Bank N.V.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中國境內銀行)
深圳發展銀行(中國境內銀行)
渣打銀行
永隆銀行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dan Services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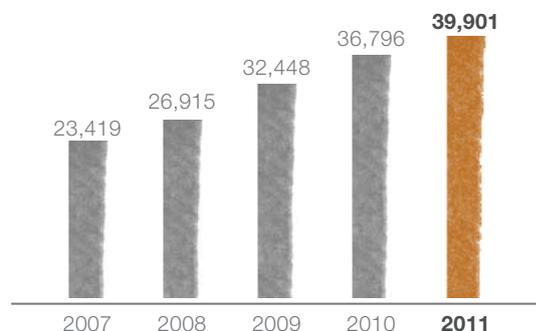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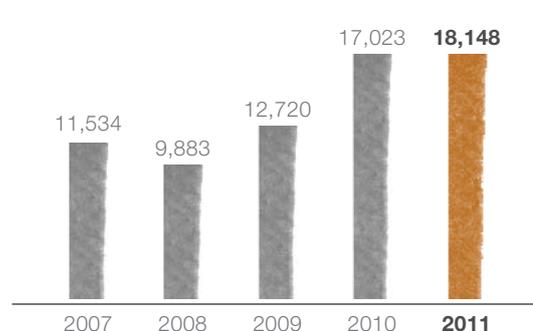
投資者關係顧問

偉達公共關係顧問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電訊盈科中心36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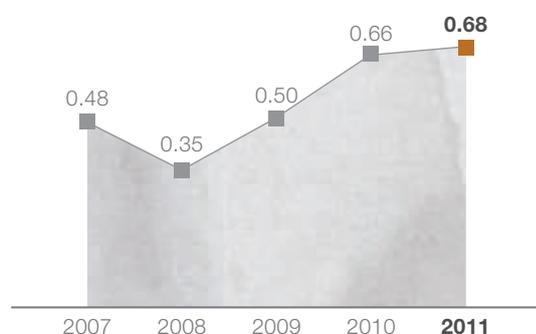
總資產值
港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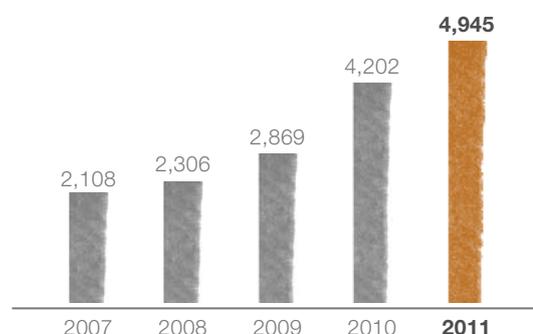
總權益
港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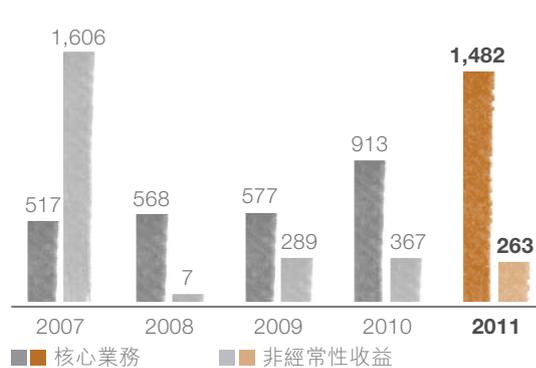
股東應佔每股資產淨值
港幣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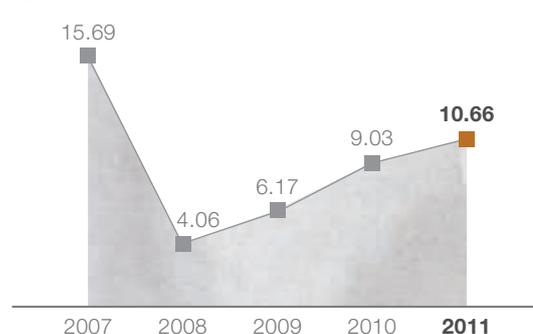
收入(撇除收費公路的建造服務收入)
港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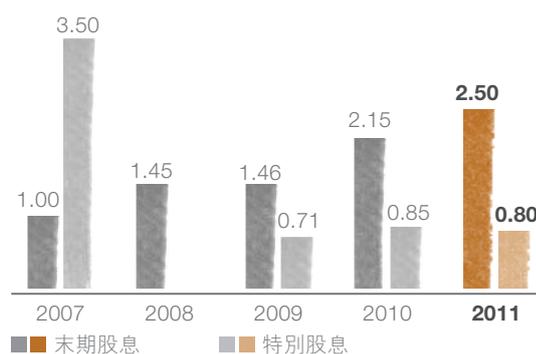
股東應佔盈利
港幣百萬元



每股盈利(基本)
港幣仙



每股現金分紅
港幣仙



按主要業務分析之收入及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

(港幣百萬元)

	收入	經營盈利	應佔聯營公司 及共同控制 實體盈利	總計
二零一一年				
收費公路				
— 路費收入	4,138	2,338	154	2,492
— 建造服務收入	636	-	-	-
	4,774	2,338	154	2,492
物流業務				
— 物流園	458	141	7	148
— 物流服務	251	13	1	14
— 港口	98	31	-	31
	5,581	2,523	162	2,685
集團總部	-	338	424	762
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	5,581	2,861	586	3,447
財務收益				35
財務成本				(679)
財務成本—淨額				(644)
除稅前盈利				2,803
二零一零年				
收費公路				
— 路費收入	3,707	1,863	209	2,072
— 建造服務收入	910	-	-	-
	4,617	1,863	209	2,072
物流業務				
— 物流園	302	84	5	89
— 物流服務	164	13	1	14
— 港口	29	3	-	3
	5,112	1,963	215	2,178
集團總部	-	456	143	599
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	5,112	2,419	358	2,777
財務收益				21
財務成本				(653)
財務成本—淨額				(632)
除稅前盈利				2,145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與資產及負債概要列示如下。二零一一年數據乃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數據乃摘錄自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一年經審核財務報表比較數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業績					
收入	5,581,043	5,111,806	4,080,949	5,951,614	4,984,600
除稅前盈利	2,802,720	2,145,341	1,443,983	1,156,665	3,002,451
所得稅	(539,946)	(453,068)	(266,885)	(190,043)	(550,900)
未計非控制性權益之盈利	2,262,774	1,692,273	1,177,098	966,622	2,451,551
非控制性權益	(517,543)	(412,434)	(311,239)	(391,636)	(329,010)
股東應佔盈利	1,745,231	1,279,839	865,859	574,986	2,122,54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固定資產	4,870,242	4,241,871	3,521,077	2,487,334	1,887,233
投資物業	62,900	49,989	44,443	49,183	32,58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829,232	2,280,452	1,455,216	1,441,731	1,423,285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319,819	306,821	300,350	773,559	923,679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246,879	147,263	142,366	95,726	222,652
無形資產	24,386,045	23,446,980	22,463,694	18,125,699	13,716,06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26,079	169,535	99,170	-	-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1,750,702	1,376,075	(1,701,065)	(1,394,310)	1,872,604
非流動負債	(17,343,592)	(14,995,461)	(13,605,561)	(11,696,317)	(8,543,920)
資產淨值總額	18,148,306	17,023,525	12,719,690	9,882,605	11,534,182
權益					
已發行股本	1,637,217	1,637,217	1,414,193	1,402,742	1,421,818
儲備	9,576,984	9,206,810	5,610,943	3,507,179	5,464,525
股東權益	11,214,201	10,844,027	7,025,136	4,909,921	6,886,343
非控制性權益	6,934,105	6,179,498	5,694,554	4,972,684	4,647,839
總權益	18,148,306	17,023,525	12,719,690	9,882,605	11,534,182

經營穩健創新，業績連創歷史新高

各位股東：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連續三年取得豐碩的成果，核心業務的收入與盈利再創歷史新高，核心業務盈利佔整體盈利比例亦進一步提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核心業務收入較去年上升18%至港幣49.45億元，股東應佔盈利較去年上升36%至港幣17.45億元。

董事會建議向股東派發二零一一年末期現金股息每股港幣2.5仙，另特別股息每股港幣0.8仙，共計每股港幣3.3仙，較去年上升10%，合計派發現金股息總額為港幣5.4億元。

回顧與展望

二零一一年，儘管面對國際經濟形勢複雜嚴峻、中國經濟增長速度放緩、經營成本增加和收費公路政策趨緊等不利因素，本集團秉承穩健創新的發展理念，堅持既定的發展戰略，積極整合內部資源，深度培育主營業務，於年內順利完成了多項重要工作。

獲取國際信貸評級，充分肯定集團的業務發展及信貸級別

集團於二零一一年第四季啟動國際信貸評級工作，並於二零一二年年初獲得標準普爾及穆迪兩家國際信貸評級機構分別給予BBB及Baa3的投資級別信貸評級，充分肯定了集團擁有優質的資產、穩健的財務狀況、充足的現金流及優良的信貸比率。取得投資級別的信貸評級有助於集團擴大融資渠道、優化資本結構及降低融資成本，為集團的未來發展打造了更有利的條件。

增持深圳航空股權至49%，進一步提升集團盈利

本集團於年內以人民幣7.89億元的代價進一步收購了深圳航空有限責任公司(「深圳航空」) 24%股權，該收購於二零一二年年初順利完成，本集團於深圳航空的股本權益由25%增加至49%。深圳航空是本集團一項優質的策略性投資，預期增持深圳航空股權將有助於提升本公司的股東回報。

物流業務快速增長

本集團不斷加大物流業務的投資，積極推進各物流園區的建設，使物流業務連續多年獲得快速增長，本年度物流業務的股東應佔盈利增長顯著。本集團所投資的華通源物流中心以及南京西壩碼頭於二零一一年首次全年度營運，經營情況理想，成為集團二零一一年物流業務業績增長的主要動力。隨著華南物流園區新物流中心及交易展示中心的開工建設，將進一步提升物流業務的規模和競爭力。新的一年，本集團將積極物色新的投資機會作為物流項目的儲備，預期將有新的項目投入，為物流業務持續增長儲備力量。

未來五年發展戰略提出了新的目標，集團已為明天做好準備

在本集團原有發展戰略的基礎上，結合集團目前已具備的條件和實力，制訂了本集團的十二五發展戰略，於二零一一年正式全面落實，堅持物流基建的主業方向不變，明確了未來五年的發展方向和戰略部署，從而確保各業務領域的發展方向明確、目標清晰，有利於集團統籌和優化整體資源配置，提高抗風險和應變能力，為未來可持續發展提供指導和支持。

本集團持續看好物流行業未來的增長潛力。在建設好現有重大物流項目的同時，將繼續加大物流業務的投資與拓展，努力使物流業務成為集團未來業績增長的主要動力。

收費公路業務經過多年的投資與經營，已進入收成期，將加大新建成項目的培育力度，為集團帶來相對穩定的投資回報與充足的現金流，預計未來將持續保持穩定增長。

本集團的管理和營運系統在良好的基礎上不斷優化進步，核心業務的規模與盈利預期將會持續提升。展望二零一二年，外部環境仍然充滿挑戰，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核心業務的發展，持續提升管理水平以進一步提高集團的整體實力。

社會責任

本集團將企業責任融合在日常的經營運作當中，在爭取企業價值最大化的同時，也堅持盡力回饋社會的理念。

本集團在業務開展過程中將環保低碳、綠色物流等理念融入收費公路及物流項目的建設與營運中。二零一一年，在深圳舉辦的世界大學生夏季運動會期間積極參與義工服務活動，工假義工參加人次達到了3,550人，並得到了社會各方面的高度評價。新的一年，公司將一如既往地積極開展工假義工活動，使活動內容更加廣泛。

最後，我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對各位股東、合作夥伴及客戶一直以來的信任及支持致以最真誠的謝意，亦感謝全體員工為集團付出的努力和奉獻。

主席
郭原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整體回顧

二零一一年，本集團核心業務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18%至港幣49.45億元；其中物流業務收入及路費收入於本年度分別較去年同期上升63%及12%；股東應佔盈利較去年同期上升36%至港幣17.45億元

經營業績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增加／(減少)
收入(撇除收費公路的建造服務收入)	4,945,469	4,201,734	18%
收費公路的建造服務收入	635,574	910,072	(30%)
總收入	5,581,043	5,111,806	9%
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	3,446,632	2,776,881	24%
其中：核心業務	3,099,760	2,303,140	35%
股東應佔盈利	1,745,231	1,279,839	36%
其中：核心業務	1,482,467	912,749	62%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10.66	9.03	18%
每股股息(港仙)			
末期股息	2.50	2.15	16%
特別股息	0.80	0.85	(6%)
	3.30	3.00	10%

二零一一年，儘管受到歐洲債務危機和全球經濟動盪影響，中國的經濟環境仍然相對穩定，國內生產總值按年增長9.2%，為本集團的業務持續發展提供了有利條件。近年本集團通過擴大業務規模及積極拓展新業務，致使本集團業績增長勢頭持續，二零一一年本集團核心業務收入為港幣49.45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8%，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的核心業務盈利為約港幣31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35%。股東應佔盈利達港幣17.45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6%，其中核心業務盈利較去年同期上升62%至港幣14.82億元。

物流業務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攀升63%至港幣8.07億元，主要是由於：(1)隨著華南物流園及西部物流園新物流中心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及十月相繼投入營運，營運面積增加令租金收入上升；(2)華通源物流中心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全面投入營運以來，經營情況超出預期，本年度首次為本集團帶來全年的收入貢獻；(3)南京西壩碼頭一期自二零一零年四月開港後，進入第一個完整營運年度，業務量顯著增長。同時，受惠於營運規模擴大，規模效益開始顯現，加上不斷進行資源優化整合，物流業務整體的股東應佔盈利較去年同期上升56%至港幣1.20億元。

本年度收費公路業務的路費收入較去年同期增長12%至港幣41.38億元，股東應佔盈利上升16%至港幣9.13億元，若撇除公路養護責任撥備的會計估計變更對盈利所產生的正面影響及梅觀高速南段等道路一次性修繕成本，淨利潤與去年相若。本年度清連高速連南段高速化改造完成及龍大高速龍華擴建段在本年度內開通，推動了路費收入的增長；然而，期內因國內政府政策及業務擴張使員工成本上升，加上資金成本上升和新開通路段的利息支出費用化等因素導致財務費用上升，抵銷了新增收入對盈利帶來的增長。

深圳航空有限責任公司（「深圳航空」）自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九日起成為本集團持有25%權益的聯營公司。於本年度，深圳航空為本集團帶來港幣4.24億元的盈利貢獻，較去年同期港幣1.43億元顯著上升約2倍，為推動本集團盈利強勁增長的主要動力。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以人民幣788,632,500元代價進一步收購深圳航空24%權益，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完成收購事項後，本集團持有深圳航空的權益提升至49%。

於本年度，本集團出售中國南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南玻集團」）A股約14,620,000股，每股平均出售價格約為人民幣20.85元（港幣25.18元），錄得稅後非經常性項目收益約港幣2.63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3.34億元）。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致力維持穩定的股東分紅政策，為股東帶來持續穩定的回報。本年度經常性利潤的構成包括了應佔聯營公司深圳航空的盈利貢獻，然而深圳航空在本年度仍未完全彌補其累計虧損，未能向本集團作出現金分紅。經董事會考慮集團的利潤構成及現金流後，本年度對股東的利潤分配以撇除深圳航空的利潤貢獻後，維持38%（二零一零年：38%）的分派比率向股東作出現金分紅，董事會建議末期現金股息為每股港幣2.5仙（二零一零年：港幣2.15仙），較去年同期上升16%。另外，董事會同時建議就出售南玻集團A股所得的利潤繼續向股東派發現金特別股息，並建議按出售利潤的50%分配，特別股息為每股港幣0.8仙（二零一零年：港幣0.85仙）。本年度現金股息共計每股港幣3.3仙（二零一零年：港幣3.0仙），較二零一零年上升10%；股息總額為港幣5.4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4.91億元）。



物流
業務

↑63%

收入達港幣**8.07**億元

↑82%

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達港幣**1.93**億元

↑56%

股東應佔盈利達港幣**1.2**億元

物流業務各個分部收入
貢獻比例



	2011	2010
物流園	57%	61%
物流服務	31%	33%
港口	12%	6%

物流業務各個分部淨利
潤貢獻比例



	2011	2010
物流園	84%	86%
物流服務	7%	14%
港口	9%	—

概況

本集團分別在深圳、南京及煙台等主要城市擁有多個裝備完善的物流園，為客戶提供倉儲、運輸及裝卸等物流基礎設施及其他增值服務。本集團擁有的土地面積及建築面積(包括南京西壩碼頭)分別為170萬平方米及147萬平方米。隨著近年若干新物流中心建成及投入營運，現時本集團物流中心經營規模逾53萬平方米。而港口業務方面，南京西壩碼頭一期項目於二零一一年初完滿建成，可實現卸船、裝船、過駁、裝火車、裝汽車等多項服務功能，堆存能力超過100萬噸。本集團物流業務的經營規模及網絡逐漸擴大，規模經濟效益逐步顯現，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物流業務的長遠價值和競爭能力。

財務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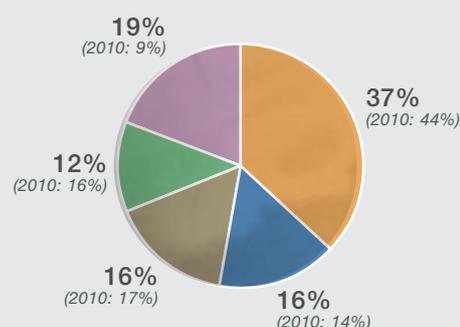
本集團物流業務的經營規模於過往數年持續擴大，於二零一一年度，物流業務的收入及盈利更創歷史新高；物流業務分別錄得收入約港幣8.07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4.95億元)及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約港幣1.93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05億元)，較去年同期分別上升63%及82%。此外，股東應佔盈利為港幣1.2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7,705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56%。

各項物流業務的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增加
物流園業務			
華南物流園	169,366	133,877	27%
西部物流園	74,378	42,111	77%
華通源物流中心	87,392	25,821	238%
南京化工園物流中心	52,578	48,126	9%
山東北明全程物流園	73,942	51,677	43%
小計	457,656	301,612	52%
物流服務業務	251,475	163,569	54%
港口業務	97,609	29,757	228%
合計	806,740	494,938	63%

各物流園收入貢獻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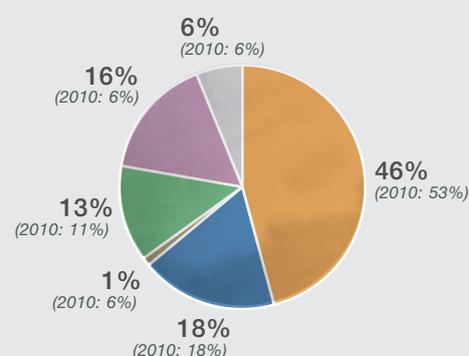


各項物流業務的股東應佔盈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增加／(減少)
物流園業務			
華南物流園	46,963	35,268	33%
西部物流園	18,545	12,105	53%
華通源物流中心	16,071	4,185	284%
南京化工園物流中心	12,743	7,295	75%
山東北明全程物流園	1,383	3,799	(64%)
機場快件中心*	5,546	3,658	52%
小計	101,251	66,310	53%
物流服務業務	8,529	10,739	(21%)
港口業務**	10,289	-	不適用
合計	120,069	77,049	56%

各物流園淨利潤貢獻比例



* 機場快件中心為共同控制實體公司，以權益法入賬

** 港口業務於二零一零年四月開港營運，去年同期業績持平

二零一一年，物流業務的收入及盈利增長的原因包括：

- 本年度華南物流園為本集團帶來港幣1.69億元的收入貢獻，較去年同期上升27%，主要由於兩棟新建物流中心自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投入營運後，業務拓展日趨成熟，首次為華南物流園提供整個年度的收入，加上空箱和堆場業務量亦大幅提升所致。同時，隨著營運規模的擴大，華南物流園規模經濟效益逐漸顯現，整體業務的毛利較去年同期有所增長，以致股東應佔盈利較去年同期大幅上升33%至港幣4,696萬元。
- 華通源物流中心自二零一零年七月中旬全面投入營運以來，經營情況超出預期，首次為本集團帶來整個年度的收入及股東應佔盈利貢獻，分別為港幣8,739萬元及港幣1,607萬元，較去年同期分別上升2.4倍及2.8倍。

- 西部物流園收入及股東應佔盈利較去年同期分別增加77%及53%。主要由於園區的物流中心營運面積隨著第二期第一階段物流中心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建成後增加了兩倍，以及通過客戶收費調整及不斷優化客戶結構，帶動本年度的收入及盈利強勁增長。
- 港口業務方面，南京西壩碼頭首次提供整個年度的收入及盈利貢獻，自二零一零年四月中旬開始營運至二零一一年進入全面營運，業務量快速增加，為本集團帶來港幣9,761萬元的收入貢獻，較去年同期上升2.3倍，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較去年同期上升7.8倍至港幣3,076萬元，並為集團帶來新的股東應佔盈利貢獻約港幣1,029萬元。
- 物流服務業務方面，於本年度錄得收入港幣2.51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54%，主要是受惠於個別大客戶業務量增加所致。然而，國內燃油價格不斷攀升導致運輸業務成本大幅上漲，加上銷售成本包括薪酬及租賃等費用較去年增加、國內企業所得稅稅率調升影響及財務成本上漲等影響，抵銷收入的增長，股東應佔盈利較去年減少21%。
- 二零一一年山東北明全程物流園收入較去年上升43%，但股東應佔盈利較去年下降64%，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一年政府補貼收入較去年大幅減少所致。

營運表現分析

儘管二零一一年世界經濟形勢嚴峻複雜，但中國經濟依然保持較穩定增長，加上中國國內內需增長帶動，物流設施和服務的需求比較旺盛，為本集團物流業務增長提供了良好的市場環境。根據中國海關的統計數據，二零一一年，中國出口商品總值18,986億美元，同比增長約20.3%，進口商品總值17,434.6億美元，同比增長約25%。深圳地區出口商品總值2,455.3億美元，同比增長約20.2%；進口商品總值1,685.7億美元，同比增長約18.2%。

物流園

隨著華南物流園及西部物流園兩個園區若干新物流中心於二零一零年相繼建成後，本集團物流園的經營規模大幅擴大，逐步提高規模效益。於年內，通過持續努力拓展及成功引入多家知名優質客戶，各物流園的業務量及租金收入升幅理想。華通源物流中心自二零一零年下半年投入營運，透過提高服務質素及管理效率，二零一一年經營情況超出預期，締造佳績。此外，本集團透過加強營運效率及節省營運開支，以減低外貿進出口增速下滑以及生產成本上升等因素帶來的壓力，致使物流園業務於二零一一年整體盈利錄得可觀的增長幅度。

主要物流園的營運表現

物流園區	主營業務	物流中心				
		加權平均 營運面積 (平方米)	每月平均 服務費收入 (每平方米港幣元)		出租率	
			2011	2011	2010	2011
華南物流園	提供物流中心、空箱堆場、跨境轉關接駁及跨境快速通關服務	186,500	54	47	96%	95%
西部物流園	提供物流中心服務	111,000	40	40	95%	95%
華通源物流中心	提供貨運商舖、倉庫及辦公等綜合服務	130,000	49	36	99%	93%
南京化工園物流中心	為危險及非危險化工品提供倉庫、報關及運輸服務	40,000	64	62	93%	81%
山東北明全程物流園	提供物流中心、運輸和配送等服務	26,000	25	24	87%	83%

主要在建項目

位置	用途	規劃營運面積 (平方米)	工程 展開日期	預計完工日期
華南物流園	物流中心	50,000	2011年9月	2012年年底
	交易展示中心	74,000	2011年9月	2013年年初
山東北明全程物流園	甩掛運輸中心	11,000	2011年10月	2012年下半年

港口

經過兩年多的建設，隨著二零一一年年初，南京西壩碼頭第一期項目的北堆場建成並投入使用，標誌著南京西壩碼頭第一期項目完滿建成。南京西壩碼頭作為公用碼頭，主要為客戶的煤炭、礦石等固體散貨船泊提供碼頭裝卸服務，亦為客戶提供物料堆存、轉運及其他綜合服務。

南京西壩碼頭第一期兩座5萬噸級通用散貨碼頭泊位及合共佔地40萬平方米的南北堆場經過了一個完整年度的營運，取得了良好的業績。二零一一年，南京西壩碼頭完成全年吞吐量1,067萬噸，較去年大幅增長超過4倍，反映了南京西壩碼頭的碼頭噸級，地理位置及堆場容量對市場具有一定吸引力，一家大型煤炭供應商更以南京西壩碼頭作為煤炭中轉基地。年內，南京西壩碼頭成功引進多家電力、化工企業成為其長期客戶。

南京西壩碼頭對長江上游區域的煤炭中轉市場具有競爭優勢，本集團將繼續開拓煤炭市場，爭取長江上游更大的市場份額。此外，積極向冶金、建材、化工客戶進行市場營銷，擴闊客源以應對煤炭市場的波動對港口業務的影響。同時，為了把握市場的發展需求，本集團正積極就南京西壩碼頭第二期發展計劃進行可行性研究。

物流服務

本集團依託現有的物流基礎設施，充分利用資源及資金優勢在傳統倉儲業務的基礎上積極探索供應鏈管理及物流增值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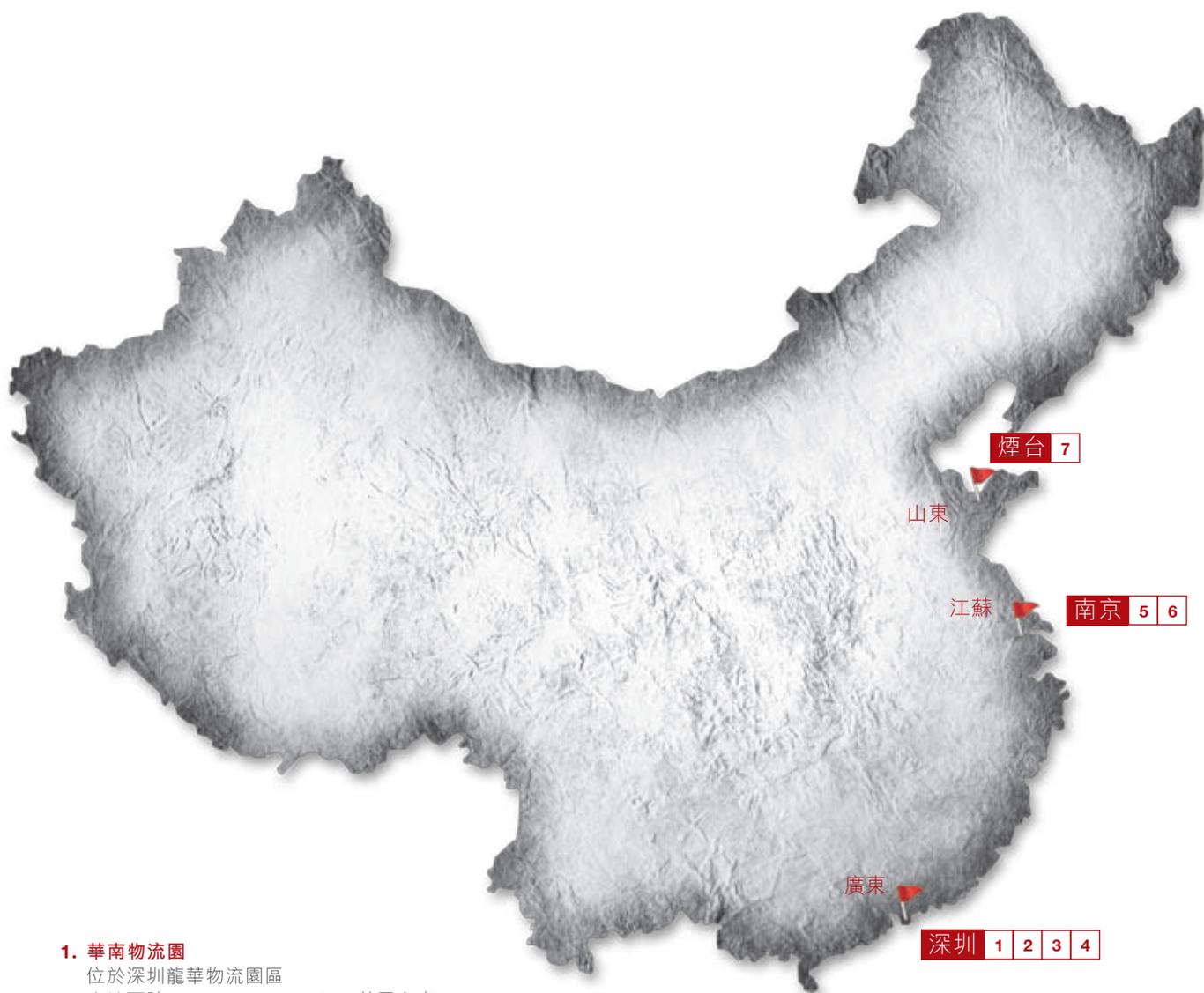
二零一一年，受惠於現有重點客戶生產量遞增及加大業務拓展力度，本集團物流服務業務量增長理想。然而，燃油價格及其他經營成本持續上漲，對物流服務業務產生一定壓力。為持續加強物流服務業務的競爭能力，本集團致力控制成本及優化客戶結構以提升整體的盈利能力。

本集團將提高服務水平以維持及加深與客戶的關係，並積極尋找新的業務模式，以迎合客戶本身不斷改變之需要。同時，通過加強現有業務開發人員的培訓，以及完善信息系統，優化制度流程和作業模式，以提高服務效率和降低運作成本。

二零一二年展望

展望二零一二年，面對不確定性因素較多的經濟環境，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大對物流基礎設施的開發，加強內部管理與客戶營銷，確保集團物流業務平穩發展，同時積極創新盈利模式，以拓展新的物流業務發展機會。為此，計劃做好以下重點工作：

- 積極推進現有園區規劃、建設與招商。包括完成華南物流園新物流中心和交易展示中心的工程建設，積極推進南京化工園物流中心二期的項目及山東北明全程物流園的擴建工程；
- 密切留意深圳前海片區規劃情況，加緊對西部物流園的發展方向進行深入研究；
- 進一步提升各物流園營運管理水平及減低成本，繼續優化客戶結構，提升服務質素，穩固客戶合作關係；及
- 積極推進南京西壩碼頭第二期的發展。



1. 華南物流園

位於深圳龍華物流園區

土地面積： 61.1萬平方米
 建築面積： 39.9萬平方米
 營運面積： 19.7萬平方米

2. 西部物流園

位於深圳前海灣物流園區

土地面積： 38萬平方米
 建築面積： 42萬平方米
 營運面積： 11.1萬平方米

3. 華通源物流中心

位於深圳市梅林關口附近

土地面積： 11.6萬平方米
 建築面積： 13.3萬平方米
 營運面積： 13萬平方米

4. 機場快件中心

位於深圳寶安國際機場

土地面積： 3.2萬平方米
 建築面積： 2.8萬平方米
 營運面積： 2.8萬平方米

5. 南京化工園物流中心

位於南京化學工業園區

土地面積： 9.5萬平方米
 建築面積： 4.8萬平方米
 營運面積： 4.8萬平方米

6. 南京西壩碼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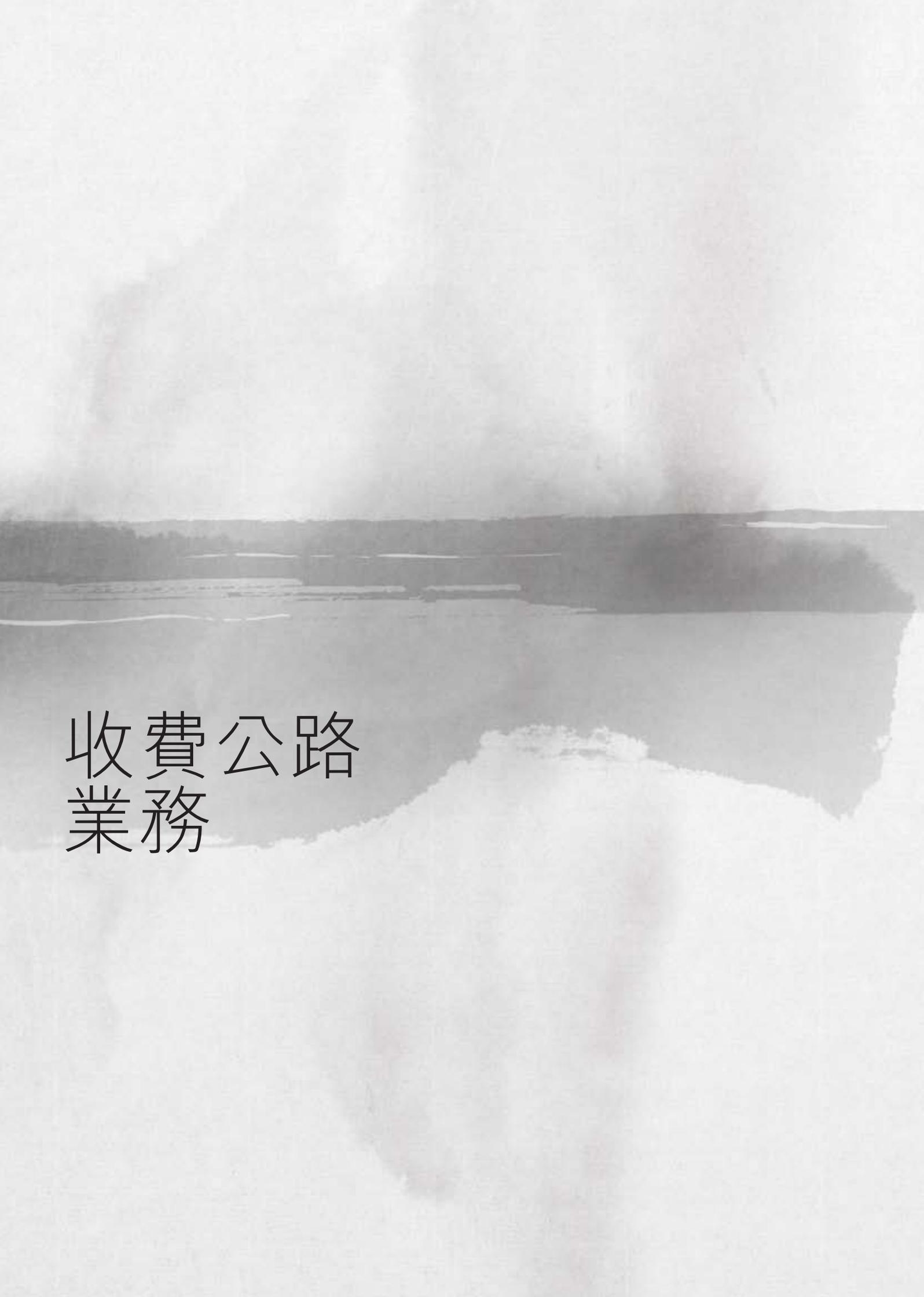
位於南京化學工業園區

土地面積： 40萬平方米
 營運面積： 22萬平方米

7. 山東北明全程物流園

位於煙台市經濟技術開發區

土地面積： 7萬平方米
 建築面積： 5萬平方米
 營運面積： 2.6萬平方米



收費公路
業務

↑12%

路費收入達港幣**41.38億元**

↑20%

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達港幣**24.92億元**

↑16%

股東應佔盈利達港幣**9.13億元**

路費收入貢獻比例



	2011	2010
深圳高速	73%	71%
龍大高速	15%	15%
武黃高速	12%	14%

淨利潤貢獻比例



	2011	2010
深圳高速	61%	56%
龍大高速	29%	33%
武黃高速	10%	11%

(僅包含本公司直接持有的武黃高速45%權益的利潤貢獻)

概況

本集團的收費公路業務分佈在深圳市、廣東省其他地區及中國其他省份，持有或控制共17個高速公路項目，於深圳地區、廣東省其他地區及中國其他省份所經營的收費公路里數分別約為180公里、268公里及92公里，並主要通過持有50.889%權益的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速」，其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及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經營。此外，本集團亦直接持有龍大高速89.93%權益及武黃高速45%權益(餘下55%權益由深圳高速擁有)。

財務分析

二零一一年，雖然中國國內的經濟發展步伐受國際經濟形勢複雜且嚴峻的影響而放緩，但國內生產總值仍較去年同期增長9.2%；廣東省及深圳市的國內生產總值均達到10%的增長。此外，廣東省的進出口總額為9,134.76億美元，較二零一零年增長16.4%，為本集團收費公路業務提供了良好的經營環境，並足以抵銷了國內的區域交通管制措施、部份地方道路收費取消及「綠色通道免費政策」等政策的實施所帶來的不利因素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整體路費收入較去年同期增長12%至約港幣41.38億元。錄得上升主要受惠於以下因素：

- 布龍一級公路及龍大高速的龍華擴建段工程自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先後完工，提高了龍大高速延長段的使用率；加上小排量汽車保有量的穩定增長，帶動了龍大高速的車流量及路費收入上升；及
- 清連高速連南段自二零一一年一月起按高速公路標準營運，總收費裡程由原來約188公里增加至約216公里；與清連高速北端相連的宜連高速(廣東鳳頭嶺—湖南宜章，亦稱宜鳳高速)於同年九月下旬通車，完善了清連高速與周邊路網，特別是清連高速北端通過宜連高速相接的京港澳高速(前稱京珠高速湖南段)的连接；上述因素均帶動了清連高速路費收入較去年同期增長30%。

於本年度本集團收費公路業務的股東應佔盈利為港幣9.13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6%。由於公路養護方案的優化及新養護技術的採用，使本集團計劃實施的主要公路養護和路面重鋪作業開支預算總體下降及時間有所調整，令相關的會計估計變更。若撇除因此而產生的公路養護責任撥備的會計估計變更對盈利所帶來的正面影響及梅觀高速南段等道路一次性修繕成本，本年度收費公路業務的淨利潤與去年相若，主要是以下原因，抵銷了新增收入對盈利帶來的增長：

- 清連二級路等道路進行不同程度的維修以及清連高速缺陷責任期滿後均導致本集團公路維護成本較去年同期上升；連同按深圳市政府的相關規定交納員工住房公積金、收費作業員工的薪酬水平提高及員工人數增加等因素，導致經營成本及管理費用中的員工成本較去年同期上升；及
- 資金成本上升、全年借貸規模略有增加及清連高速南段開通後相關利息支出費用化等因素，導致財務費用有所增加。

營運表現分析

本集團所持有的收費公路於本年度的營運表現如下：

收費公路	本集團 持股比例	營運期限	總長度 (約公里)	日均車流量		日均路費收入	
				二零一一年 (千輛)	與二零一零年 相比增加/ (減少)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與二零一零年 相比增加/ (減少)
深圳地區：							
龍大高速	89.93%	2005.10-2027.10	28	79	8%	1,633	9%
梅觀高速	100%	1995.05-2027.03	19.3	119	2%	1,139	4%
機荷東段	100%	1997.10-2027.03	23.9	118	6%	1,699	4%
機荷西段	100%	1999.05-2027.03	21.7	99	9%	1,486	11%
鹽排高速	100%	2006.05-2027.03	15.2	38	(3%)	560	14%
鹽壩高速	100%	2001.04-2031.03	29.1	28	14%	446	16%
南光高速	100%	2008.01-2033.01	33.1	56	11%	711	18%
水官高速	40%	2002.02-2025.12	20.1	125	(7%)	1,355	(4%)
水官延長段	40%	2005.10-2025.12	5.2	32	(21%)	238	(18%)
廣東省 其他地區：							
清連高速**	76.37%	2009.07-2034.07	216	21	17%	1,546	30%
陽茂高速	25%	2004.11-2027.07	79.7	23	17%	1,460	16%
廣梧項目	30%	2004.12-2027.11	39.8	23	32%	778	43%
江中項目	25%	2005.11-2027.08	37.5	90	32%	1,174	17%
廣州西二環	25%	2006.12 開始收費，營運期限 正待相關部門審批	42	33	16%	894	16%
中國 其他省份：							
武黃高速	100%	1997.09-2022.09	70.3	38	(1%)	1,384	(5%)
長沙環路	51%	1999.11-2029.12	34.5	10	11%	104	24%
南京三橋	25%	2005.10-2035.10	15.6	23	6%	1,001	11%

附註：

** 清連項目連南段完成高速化改造後自2011年1月25日起按高速公路標準營運，清連高速的總收費裡程由原來的約188公里增加至約216公里。

龍大高速

布龍一級公路及龍大高速的龍華擴建段的完工，提高了龍大高速延長段的使用率；常虎新聯支線開通後，車流可經龍大高速過常虎新聯支線到達廣州；梅觀高速改造工程促使部份車輛改經龍大高速往東莞、廣州等其他地區，加上小排量汽車保有量的穩定增長，以上因素均帶動了龍大高速的車流量及路費收入上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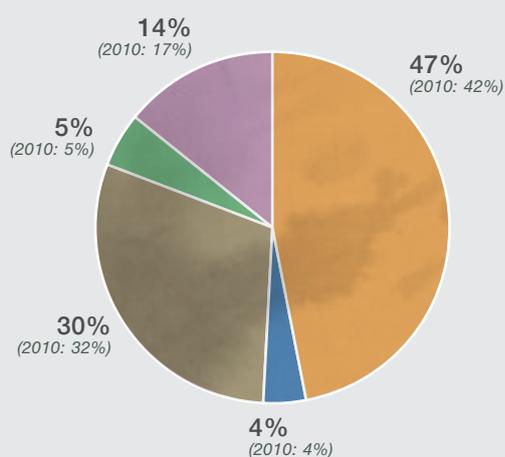
路費收入
增加9%
至港幣5.96
億元

除稅及財務
成本前盈利
增加8%
至港幣3.88
億元

除利息、
稅項、折舊及
攤銷前盈利
增加4%
至港幣4.91
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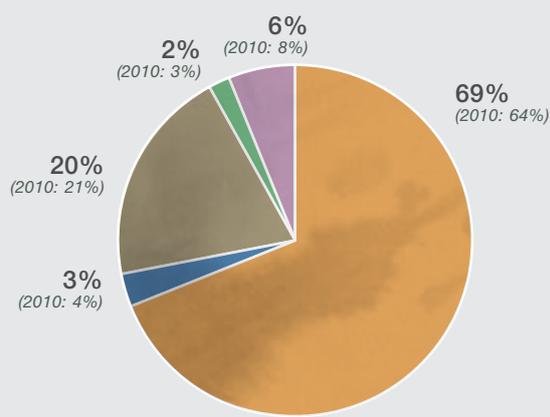
路費收入分佈比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車流量分佈比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一型車 二型車 三型車 四型車 五型車

武黃高速

武黃高速於年內對收費通訊系統進行了升級改造，並啟用了車輛標識站，對武黃高速的整體經營表現帶來正面的影響。然而，麻武高速(滬蓉線)(上海—成都)於二零一一年一月通車及武黃高速的兩座大橋(長嶺大橋及柯家墩大橋)於年內相繼進行加固工程，施工期間部份路段實行了交通管制，均對屬於滬渝線(上海—重慶)的武黃高速帶來了分流；加上武漢區域於同年一月起實行交通管制措施，三環線禁止外來貨車通行，當地貨車也按車牌號碼分單雙日通行，對武黃高速的路費收入造成較大程度的影響。未來武黃高速將加大營銷力度，增加道路指示牌及設置大型引導標誌牌等，以吸引車輛行駛武黃高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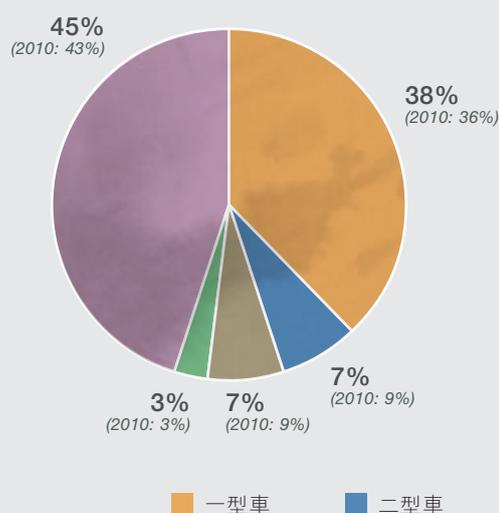
路費收入
減少5%
至港幣5.05
億元

除稅及財務
成本前盈利
減少1%
至港幣2.76
億元

除利息、
稅項、折舊及
攤銷前盈利
減少1%
至港幣3.76
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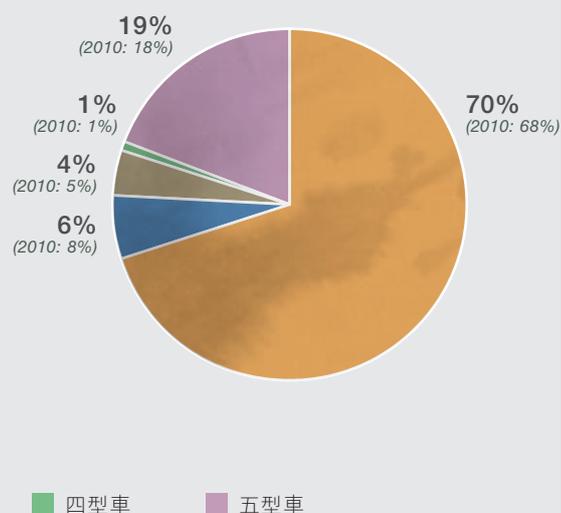
路費收入分佈比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車流量分佈比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深圳高速及其公路項目

深圳高速於本年度路費收入為港幣30.37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26.27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6%；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為港幣18.28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4.35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7%；本集團應佔深圳高速盈利為港幣5.58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4.47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5%。若撇除公路養護責任撥備的會計估計變更對盈利所產生的正面影響及梅觀高速南段等道路一次性修繕成本，本集團應佔深圳高速盈利則為港幣4.39億元，較去年同期減少2%。

由於深圳高速各收費公路的地理位置、道路功能定位及周邊路網情況等不盡相同，各收費公路的營運表現亦有不同程度的差異。在深圳地區，隨著道路的改建或建設等工程陸續完工及地鐵二期的開通營運，路網不斷完善；加上陸續取消了部份地方道路的收費，使路網內的車流分佈及組成發生了變化，從而對深圳高速在深圳地區的收費公路營運表現產生不同的影響。為應對環境的變化，深圳高速各收費公路將繼續採取積極的營銷措施、提高營運管理工作的標準化和信息化水平，包括強化清連高速的路網宣傳和車流量引導工作，以保障道路通行效率和通行能力，提升業務表現。

廣東省政府擬對省內所有高速公路按照統一的收費標準及收費系數等措施實施收費方案，方案的實施可能對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深圳高速持有的個別高速公路帶來影響，但預期將不會對本集團整體業績帶來重大影響。上述方案的具體實施時間仍有待相關政府機關的進一步落實，本集團經營的各高速公路現時仍按現行的收費標準收費。

本年度重要建設

本年度本集團收費公路業務的重要建設主要包括：

- 龍大高速龍華擴建段完工－加上布龍一級公路龍華擴建段於本年度的完工，有效地疏通深圳布吉、坂田、龍華瀾等方向的交通，提高龍大高速延長段的使用率。
- 清連高速連南段高速化改造完成－清連高速的總收費里程由原來的約188公里增加至約216公里，改善了清連高速的通行條件，提升了道路通行能力。
- 水官高速擴建工程完工－擴建後的水官高速已全面開通，提升了水官高速的通行能力。
- 龍大高速、南光高速、機荷高速、鹽壩(A段)、水官高速及水官延長段完成了一系列包括路燈照明與監控設施工程、收費站景觀及服務水平提升的工程－該等工程配合了於深圳舉行的二零一一年世界大學生夏季運動會(「深圳大運會」)，並進一步提升了本集團在深圳地區高速公路項目的行車安全性和舒適度。

二零一二年展望

二零一二年，預計本集團收費公路業務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12.52億元，主要用於清連一級公路高速化改造及南光高速等項目的剩餘工程投資及結算款，龍大高速公路部份路段及照明工程結算款及梅觀高速改擴建的投資等。

展望本集團的收費公路業務於二零一二年將繼續為集團帶來相對穩定的投資回報及充足的現金流。

其他
業務

深圳航空

繼二零一零年四月對深圳航空進行增資，持有其股本權益增加至25%後，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以人民幣788,632,500元代價，進一步收購深圳航空24%權益。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收購事項完成後，本集團持有深圳航空的權益提升至49%，深圳航空繼續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

二零一一年，中國及廣東省持續穩定的經濟發展使航空需求日益增加。同時，深圳航空積極推進與其控股股東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之間的業務合作，在客運、貨運、機隊、集中採購等領域發揮協同效應，降低營運成本，進一步增加了市場競爭力和盈利能力；加上透過成為二零一一年深圳大運會全球唯一航空客運合作伙伴，提升了其品牌知名度和影響力，深圳航空的收入及股東應佔盈利於二零一一年增長非常理想。

深圳航空於本年度錄得收入總額人民幣207.89億元(港幣251.07億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65.68億元(港幣190.55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5%，股東應佔盈利人民幣15.59億元(港幣18.83億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7.43億元(港幣8.54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1倍，深圳航空於本年度為本集團貢獻港幣4.24億元盈利(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九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港幣1.43億元)，較去年上升約2倍。

深圳航空於本年度的航空客運及貨運業務均表現理想，旅客運輸量為264.10億客公里(二零一零年：229.10億客公里)，客運收入為人民幣179.43億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43.08億元)，分別較去年同期增長15%及25%；運輸旅客達1,827萬人次(二零一零年：1,649萬人次)，較去年同期增長11%；貨運運輸量為3.92億噸公里(二零一零年：3.56億噸公里)，貨運收入為人民幣6.92億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27億元)，均較去年同期增長10%，而貨郵運輸量達24.92萬噸(二零一零年：22.85萬噸)，較去年同期增長約9%。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深圳航空共有客機104架。目前，深圳航空經營國內外航線約126條，當中國內航線116條、國際航線5條及港澳台地區航線合共5條。

國際油價於二零一一年持續攀升，深圳航空因航油價格上漲致使航油成本較去年同期增加。但國內一向嚴格控制油價的波幅，深圳航空亦設有燃油附加費機制及節能減排等措施，在一定程度上減輕了油價上漲帶來的成本壓力。深圳航空將持續通過優化航線及航班連線及提高機隊利用效率等具體措施，以降低日常航油運行消耗水平及應對油價上升對其可能造成的影響。

二零一二年，儘管航油價格仍於高位徘徊，但深圳機場二跑道於二零一一年中的啟用等積極因素提供了良好的外部條件。深圳航空將繼續致力提升其運行效率及成本控制能力，以加強其競爭能力，為未來創造更好的業績。預期於二零一二年，深圳航空可完全彌補其累計虧損，本集團將可從深圳航空獲得股東分紅。

南玻集團

本集團根據業務發展、資金需要和內部資源協調等因素，結合資本市場運行的實際情況，積極把握南玻股份的出售節奏，爭取為本集團帶來最大的利潤。

本集團於本年度共出售約1,462萬股南玻集團A股股份，每股平均出售價格為人民幣20.85元(港幣25.18元)，獲得除稅後非經常性項目收益約港幣2.63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3.34億元)。於本報告日，本集團持有合共133,170,000股南玻集團A股股份，佔南玻集團已發行股本總額約6.42%，所有南玻集團A股股份可於深圳證券交易所自由買賣。

財務狀況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增加／ (減少)
總資產	39,901	36,796	8%
總負債	21,753	19,773	10%
總權益	18,148	17,023	7%
股東應佔資產淨值	11,214	10,844	3%
股東應佔每股資產淨值(港幣元)	0.68	0.66	3%
現金	3,733	2,079	80%
銀行貸款			
短期銀行貸款	240	1,607	(85%)
於一年內到期償還的長期銀行貸款	1,126	534	111%
長期銀行貸款	9,949	8,461	18%
	11,315	10,602	7%
其他貸款	47	42	12%
票據及債券	5,372	3,305	63%
借貸總額	16,734	13,949	20%
借貸淨額	13,001	11,870	10%
資產負債率(總負債／總資產)	55%	54%	1%#
借貸總額佔總資產比率	42%	38%	4%#
借貸淨額與總權益比率	72%	70%	2%#
借貸總額與總權益比率	92%	82%	10%#

百分點之轉變

現金結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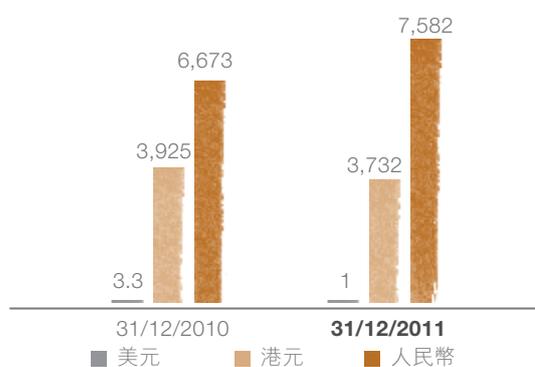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現金為港幣37.33億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0.79億元)，較去年大幅上升80%。由於本年度國內宏觀調控力度加大，融資難度增加，本集團通過不同融資方式優化借貸結構，保留部份募集的資金增加庫存現金，一方面可防範資金流動性的風險，另一方面預留資金可作償還二零一二年到期的借貸。本集團持有之現金約98%以人民幣為貨幣單位，本集團現持有充裕的現金，資金流動性持續穩健，有充足的財政資源以配合集團的業務發展及營運需求。

借貸

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總額約為港幣113億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06億元)，分別有12%、15.3%及72.7%於一年內、第二年以及第三年或以後到期償還。此等借貸中約有港幣37億元以港幣為單位，約港幣76億元以人民幣為償還貨幣單位的國內銀行貸款。年內，面對國內外緊縮的資金形勢，本集團調整借貸結構，並增加新的融資渠道，以發行長期債券及將短期銀行貸款轉換為中長期貸款方式，大幅降低短期借貸比率，加強流動性風險管理。本集團本年度的資本開支金額為港幣24.83億元(人民幣20.13億元)，部份資本開支以銀行貸款作為融資渠道，令本年度銀行貸款總額較去年上升約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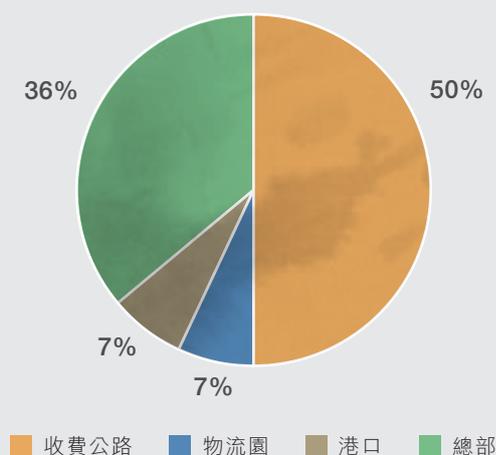
銀行貸款－貨幣單位
港幣百萬元



銀行貸款－還款年期
%



本年度資本開支的分佈



本集團現有可動用現金及備用銀行信貸額度約港幣148億元，著重保留足夠的現金儲備及備用信貸應對資金市場的變化，確保宏觀經濟環境的波動不會對本集團未來的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票據及債券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三年期中期票據金額約人民幣6.99億元(港幣8.63億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8.23億元)；而公司債券金額共約人民幣22.76億元(港幣28.07億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9.33億元)，其中於二零一一年八月透過本集團附屬公司深圳高速發行五年期債券，總面值為人民幣15億元。

本集團附屬公司深圳高速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九日發行總面值為人民幣15億元票面利率為1%同時附送認股權證的分離交易可轉債。該債券從發行日起六年到期，而認股權證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九日到期。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換股債券負債部份的公允值約為港幣17.02億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5.49億元)。

本集團通過不同方式作為融資渠道，可優化借貸結構並鎖定債務成本，防止資本市場波動令財務成本上升。

資產負債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率為55%，比對去年微升1%，主要由於本年度本集團有一定的資本開支，增加了借貸，加上集團所持有的南玻集團A股公允價值較去年下降了港幣17.56億元，導致總資產值及總權益有所下降。本集團管理層嚴密監控資產負債率的水平，確保集團負債維持健康水平。

集團財務政策

鎖定利率，降低財務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以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貸。本集團借入長期貸款時，管理層會考慮以定息借貸或利用利率對沖管理以抵銷相關風險，利率對沖可以把浮息借貸轉為定息借貸，減低利率波動帶來的影響。管理層定期檢討定息、浮息風險的合適比例。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貸款組合內定息借貸佔借貸總額的比例約為48%。有關本集團對沖活動資料，請參閱綜合財務報告附註22。

本年度，本集團開展了國際信貸評級工作，並於二零一二年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標準普爾及穆迪分別給予BBB及Baa3的投資級別信貸評級，這是對本集團的業務實力、穩健的財務狀況、充足的現金流及優良的信貸比率的充份肯定。通過本次國際信貸評級，有助本集團開拓不同的融資渠道，進一步優化集團的資本結構及降低融資成本。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旗下所經營業務的現金流、持有的現金及資產主要以人民幣為主，而以港幣為貨幣單位的現金支出主要為股東的現金分紅及償還債務。人民幣升值對本集團的財務影響是正面的。人民幣匯率於二零一一年全年升值約4.55%，匯兌收益直接減低了本年度以港幣為單位的貸款成本約港幣1.6億元。

重視資金規劃，積極防範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管理層非常重視資金規劃，以確保公司發展所需資金的落實，並通過穩定的現金分紅政策回饋股東。管理層嚴格監管現金流情況以及備用銀行貸款額度，加強流動性管理，並不時關注資本市場情況，制定融資計劃，透過不同融資渠道，優化集團的債務結構，以保持財務融資的靈活性，降低流動性風險。

資產抵押、擔保及或有負債

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抵押、擔保及或有負債詳情，請分別參閱綜合財務報告附註21、24及38。

人力資源

本集團一直深信優秀人材是企業的重要資源，以此作為集團戰略的一個組成部分。本集團重視吸納和培養人材，以提升管理團隊與專業人員隊伍整體質素，並透過員工培訓、優化績效管理體系和薪酬體系，以激勵員工工作的積極性和創造性。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4,729名員工。

本集團亦重視員工個人的事業發展及培養，持續對員工進行管理能力和專業能力的培訓，鼓勵員工持續進修及自我增值；本集團根據員工的績效表現，對表現優良的員工提供晉升機會。

本集團員工的薪酬根據員工的崗位價值、資歷、能力及工作表現，並參考市場趨勢而釐定。同時，為激勵員工，並配合集團長遠發展，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按照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向本集團管理層、附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以及本集團的骨幹員工授予購股權。這次購股權的授予不但擴大了授予對象的範圍，亦設定了行使購股權的集團業績及個人工作表現的條件，促使購股權的激勵作用與集團的戰略目標的實現緊密掛鉤。

二零一一年，本集團根據公司業務發展的需要，相應調整了內部組織架構，加強了對附屬公司的日常經營管理，提升了集團整體的項目拓展及投資能力。同時，引進管理人材和物流專業人材等，以適應集團規模日益擴大、業務進一步發展的需要。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由左至右(後排): 胡偉先生、鍾珊群先生、梁銘源先生、聶潤榮先生、劉軍先生、楊海先生、丁迅先生及趙俊榮先生
由左至右(前排): 王道海先生、郭原先生、李景奇先生、謝日康先生及黃玉山教授，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董事會成員

執行董事

郭原先生

主席

郭先生，58歲，於二零零六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郭先生負責擬定本集團的整體發展策略、重要制度、監督股東會、董事會決議的實施。郭先生持有鄭州大學法律系學士學位，曾受聘於鄭州大學法律系，任職副教授、系副主任。郭先生先後任深圳市投資管理公司法律顧問及副部長、深圳市國有資產管理辦公室處長、主任助理及副主任、深圳一致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深圳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副主任、深圳市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及深圳市鹽田港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郭先生現為Ultrarich International Limited董事。郭先生對企業管理、資本運作及法律專業方面擁有逾二十年的豐富經驗。

李景奇先生

總裁，提名委員會委員及薪酬委員會委員

李先生，55歲，於二零零零年三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並於二零零六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總裁。李先生負責本集團整體日常運作，實施本集團的發展策略、執行股東會、董事會的各項決議。李先生畢業於上海外國語大學，獲文學學士學位，先後任職於中國銀行安徽省分行，中國銀行港澳管理處、中國銀行深圳分行和深圳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李先生現任中國南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及Ultrarich International Limited董事，擁有二十多年國際銀行經驗及企業管理經驗。

劉軍先生

副總裁

劉先生，48歲，於二零零零年四月加入本集團任職副總裁，並於二零零四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劉先生協助總裁負責本集團營運及管理。劉先生畢業於南京理工大學，獲計算機軟件專業學士學位及管理系統工程專業碩士學位。劉先生曾任中國南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現任深圳航空有限責任公司及Ultrarich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董事，擁有逾二十年的企業發展、財務管理及外商投資管理經驗。

楊海先生

楊先生，51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楊先生持有重慶建築大學道橋系學士學位並為高級工程師。於二零零五年四月經由本公司提名，楊先生現時為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長。彼曾任中國南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之監事會主席、中國交通部第二公路工程局隊長、處長及局長助理。楊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六月至二零零六年七月期間曾任本公司副總裁，自一九九七年八月至二零零零年三月期間任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楊先生擁有豐富的公路工程建設管理及企業管理經驗。

非執行董事

王道海先生

王先生，46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持有中國西南財經大學會計學碩士學位，為中國高級會計師。王先生現任深圳市遠致投資有限公司(深圳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間接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的副總經理。彼曾先後出任深圳市沙河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及財務總監、深圳賽格高技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總裁助理兼計財部部長、董事局秘書，以及金田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總會計師、董事及副總裁之職務。王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六月至二零零八年四月期間，擔任沙河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王先生擁有豐富的企業財務管理經驗。

黃玉山教授，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黃教授，62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黃教授持有加拿大麥基爾大學植物生化學博士學位及為英國生物學院院士。黃教授現為香港科技大學(行政)副校長及生物學教授，同時出任香港特別行政區第十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委員會委員、香港學者協會主席、香港獸醫管理局主席及香港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委員等公職。黃教授曾先後在香港理工學院(現為香港理工大學)及香港中文大學任教，並曾任香港城市大學副校長。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銘源先生

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委員及薪酬委員會委員

梁先生，63歲，於二零零零年三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先生為英國特許銀行公會會士，並擁有超過三十年以上的銀行業經驗，包括曾出任德意志銀行大中華地區信貸風險管理部主管。

丁迅先生

提名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委員

丁先生，52歲，於二零零一年十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丁先生現為協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丁先生畢業於上海海運學院，曾於中國交通部及粵海集團工作，並曾出任粵海投資有限公司董事、粵海啤酒集團有限公司副主席及叁龍國際有限公司(前稱如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丁先生擁有廣泛的企業發展及管理經驗。

聶潤榮先生

審核委員會委員

聶先生，58歲，於二零零四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聶先生現任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計師及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聶先生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企業財務、投資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亦曾出任香港多家上市公司的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人員

鍾珊群先生

副總裁

鍾先生，47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鍾先生畢業於長沙交通學院，獲公路工程系學士學位及交通運輸管理系學士學位，並於湖南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系獲碩士學位。鍾先生於一九九四年一月加入新通產實業開發(深圳)有限公司(前稱深圳市高速公路開發有限公司，其於二零零一年十月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獲委任為該公司之董事長兼總經理，彼亦曾任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鍾先生現任深圳市深國際華南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長及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鍾先生擁有豐富的工程建設管理、物流管理及企業管理經驗。

趙俊榮先生

副總裁

趙先生，47歲，於二零零一年十月加入本集團，任職法律顧問、總裁助理兼戰略發展部經理，並於二零零七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彼亦為本公司之首席法律顧問。趙先生畢業於廈門大學國際經濟法專業，獲得碩士學位，並為律師。彼先後在中國平安保險公司及深圳市投資管理公司任職。趙先生擁有豐富的企業管理及法律專業經驗。趙先生現為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及深圳航空有限責任公司的董事。

胡偉先生

副總裁

胡先生，49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胡先生畢業於長沙鐵道學院(現為中南大學)外語系英語專業，獲學士學位，並獲南澳大利亞大學風險管理專業碩士學位，為高級經濟師。彼曾任職於長沙鐵道學院、河南省對外經濟貿易委員會、河南省駐香港窗口企業豫港(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光大銀行等機構。胡先生擁有豐富的投資、融資、資本運作、審計與風險管理等企業管理經驗。胡先生現為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及深圳航空有限責任公司的董事。

謝日康先生

財務總監

謝先生，42歲，於二零零零年六月加入本集團任職財務總監。謝先生負責本集團財務管理及策劃、投資者關係，並統籌本集團各主要交易及企業管治方面事宜。謝先生於澳大利亞MONASH大學獲得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及電腦科學，現時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計師及澳洲會計師公會澳洲註冊會計師。謝先生曾於二零零零年八月至二零零八年三月兼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職務，並於二零零四年九月至二零零七年九月期間擔任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謝先生加入本公司前，曾在一家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任職多年，從事審計專業工作。謝先生在會計、財務及上市公司管治方面擁有多年經驗，對香港及中國的會計及財務法規有深入的認識。謝先生現為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物流基礎設施的投資、建設與經營，並依託擁有的基礎設施向客戶提供各類物流增值服務。本公司屬下各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2。

集團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列於第59至132頁的財務報表內。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本年度之末期現金股息，每股港幣2.5仙(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2.15仙)。董事會另建議派發特別現金股息每股港幣0.8仙(二零一零年：特別股息每股港幣0.85仙)。本年度現金股息合共每股港幣3.3仙，總額約為港幣5.4億元(二零一零年：港幣4.91億元)。上述股息須獲得本公司股東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通過後方可作實。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已刊發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的概要(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並已適當地重新分類)載於本年報第5至7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6。

投資物業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投資物業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7。

股本及購股權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股本及購股權變動的詳情(連同相關原因)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9。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或百慕達公司法均無優先購股權(即本公司須就此按持股比例的基準向其現有股東優先發售新股)的規定。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本年度內儲備變動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0。

可供分派的儲備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用作股東分派的儲備包括繳入盈餘、保留盈餘及其他可分派的儲備約為港幣1,410,975,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645,732,000元)，而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可以繳足股款紅利股份的方式進行分配。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五大客戶合計的收入及五大主要供應商合計的採購額分別佔本集團本年度的總收入及總採購額均不足30%。

董事

於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董事會成員(「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郭原先生(主席)
李景奇先生
劉軍先生
楊海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杜志強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退任)
王道海先生
黃玉山教授(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銘源先生
丁迅先生
聶潤榮先生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第100條(經公司細則第189(v)條補充)的規定，黃玉山教授須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惟黃教授符合獲重選連任的資格，並表示願意膺選連任為董事。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第109(A)條的規定，劉軍先生、王道海先生及聶潤榮先生須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惟彼等符合獲重選連任的資格，並表示願意膺選連任為董事。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於本年度內，各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參與訂立而與本集團業務有重大關係的任何合約中概無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於證券的權益

董事所持本公司股份的權益於本年報第56至第57頁的「**權益披露**」中另行披露。另外，有關董事所持本公司購股權的權益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中另行披露。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採納了一項購股權計劃（「本計劃」）。本計劃的有效期由二零零四年四月三十日起計十年，是一項股份獎勵計劃，旨在嘉許及推動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及盈利能力作出重要貢獻的合資格參與人士。

由董事會釐定的合資格參與本計劃者包括(a)本集團的任何全職僱員；(b)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c)本公司的任何主要股東。

根據本計劃可予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1,143,281,162股，相當於本年報日期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根據本計劃，每名合資格參與者於任何十二個月內行使獲授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倘向一名合資格參與者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將導致該名合資格參與者於任何十二個月內行使獲授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該項進一步授出須經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

根據本計劃提呈授出的購股權可於提呈日期後七日內接納，惟承授人須以現金支付港幣1元的代價。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會決定，惟於任何情況下，該期間不得超逾提呈日期起計五年。

根據本計劃，認購價由董事會全權釐定，且將不低於以下較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提呈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日報表所報的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提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日報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於提呈日期的面值。

下表載列根據本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於本年度內變動的詳情：

參與人士的姓名及類別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	購股權行使價 (附註3) 港幣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非上市購股權數目 (實物結算股本衍生工具)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的股份價格 (附註4)	
					本年度內授出	本年度內行使	註銷/失效		於購股權授出日期	於購股權行使日期
董事										
郭原先生	二零零七年二月六日(附註1)	二零零七年二月六日至二零一二年二月五日	0.532	35,000,000	-	-	-	35,000,000	0.530	不適用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附註2)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0.580	17,900,000	-	-	-	17,900,000	0.590	不適用
李景奇先生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附註2)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0.580	17,000,000	-	-	-	17,000,000	0.590	不適用
劉軍先生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附註2)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0.580	14,300,000	-	-	-	14,300,000	0.590	不適用
楊海先生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附註2)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0.580	14,300,000	-	-	-	14,300,000	0.590	不適用
				98,500,000	-	-	-	98,500,000		
其他僱員										
合計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附註2)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0.580	223,100,000	-	-	12,800,000	210,300,000	0.590	不適用
				223,100,000	-	-	12,800,000	210,300,000		
				321,600,000	-	-	12,800,000	308,800,000		

附註：

- (1) 此等購股權並沒有授權期。
- (2) 此等所授出購股權的40%將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購股權授出日期」)後24個月當日歸屬；另外30%將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後36個月當日歸屬；而其餘30%將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後48個月當日歸屬。惟該等購股權的歸屬仍受到相關承授人的個人工作表現及本集團的業績達到指定目標等條件所規限。
- (3) 如進行供股、發行紅股或本公司股本有任何類似的變動，購股權的行使價可予調整。

- (4) 所披露的購股權授出日期的本公司股份價格，為其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的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而所披露的購股權行使日期的本公司股份價格，則為於緊接所披露類別的購股權獲行使當日前一日的加權平均收市價。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本公司將因而發行的股份按股份面值記錄為新增股本，而每股行使價超逾股份面值的款額，本公司將其記錄於股份溢價賬中。於行使期屆滿前失效或作廢的購股權，將從尚未行使購股權登記冊中刪除。於本年度，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本公司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證券的權益

本公司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所持本公司股份的權益於本年報第56至第57頁的「**權益披露**」中另行披露。

關聯方交易及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已訂立若干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0。該等交易並非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九日，本公司持有50.889%權益的附屬公司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速」）與本公司控股股東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深圳投資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廣深沿江高速公路投資有限公司（「項目公司」）簽訂委託建設管理合同（「該合同」），據此，項目公司同意委託深圳高速進行廣深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的建設管理。項目公司負責及時支付項目建設資金及代建服務費用。按該合同條款及委託建設管理的規模等合理判斷，深圳高速董事認為代建服務費用的總金額將不會超過人民幣350,000,000元，以最終審計的金額為準。

由於深圳投資控股及項目公司皆為本公司及深圳高速的關連人士，因此，上述交易構成本集團於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有關上述交易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九月九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的通函。

本公司確認，就本集團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期間所進行的關連交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披露要求。

遵守上市規則第十三章

以下資料乃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三章第13.18及13.21條予以披露。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就一項港幣1,340,000,000元的貸款額度與銀團（「貸款人」）訂立一項貸款協議（「該貸款協議」）。該貸款協議將於協議簽訂後五年到期。

根據該貸款協議，本公司承諾促使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即深圳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前稱「深圳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局」)於該貸款協議存續期間任何時間(i)直接或間接實益擁有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35%的股份；(ii)為本公司的最大單一股東(就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擁有權百分比而言)；(iii)保持對本公司管理層的控制；及(iv)直接或間接地實益持有深圳投資控股100%股權。

倘違反上述任何承諾將構成該貸款協議項下的違約事件。倘發生該貸款協議的違約事件，貸款人可宣佈未償還貸款連同應計利息及其他應付款項即時到期支付；及／或宣佈終止該貸款協議項下的額度。

結算日後事項

本集團結算日後事項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1。

足夠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以董事知悉及公開予本公司的資料作基準，本公司維持上市規則要求多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5%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載於本年報第44至55頁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核數師

本公司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更換核數師。在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會依章告退，而本公司將提呈決議案，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郭原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深信良好的企業管治不僅只是為了滿足監管機構對上市公司運作的基本要求，更重要的是滿足公司發展的內在需求。多年來，本公司制定了多項的指引及程序，包括《董事會工作規則》、《執行董事委員會職權範圍》、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以明確各方的職責、權限和行為標準以提升企業管治水平，並在實踐中不斷檢討和完善。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年度」)，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原則，並已遵守所有守則條文並應用若干建議最佳常規。本公司將致力提升企業管治水平，促進公司發展和增加股東價值奠定了良好的基礎。

本公司之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企業管治常規概述如下：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負責領導集團的發展、確立集團的戰略目標、並確保集團能獲得必要的財務和其他資源以實現既定的戰略目標。董事會的主要職責，是在公司發展戰略、管理架構、投資及融資、財務監控、人力資源等方面行使管理決策權。

需由董事會作出決定的重要事項，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事項：

- 公司的發展規劃；
- 公司經營及管理策略；
- 審批財務報表；
- 審批本集團按照上市規則規定而須予公佈的交易及關連交易；
- 制定及批准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及
- 分紅方案。

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郭原先生、李景奇先生、劉軍先生及楊海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王道海先生及黃玉山教授；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銘源先生、丁迅先生及聶潤榮先生。每位董事的個人簡歷已詳載於第34頁至第37頁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內」。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每年召開最少四次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季度一次。本公司於進行重大交易、關連交易或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而予以公佈的交易前，必先召開董事會會議討論及審議，讓所有董事有機會親身出席並發表意見。如主要股東或董事在重要事宜上牽涉利益衝突，亦將會召開董事會會議，有關董事將放棄投票。

於二零一一年，本公司董事會共召開八次會議。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均發出至少十四天通知，而非定期會議的通知期則不少於七天。為確保全體董事皆有機會提出商討意見，董事會會議的議程初稿皆提供予全體董事提出修改意見。另外，至少每年一次主席在沒有執行董事及管理層出席的情況下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該會議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召開。

董事會於二零一一年審議的主要事項包括：

- 審批二零一零年度全年業績及年度分紅；
- 審批二零一一年度中期業績；
- 審閱二零一一年第一及第三季度業績及業務發展情況；
- 審批收購深圳航空有限責任公司24%股份權益的主要交易建議；
- 審批委任黃玉山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審批關於簽訂廣深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委託建設管理協議的關連交易建議；
- 審批關於本集團與貴州省龍里縣人民政府就貴州省貴龍市開發項目簽訂協議的須予披露交易以及為此成立一家合資公司的建議；
- 審批集團2011-2015年未來發展規劃

董事會轄下專業委員會

為協助董事會履行職責及促進有效運作，董事會設立了三個專業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該等委員會有既定的職責和職權範圍，須就本公司特定範疇的事務作出檢討和進行監察，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惟所有事項的決定權在董事會。各委員會均制訂了職權範圍書，並已獲得董事會的批准。

董事會轄下各專業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書內，已訂明在董事合理的要求下，可尋求獨立專業顧問意見以便董事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責任，費用由本公司支付，惟費用如超過港幣50萬元，應先與執行董事委員會討論。

以下說明各專業委員會的責任及其成員於二零一一年的工作概要：

審核委員會(一九九五年成立)

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現時成員為梁銘源先生(主席)、丁迅先生及聶潤榮先生

主要職責及二零一一年內工作概要

根據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書，其主要職責包括：

- 就本公司核數師之委聘及罷免，作出討論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批准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核數師辭職或辭退核數師的事宜；
- 監察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完整性，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

-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以及審閱本集團載於年度報告中有關內部監控系統之聲明；
- 與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考慮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充足。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一年內召開三次會議，審議及討論的主要事項包括：

- 審閱二零一零年度業績及二零一一年度中期業績的財務報告，並同意財務報告所披露的相關資料已屬完備、準確及公正並建議董事會通過；
- 審批核數師二零一零年年度財務報告的審計酬金及二零一一年中期財務報告的審閱費用；
- 續聘核數師的建議；
- 對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進行檢討；及
- 審議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相關程序。

審核委員會每年均與本公司核數師在管理層避席的情況下進行至少一次會議。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成立)

大部份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現時成員包括丁迅先生(主席)、梁銘源先生及李景奇先生。

主要職責及二零一一年內工作概要

根據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書，其主要職責包括：

- 物色及向董事會推薦董事人選；
- 考核及就董事候選人的資歷、經驗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獨立性，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及
- 考核每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需輪值告退及重選的董事的資歷及經驗，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一年內召開兩次會議，審議及討論的主要事項包括：

- 對委任黃玉山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作出評估及建議；
- 對於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重選連任的董事的工作作出評估及建議。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成立)

大部份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成員包括丁迅先生(主席)、梁銘源先生及李景奇先生。

主要職責及二零一一年內工作概要

根據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書，其主要職責包括：

- 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水平、政策及架構，及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此等薪酬政策；
- 透過參照董事會不時通過的公司目標，檢討及批准按表現而釐定的薪酬；
- 檢討及建議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水平，確保任何董事或管理人員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訂其薪酬；及
- 釐訂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特定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

本公司執行董事之酬金乃根據彼等之經驗及於本公司之職責釐定，而非執行董事之袍金乃根據估計彼等需要為本公司事務投入之時間而釐定。薪酬委員會就執行董事的薪酬建議已諮詢總裁。本公司各董事的袍金及其他酬金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一年內召開兩次會議，審議及討論的主要事項包括：

- 審議二零一零年度高級管理人員年度獎金的計提；
- 審批本公司與非執行董事黃玉山先生訂立服務合同；
- 審議本公司與一位非執行董事訂立新的服務合同；及
- 審批本公司分別與一位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訂立新的服務合同。

二零一一年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專業委員會出席表

下表列示各董事於二零一一年出席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詳情。

董事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執行董事				
郭原先生(主席)	6/8			
李景奇先生	8/8		2/2	2/2
劉軍先生	8/8			
楊海先生	7/8			
非執行董事				
杜志強先生 ⁽¹⁾	1/3			
王道海先生	7/8			
黃玉山先生 ⁽²⁾	4/4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銘源先生	8/8	3/3	2/2	2/2
丁迅先生	8/8	3/3	2/2	2/2
聶潤榮先生	7/8	3/3		

附註：

(1) 杜志強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退任

(2) 黃玉山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資料提供及使用

董事會會議議程及相關會議文件全部及時送交全體董事，並安排於舉行會議日期七天前送交每位董事。

本公司的管理層已適時向董事會及其轄下各專業委員會提供充足、完整及可靠的資料，以使董事能夠在掌握有關資料的情況下作出決定。董事會及每名董事均可自行接觸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

為加強溝通，本公司特設內聯網以供本公司董事及董事會轄下各專業委員會成員隨時查閱董事會及相關委員會的會議資料及文件。

主席及總裁

本公司的主席及總裁為兩個明確劃分的不同職位。本公司的主席和總裁同時為執行董事，分別由郭原先生及李景奇先生擔任。主席負責管理董事會的運作，而總裁則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營運，彼等的職責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於本公司的《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

董事的委任

本公司每位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惟各董事須根據本公司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任何擬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不能由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免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本公司細則已訂明所有於年中被委任的新董事，需在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而每位董事須依公司細則最少每隔三年輪值退任。自二零一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後，黃玉山教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本公司股東選舉。

董事責任

本公司已為新委任的董事制定《新委任董事就任須知》，向新委任董事提供相關資料及文件，以助其了解董事的職責及本公司的運作。公司秘書負責向全體董事給予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法例規定之最新資訊。

獨立性

董事會已接獲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而呈交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根據載列於上市規則的規定，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於本公司。

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

董事會已就董事及本集團有關僱員進行本公司的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行為守則(「行為守則」)，該守則的條款較上市規則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要求的標準嚴謹。有關僱員包括本公司任何因其職務或僱員關係而可能會擁有關於本集團的未公開股價敏感資料的僱員，又或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此等董事或僱員。

根據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的特定查詢，所有董事於本年度內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行為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董事及管理層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為董事會、董事及若干高級管理人員購買責任保險，以保障其因企業活動而引起的責任賠償。購買責任保險可以提高公司的抗風險能力，本公司每年均就保險範圍進行檢討。

董事會與管理層權限的劃分

董事會負責制訂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監察及控制本集團的表現，而董事會將其管理及行政功能的權力轉授予管理層，並成立執行董事委員會以代表董事會負責管理及監察本集團日常業務的運作及落實董事會的所有決策。

執行董事委員會

執行董事委員會的成員由董事會委任並由四位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郭原先生、李景奇先生、劉軍先生及楊海先生。該委員會獲董事會正式授權。

主要職責及二零一一年內工作概要

執行董事委員會的職責及權限已載列於其職權範圍書，主要包括：

- (1) 監察本集團所有業務的運作；
- (2) 制定及通過本集團的業務方案及年度預算；
- (3) 處理本集團日常業務，並授權公司總裁領導管理層負責本集團日常營運，及授權個別執行董事處理本集團不同業務的日常工作；
- (4) 審議本集團按照上市規則規定而須予公佈的交易，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5) 按審核委員會的要求，提供本集團的資料及報告、出席以及安排本集團管理人員及專業顧問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並於會上解答審核委員會提出的疑問；
- (6) 為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安排委聘專業顧問或機構，以提供協助及意見；及
- (7) 處理董事會指派的其他工作及行使所授予的權力。

執行董事委員會須適時向董事會匯報其決定或建議，而有關重大事項及決定的委員會會議記錄均於合理時間內向董事會成員傳閱。

於二零一一年，執行董事委員會舉行了三十六次會議，會議的議題主要包括討論及審議年度及中期業績、業務發展、關連交易及須予公佈的交易，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討論集團附屬公司業務發展計劃，資本開支、貸款事宜及高級管理人員的人事變動；審議二零一二年度財務預算方案；審批與銀行簽訂貸款協議、融資調整方案、開立及取消銀行戶口等。

財務匯報

管理層已按審核委員會的要求，提供本集團二零一一年度業績及財務報表。經審核委員會審議，審核委員會同意二零一一年度財務報表及其所披露的有關資料已屬完備、準確及公正後，方提呈予董事會審批，讓董事會作出有根據的評審。

董事承認彼等有編製財務報表的責任，編製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財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的財務報表。於編製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會揀選了適當的會計政策，並貫徹地應用；作出審慎合理的判斷及估計；並按持續營運的基準編製財務報表。財務報表編製基準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內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進行財務匯報資源檢討，確保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已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已充足。

董事及外聘核數師之申報責任於本年報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內進一步闡述。

企業內部管控與風險管理

本集團通過制定企業發展整體戰略，主導和支持下屬企業按照本集團戰略規劃實現企業發展。通過對附屬企業內部管理模式進行調整、完善和提升，使集團在良好、規範管理的基礎上實現企業的持續發展。

企業內部管控模式

集團總部的職能定位

本集團根據附屬企業的所處行業特點、業務成熟度、企業發展階段的需要，明確了總部作為投資、融資、決策、後台支持中心的核心職能定位。

調整完善戰略規劃

本集團通過調整和完善整體中長期戰略規劃，並通過實施收購重組、資本營運、資源配置、結構調整、運作管理、財務監控和財務規劃等不同手法，引導、支持附屬公司的有序發展及營運。

管控的基本內容

根據本集團戰略型管控模式需要，本集團對附屬企業通過預算管理、績效考核、投資管理、資金管理、工程管理、薪酬管理、產權結構、人力資源、資訊管理等重要經濟活動進行控制、支持和引導，確保了附屬企業按照集團戰略規劃目標開展重大經營活動，集團戰略規劃得到有效實施。

制度建設

按照管控的基本內容，本集團已形成了一套清晰明確的制度規範及流程，通過制度，設置了嚴密的授權體系和合理的操作流程，確保各項經營活動獲得適當授權，保障公司資產安全和股東的利益，並通過已確立的修改完善機制在不斷的提升實施效果。

風險管理

二零零五年，本集團建立了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系統，並已涵蓋了控制環境、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各方面的功能。二零零九年度，本公司根據管治需要，修訂與完善了各項規章管理制度，制定了《全面風險管理規定》，明確了風險管理的程序、提出了風險監控與管理要求，制定了風險管理組織體系和風險管理信息系統，並得到有效執行。對可能出現的風險，通過充分的辨識與評估，並制定風險應對策略，特別規定了重大風險管理程序，同時制定了重大損失事件預警指標。

董事會要求管理層每年年底對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的執行情況進行總結，並通過內部審計部門按持續基準每年對本公司及附屬公司進行評估，判斷該等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系統的完善程度是否能達到預期的目標，對系統控制的不足之處，提出完善建議。

本公司相信，通過執行上述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措施，實現本集團的有效管治可以對本集團可能面對的重大風險進行有效管理，降低風險事件對本集團的影響，確實保障股東的投資與本公司的資產，從而達致本公司的長遠戰略目標。

董事會已對二零一一年度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進行了全面檢討，沒有發現任何重大監控失誤或重大監控弱項，執行情況良好。

董事會認為該等制度是有效和足夠的，並為達致本集團的經營管治目標提供了保障。董事會將繼續督促公司管理層不斷完善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系統，確保有效運行。

內部審計部的職能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成立了內部審計部門，以完善本集團整體的匯報及內部監控的機制。內部審計部的主要職能包括：

- 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系統評估
- 投資項目財務審慎調查
- 財務專項審計與監督

外聘核數師

年內，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向本集團收取審計服務及非審核計服務費用分別約為港幣3,149,000元及港幣1,299,000元。非審核服務包括稅務專業諮詢、及有關股東通函等之專業服務。

審核委員會已對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審計費用、程序與效用、獨立性及客觀性作出檢討，並建議董事會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續聘其為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度的核數師。

公司秘書

本公司設有公司秘書一職，專責為公司董事會提供秘書服務，保障公司運作符合香港上市公司的相關規範，提升公司管治水平。

所有董事均可獲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和服務，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獲得遵守。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各專業委員會的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備存，並隨時供董事查閱。

公司秘書(同時兼任各專業委員會的秘書)對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各專業委員會的會議上各董事所考慮的事項及達致的決定均作出詳細記錄，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疑慮或表達的反對意見。而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各專業委員會會議記錄的初稿均分別發送予相關董事以提出修改意見，最後定稿亦會適時提供予相關董事作其記錄之用。

股東大會

本公司每年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為董事會與公司股東提供直接溝通的渠道。本公司高度重視股東大會，要求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儘量出席。在股東大會上，會議主席會就每項實際獨立的事宜(包括重選董事)個別提出決議案，所有股東均有權就與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活動有關事項向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提出建議或質詢，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均對股東的質詢和建議作出解釋和說明。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的主席，與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均有出席二零一一年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股東的提問。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曾召開三次股東大會，會議的主要議題概述如下：

日期	股東大會通過的事項
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暨董事會及核數師報告。 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 重選退任董事及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重選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之酬金。 授予董事會購回授權以回購本公司之股份。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置本公司之股份。 加大授予董事會的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置股份。 審批對公司細則的修訂建議
六月十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審批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788,632,500元收購深圳航空有限責任公司24%股本權益及其項下之交易。
十月二十五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審批由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與深圳市廣深沿江高速公路投資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九日簽訂關於廣深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的《委託管理(代建)合同》及其項下之交易。

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股東議案

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均須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讓本公司股東每持有一股股份可獲一票。大會主席於會議開始時，已向出席的股東清楚解釋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的詳細程序，及回答股東有關以投票表決的任何提問。本公司於舉行股東大會當天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公佈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的投票結果。

信息披露

信息披露不僅是上市公司須持續履行的責任和義務，良好的信息披露是公司與投資者、監管機構和社會公眾之間溝通和認知的橋樑，使公司的價值得到更充分和廣泛的認識。為規範本公司的信息披露行為，保護公司、股東、債權人及其他利益相關人的合法權益，根據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結合本公司實際，本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並已於二零零九年八月獲董事會通過採納。

於本年度，本公司刊發了39份公告及／或通告，其中包括年度及中期業績、主要交易、關連交易、自願性披露、股東大會通告及海外監管公告等方面的信息。

投資者關係活動

本公司重視投資者多年來給予的支持，並致力繼續發展良好的關係。本公司樂於與投資者分享本集團的企業策略、業務發展及前景。本公司亦歡迎有意投資者索取有關本集團的資料，並與本公司進行交流。

本公司透過與機構投資者的簡報會、路演及證券商安排的投資者推介會議，積極建立關係。本公司對投資界高度重視，極力爭取投資報告以廣泛報導本集團情況。同時，各界的機構投資者經常注視本集團的動向。透過這些互動的途徑提升投資者對本集團的狀況和業務策略的了解。於本年度，本公司與投資者和分析員溝通，包括實地調研，一對一或電話會議，日常接待境內外投資者來訪52批次共191人次。

於二零一一年，本公司除舉辦了年度及中期業績推介會外，管理層亦參加了分析師及基金經理舉辦的推介會或研討會共12場。有關本年度內各項推介活動的詳情如下：

二零一一年 主要活動項目

一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參加由里昂證券在香港舉辦的「香港—中國企業交流日」在香港舉辦投資者午餐會議
二月	參加由摩根大通安排在香港舉辦的投資者面談會議
三月	舉行本公司2010年年度業績投資者推介會
四月	在香港、倫敦及蘇黎世進行業績推介路演活動
五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參加由麥格理證券在香港舉辦的「Greater China Conference 2011」參加由申銀萬國證券研究所在香港舉辦的「2011年度投資研討會」

二零一一年 主要活動項目

八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舉行本公司2011年中期業績投資者推介會 • 在香港及新加坡進行業績推介路演活動
十月	參加由華泰證券安排在深圳舉辦的投資者面談會議
十一月	參加由麥格理證券在香港舉辦的「Asia-Pacific Industrials, Infrastructure and Transportation Conference」
十二月	參加由申銀萬國證券在深圳舉辦的「2011海外上市中資民營公司深圳見面會」

本公司亦一向重視與個人投資者保持聯繫。為促進透明度，本公司通過股東特別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年報、中期業績報告及公司網站讓投資者了解本集團的運作。

本公司網站www.szihl.com是獲取本公司最新資料的最直接途徑。本公司定期於網站上載通告、通函、新聞稿、業績公佈及其他公佈。投資者還可從本公司網站取得基本資料、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業務、財務及其他資料。本公司網站提供中、英文版本。

本公司堅持通過積極的投資者關係活動，提高公司透明度，加強雙方的溝通，從而加深投資者對本公司業務的了解和信任，樹立對公司未來發展的信心，促進市場對本公司的認同和擁護，使本公司的業務發展潛力和實際價值能在市場中得到充分反映。同時，也通過投資者關係活動廣泛收集市場反饋，提高本公司治理和經營管理水準。

權益披露

董事於證券的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彼等於本公司或任何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載列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所持普通股數目	身份	權益性質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的百分比
李景奇	8,000,000	實益擁有人	個人	0.05%
劉軍	9,000,000	實益擁有人	個人	0.06%

除上文及於本年報第38至43頁的董事會報告內「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其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依據標準守則彼等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於本公司及任何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上文「董事於證券的權益」一節及於本年報第38至43頁的董事會報告內「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時間內，本公司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的子女概無獲授予任何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公司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的權利，以上各人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以使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彼等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的子女取得有關任何其他公司的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證券的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本公司各主要股東(不包括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載列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股東名稱	所持普通股數目	身份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的百分比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投資控股」)－ 附註(1)	7,955,216,814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48.59%
Ultrari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Ultrarich」)－附註(2)	7,955,216,814	實益擁有人	48.59%

附註：

- (1) 由於Ultrarich為深圳投資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並持有合共7,955,216,814股本公司股份，深圳投資控股被視作持有Ultrarich所持有的7,955,216,814股本公司股份。
- (2) 郭原先生、李景奇先生及劉軍先生為Ultrarich的董事，而 Ultrarich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悉尚有任何本公司主要股東(不包括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而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內。

其他人士於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知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載列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股東名稱	所持普通股數目	身份	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RARE Infrastructure Limited	1,251,398,500	投資經理	7.64%
UBS AG	5,120,024	實益擁有人	0.03%
	314,842,500	對股份持有保證權益的人士	1.92%
	605,377,500 — 附註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3.70%
UBS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124,597,500	實益擁有人	0.76%
UBS Fund Services (Luxembourg) S.A.	447,645,000	實益擁有人	2.73%
UBS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td	33,035,000	實益擁有人	0.20%
UBS Financial Services Inc.	100,000	實益擁有人	0.0006%

附註：

由於UBS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UBS Fund Services (Luxembourg) S.A, UBS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td 及UBS Financial Services Inc.均為UBS AG的全資附屬公司，UBS AG被視作持有該等公司於上述披露所合共持有的605,377,500 股本公司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悉尚有任何其他人士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而本公司所知悉或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內。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59至132頁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按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
: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二十二樓

電話：+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	4,024,897	3,226,152
投資物業	7	62,900	49,989
土地使用權	8	663,930	647,623
在建工程	9	181,415	368,096
無形資產	10	24,386,045	23,446,98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2	2,829,232	2,280,452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13	319,819	306,821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14	246,879	147,263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	72,609	115,48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	953,470	54,050
		33,741,196	30,642,911
流動資產			
存貨		8,413	—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14	1,488,061	3,435,965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17	916,769	623,300
受限制銀行存款	18	9,518	349,5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3,723,557	1,729,590
		6,146,318	6,138,428
持作待售之資產	16	13,320	15,055
總資產		39,900,834	36,796,394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9	4,937,120	4,919,854
其他儲備	20	474,490	1,219,263
保留盈餘			
— 建議股息	36	540,281	491,165
— 其他		5,262,310	4,213,745
		11,214,201	10,844,027
非控制性權益		6,934,105	6,179,498
總權益		18,148,306	17,023,525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貸款	21	15,321,113	11,808,764
衍生財務工具	22	59,327	83,476
公路養護責任撥備	23	439,208	1,083,835
遞延所得稅負債	25	1,523,944	2,019,386
		17,343,592	14,995,461
流動負債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	26	2,244,671	2,308,267
應付稅項		310,837	296,232
公路養護責任撥備	23	438,784	26,877
貸款	21	1,412,841	2,140,954
衍生財務工具	22	1,803	5,078
		4,408,936	4,777,408
總負債		21,752,528	19,772,869
總權益及負債		39,900,834	36,796,394
流動資產淨值		1,750,702	1,376,07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5,491,898	32,018,986

第67至第132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第59至第132頁的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李景奇
董事

劉軍
董事

資產負債表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11(a)	5,408,750	5,117,790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	11(b)	1,224,160	1,635,366
		6,632,910	6,753,156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	17	1,325	1,321
應收附屬公司之股息		3,321,608	2,982,4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23,738	38,595
		3,346,671	3,022,389
總資產		9,979,581	9,775,545
權益			
股本	19	4,937,120	4,919,854
其他儲備	20	1,177,510	823,926
保留盈餘	34		
—建議股息	36	540,281	491,165
—其他		812,179	1,096,052
總權益		7,467,090	7,330,997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貸款	21	1,908,192	1,353,430
衍生財務工具	22	45,311	53,227
		1,953,503	1,406,657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	26	14,066	10,189
貸款	21	540,881	1,019,375
衍生財務工具	22	649	5,078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392	3,249
		558,988	1,037,891
總負債		2,512,491	2,444,548
總權益及負債		9,979,581	9,775,545
流動資產淨值		2,787,683	1,984,49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420,593	8,737,654

第67至第132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第59至第132頁的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李景奇
董事

劉軍
董事

綜合損益表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收入	5, 27	5,581,043	5,111,806
銷售成本	30	(2,839,131)	(2,993,949)
毛利		2,741,912	2,117,857
其他收益—淨額	28	366,477	489,849
其他收入	29	117,592	82,961
分銷成本	30	(34,870)	(27,366)
管理費用	30	(330,432)	(244,266)
經營盈利		2,860,679	2,419,035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盈利	13	3,407	7,685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12	582,546	350,161
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		3,446,632	2,776,881
財務收益	32	35,531	21,858
財務成本	32	(679,443)	(653,398)
財務成本—淨額	32	(643,912)	(631,540)
除稅前盈利		2,802,720	2,145,341
所得稅	33	(539,946)	(453,068)
年度純利		2,262,774	1,692,273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745,231	1,279,839
非控制性權益		517,543	412,434
		2,262,774	1,692,273
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以每股港仙計)			
—基本	35	10.66	9.03
—攤薄	35	10.65	8.66

第67至第132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股息	36	540,281	491,165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年度純利		2,262,774	1,692,273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公允值(虧損)/收益，稅後淨額	20	(1,315,014)	1,048,580
處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公允值收益轉撥損益表，稅後淨額	20	(259,713)	(276,729)
衍生財務工具公允值收益/(虧損)，稅後淨額	22	48,948	(20,236)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28)	(10)
貨幣匯兌差額		942,594	565,121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稅後淨額		(583,213)	1,316,726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679,561	3,008,999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844,073	2,389,440
非控制性權益		835,488	619,559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679,561	3,008,999

第67至第132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綜合權益變動表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非控制 性權益	總權益
	股本及 股本溢價	其他儲備	保留盈餘	合計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結餘	2,973,698	252,447	3,798,991	7,025,136	5,694,554	12,719,690
全面收益						
年度純利	-	-	1,279,839	1,279,839	412,434	1,692,273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公允值收益， 稅後淨額	-	1,048,580	-	1,048,580	-	1,048,580
處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公允值 收益轉撥損益表，稅後淨額	-	(276,729)	-	(276,729)	-	(276,729)
衍生財務工具公允值虧損，稅後淨額	-	(12,849)	-	(12,849)	(7,387)	(20,236)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10)	-	(10)	-	(10)
貨幣匯兌差額	-	350,609	-	350,609	214,512	565,121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1,109,601	-	1,109,601	207,125	1,316,726
全面收益總額	-	1,109,601	1,279,839	2,389,440	619,559	3,008,999
與擁有人交易						
僱員購股權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4,371	-	-	4,371	-	4,371
— 僱員服務價值	4,762	-	-	4,762	-	4,762
轉入儲備	-	66,704	(66,704)	-	-	-
二零零九年股息	-	-	(307,216)	(307,216)	-	(307,216)
附屬公司派發予 其非控制性權益的股息	-	-	-	-	(172,181)	(172,181)
收購非控制性權益	-	34	-	34	(481)	(447)
非控制性權益投入	-	-	-	-	38,047	38,047
轉換可換股債券	1,937,023	(209,523)	-	1,727,500	-	1,727,500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1,946,156	(142,785)	(373,920)	1,429,451	(134,615)	1,294,83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4,919,854	1,219,263	4,704,910	10,844,027	6,179,498	17,023,525

綜合權益變動表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非控制 性權益	總權益
	股本及 股本溢價	其他儲備	保留盈餘	合計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結餘	4,919,854	1,219,263	4,704,910	10,844,027	6,179,498	17,023,525
全面收益						
年度純利	-	-	1,745,231	1,745,231	517,543	2,262,774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公允值虧損，稅後淨額	-	(1,315,014)	-	(1,315,014)	-	(1,315,014)
處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公允值收益轉撥損益表， 稅後淨額	-	(259,713)	-	(259,713)	-	(259,713)
衍生財務工具公允值收益， 稅後淨額	-	31,160	-	31,160	17,788	48,948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28)	-	(28)	-	(28)
貨幣匯兌差額	-	642,437	-	642,437	300,157	942,594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901,158)	-	(901,158)	317,945	(583,213)
全面收益總額	-	(901,158)	1,745,231	844,073	835,488	1,679,561
與擁有人交易						
僱員購股權	17,266	-	-	17,266	-	17,266
— 僱員服務價值	-	156,385	(156,385)	-	-	-
轉入儲備	-	-	(491,165)	(491,165)	-	(491,165)
二零一零年股息						
附屬公司派發予其非控制性 權益的股息	-	-	-	-	(232,043)	(232,043)
非控制性權益投入	-	-	-	-	151,162	151,162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17,266	156,385	(647,550)	(473,899)	(80,881)	(554,78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結餘	4,937,120	474,490	5,802,591	11,214,201	6,934,105	18,148,306

第67至第132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營運活動的現金流量			
營運產生的現金	37(a)	2,928,064	2,927,261
已付利息		(484,318)	(429,011)
已付所得稅		(590,323)	(442,185)
營運活動產生的淨現金		1,853,423	2,056,065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計入其他非流動資產的收購聯營公司預付訂金	15	(875,394)	–
出售持作待售之資產所得的預收款項		3,996	–
收購非控制性權益		–	(447)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及無形資產		(1,578,381)	(1,806,383)
購買土地使用權		(2,704)	(51,595)
增加投資於聯營公司		–	(501,301)
增加投資於共同控制實體		(6,043)	–
購買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2,06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5,697	43,252
出售土地使用權的所得款項		–	14,161
出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所得款項		365,860	467,454
已收利息		35,761	21,858
已收股息		227,694	227,993
投資活動所用的淨現金		(1,805,574)	(1,585,008)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結算衍生財務工具所得款項		18,017	10,006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	19	–	4,371
非控制性權益資金貢獻		151,162	38,047
借貸所得款項		3,032,814	3,934,461
中期票據所得款項		–	820,868
發行公司債券所得款項		1,827,208	–
償還貸款		(2,706,723)	(4,407,201)
受限制銀行存款擔保之減少		340,055	207,347
向本公司及附屬公司之股東派發股息		(723,208)	(479,397)
融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		1,939,325	128,5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淨增加		1,987,174	599,55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29,590	1,126,402
匯兌收益		6,793	3,629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3,723,557	1,729,590

第67至第132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1. 一般資料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主要經營之業務如下：

- 收費公路；及
- 物流業務。

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進行經營活動。

本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之註冊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之一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速」)於香港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ltrari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Ultrarich」)直接持有共7,955,216,814股本公司的普通股，佔本公司發行股份約48.59%。由於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深圳投資控股」)持有Ultrarich 100%權益，其被視為擁有Ultrarich所持有的本公司48.59%的權益，並且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東。深圳投資控股受深圳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深圳市國資委」)監督管理的公司。本公司董事認為，深圳市國資委對本公司擁有控制財務及經營政策能力，乃本公司的實際控制方。

除另有註明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幣列報。本綜合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在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呈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原則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和財務負債(包括衍生工具)及投資物業按公允值重估而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重大假設和估算的範疇，在附註4中披露。

- (a) 須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務年度首次強制應用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除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提早採納的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關聯方披露」以外，對本集團並無影響，或現時與本集團無關。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編製基準(續)

- (b) 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務年度生效之新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且並未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嚴重惡性通脹及就首次採納者撤銷固定日期	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抵銷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相關資產回收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財務報表的呈報－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呈報	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資安排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其他企業投資權益的披露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值計量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本	僱員福利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2011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2011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本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抵銷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強制 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披露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新增本	金融工具－金融負債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此等新訂、經修訂準則及詮釋的影響，但尚未能說明此等新訂、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是否會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2 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務報表。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有權控制其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所有實體(包括特殊目的實體)，一般附帶超過半數投票權的股權。在評定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實體公司時，目前可行使或可轉換的潛在投票權的存在及影響均予考慮。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全面綜合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綜合財務報表(續)

(a) 附屬公司(續)

除對共同控制下的實體合併採用合併會計法的情況外，收購會計法乃用作本集團收購附屬公司的入賬方法。收購附屬公司的轉讓代價為本集團所轉讓資產、被收購公司前擁有人所產生負債及所發行股權的公允值。所轉讓代價包括或有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值。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於業務合併時所收購的可辨認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初步按收購日的公允值計量。按逐項收購基準，本集團以公允值或按非控制性權益所佔被收購人可辨認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比例確認於被收購人之任何非控制性權益。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按成本值扣除減值列賬。成本亦包括投資的直接應佔費用。

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所轉讓代價、被收購人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人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超過本集團應佔所收購可辨認資產淨值的公允值的差額入賬列作商譽。倘該數額低於以議價購入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的公允值，則該差額會直接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交易的結餘及未實現收益予以對銷。未實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b) 同一控制下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本集團以合併會計法核算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於合併會計法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所需合併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就如同當前本集團架構於各實體或業務在開始處於控制所有者的共同控制下的時候就已存在。

當共同控制企業合併發生時，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被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就如同被合併的實體或業務在開始處於控制所有者的共同控制下就已經被合併。

被合併的實體或業務的淨資產乃按控制方的現有賬面值進行合併。在控制方持續擁有權益的條件下，在共同控制企業合併中產生的商譽以及收購方應佔被收購方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允值超過收購成本的金額不予確認。

綜合損益表包括每一個合併實體或業務的經營成果，而其期間為財務報表最早的披露日期與合併實體或業務開始處於共同控制之日兩者較短期間，而不考慮共同控制企業合併日。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綜合財務報表(續)

(b) 同一控制下合併的合併會計法(續)

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比較數字，已假設實體或業務於上一個結算日或首次受到共同控制時(以較短者為準)呈列。

這些實體採用統一的會計政策。集團內合併實體或業務的所有交易、餘額及在交易中獲得的未實現收益在合併中抵銷。

交易成本包括專業費用、註冊費用、向股東提供資料的成本、合併過往獨立運作的業務時產生的成本或虧損等，就同一控制下合併而產生並採用合併會計法核算的交易成本於其產生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將合併實體之股本與投資成本對銷而作出的調整已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的合併儲備中列示。

(c) 與非控制性權益的交易

本集團將其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之交易視為與本集團權益擁有者進行之交易。向非控制性權益進行收購，所支付的任何代價與相關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之賬面值的差額，自權益中記賬。向非控制性權益進行的出售，所得盈虧亦於權益中記賬。

倘本集團不再擁有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其於該實體之任何保留權益按其公允值重新計算，而賬面值變動則於損益中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資公司或財務資產之保留權益而言，公允值指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與該實體有關之任何金額按猶如該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之方式入賬。這可能意味著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金額重新分類於損益中。

(d)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而無控制權的實體公司，通常附帶有20%至50%投票權的股權。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以權益法入賬，初始以成本確認，賬面值增加或減少，以確認投資者在收購日後應佔被投資方損益之比例。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收購時已辨識的商譽(扣除任何累計減值虧損)。

倘於聯營公司所持有的權益被削減但仍保留重大影響力，只有按比例將之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中(如適用)。

於收購後，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盈利或虧損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而應佔收購後其他全面收益的變動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投資賬面值會根據累計之收購後儲備變動而作出調整。如本集團應佔一家聯營公司之虧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已代聯營公司承擔有關責任或作出付款。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綜合財務報表(續)

(d) 聯營公司(續)

本集團於每個結算日釐定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已經減值。倘出現此情況，本集團會計算減值金額，即聯營公司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並於損益表內「應佔聯營公司盈利／(虧損)」確認該金額。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交易的未實現收益按集團在聯營公司權益的數額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之憑證，否則未實現虧損亦予以對銷。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一致。

在聯營公司的攤薄盈虧於損益表確認。

(e) 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是一種涉及設立公司、合夥企業或其他實體的合營，其中每一個合營者都擁有一份權益。除在合營者之間以合約約定確立對該實體經濟活動的共同控制以外，共同控制實體的經營方式與其他實體相同。

共同控制實體投資以權益會計法入賬，初始以成本確認。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包括收購時已識別的商譽，並扣除任何累計減值虧損。

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的收購後利潤或虧損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而應佔其收購後其他全面收益的變動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累計之收購後變動於投資賬面值中調整。共同控制實體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2.3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的呈報方式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做出戰略決策的董事會，其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營運分部表現。

2.4 外幣換算

(a) 功能和列賬貨幣

本集團每個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幣列報。而港幣為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列賬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的匯率或當項目重新計量時按估值換算為功能貨幣，除了符合在權益中遞延入賬的現金流量對沖及淨投資對沖外，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盈虧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性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盈虧在損益表中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4 外幣換算(續)

(b) 交易及結餘(續)

與貸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有關的匯兌盈虧於損益表內的「財務收益或成本」中列報。所有其他匯兌盈虧於損益表中「其他收益－淨額」列報。

非貨幣性財務資產及負債(例如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的權益)的換算差額於損益中呈報為公允值盈虧的一部份。非貨幣性財務資產及負債(例如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的換算差額包括在其他全面收益內。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列賬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實體(當中沒有惡性通脹貨幣)的業績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法換算為列賬貨幣：

- i) 每份呈報的資產負債表的資產及負債項目按該資產負債表之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每份綜合損益表中收入和費用項目按照報告期的平均匯率折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照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確認為權益的獨立組成項目列示。

因收購海外公司而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值之調整按結算日匯率換算為該海外公司之資產及負債。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和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其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按適用)，已更換之部份之賬面值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在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損益表支銷。

與收費公路相關的樓宇及建築物之折舊以直線法將其成本值按照租約或經營有關道路權利之尚餘期限或預期可使用年限(以較短者為準)撇銷至其剩餘價值。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的攤銷自土地權益可供使用時開始。租賃土地分類為融資租賃的攤銷和其他資產的折舊採用以下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值按直線法分攤至剩餘價值計算：

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	十至一百二十九年或按剩餘租約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樓宇	十至五十年或按剩餘租約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四年或按剩餘租約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車輛	五至八年
傢具、裝置及設備	三至十年
港口裝卸設備及設施	十至二十五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每個結算日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調整。

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

處置收益或虧損按處置所得款與有關賬面值的差額計入損益表中「其他收益－淨額」。

2.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乃指興建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引致之直接成本並加上完工日前之資本化利息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在建工程不予折舊，直至有關資產完成及可供使用為止。在建工程於完成並準備投入使用時重新分類為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

2.7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為商用物業及停車位，持有為獲得長期租金收益且並非由本集團佔用。投資物業按公允值列賬，公允值指由外部估值師每年釐定的公開市值。投資物業初步按其成本計量，包括相關的交易成本。公允值根據活躍市場價格計算，如有需要就個別資產的性質、地點或狀況的任何差異作出調整。如沒有此項資料，本集團利用其他估值方法，例如較不活躍市場的近期交易價格或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法。此等估值每年由估值師檢討。公允值變動在損益表內記錄為「其他收益－淨額」。

2.8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乃為獲得長期使用土地之權利而支付的款項，並以成本入賬，及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後按剩餘租賃期限以直線法在損益表中支銷。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9 無形資產

(a)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所產生商譽指轉撥代價超出本集團於被收購方可辨認資產淨值、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允價值之權益及被收購方非控制性權益公允價值之數額。

就減值測試目的而言，於業務合併獲取的商譽乃分配至預期受惠於合併協同效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多組現金產生單位。獲分配商譽之各單位或各單位組別指本集團為內部管理目的而監控商譽之最低水平。商譽於經營分部層面監控。

商譽會每年進行減值檢討，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潛在減值時，則更頻密地作檢討。商譽的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作比較，可收回金額為減除出售成本後的公允值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開支，且其後不會撥回。

(b) 特許經營無形資產

本集團與當地政府部門簽訂了合約性的服務安排(「特許經營安排」)，以參予多項收費公路基建的發展、融資、經營及維護。根據此等安排，本集團為授權當局開展收費公路建造或改造工程，以換取有關公路資產的經營權，並可向收費公路服務使用者收取路費。特許經營無形資產是各特許權授予方授予本集團向收費公路使用者進行收費之權利，特許權授予方(各當地政府)未就建造成本的可收回金額提供合約性的保證。

對部分特許經營合同，除獲授予從收費公路服務使用者收取路費的權利外，本集團從特許權授予方獲得部分貨幣補貼(「補貼」)。應收之代價需分成兩部分，即按特許權授予方應支付的補貼金額確認的財務資產及餘額確認為無形資產。

對所獲得的與特許經營安排有關的土地使用權，本集團除用於特許經營安排外，並無決定權或自由度將其用於其他服務，因此作為特許經營安排下取得的無形資產。

特許經營無形資產之攤銷乃按單位使用量基準計算攤銷其成本值。因此，攤銷乃按照在特定期間內之實際交通流量佔本集團獲授權經營該等道路之期限內之預計總交通流量比例作出計算(「車流量攤銷法」)。本集團已制定對各收費公路在經營期限內之預計總交通流量作出定期檢討之政策，如有需要時，本集團將委託專業機構進行獨立之專業交通研究，並就有關交通流量之重大轉變作出適當的調整。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0 非財務資產及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的減值

沒有確定使用年期之資產如商譽無需攤銷，但需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資產在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減值進行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之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差額於損益表內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之公允值扣除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將按可辨認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次組合。除商譽外，已減值的非財務資產在每個結算日均就減值是否可以撥回進行檢討。

當從被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收取之股息超過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於股息宣派期間之總全面收益，或者個別財務報表中的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企業淨資產(包括商譽)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之賬面值，則從該等投資收到股息時，需對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進行減值測試。

2.11 財務資產

2.11.1 分類

本集團將其財務資產分類如下：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之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及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分類方式視乎購入財務資產目的而定。管理層在初始確認時確定其財務資產的分類及於每個結算日重新評估其分類。

(a) 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之財務資產

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之財務資產指持有作買賣用途的財務資產。財務資產若在購入時主要用作在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此類別。衍生工具除非被指定為對沖，否則亦分類為持作買賣用途。此類別的資產若預計將於十二個月內結算，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b) 貸款及應收款

貸款及應收款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沒有在公開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財務資產。此等款項包括在流動資產內，但到期日由結算日起計超過十二個月者，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貸款及應收款包括列示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的「業務及其他應收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於本公司資產負債表中的「其他應收款」、「應收附屬公司之股息」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c)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為非衍生工具，被指定為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除非管理層有意在結算日後十二個月內出售該項投資，否則此等資產列在非流動資產內。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1 財務資產(續)

2.11.2 識別及計量

定期購入及出售的財務資產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對於並非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表記賬的所有財務資產，其投資初始按公允值加交易成本確認。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之財務資產，初步按公允值確認，而交易成本則在綜合損益表支銷。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到期或經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擁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回報實際轉讓時，投資即終止確認。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及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之財務資產其後按公允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以及持有到期之財務資產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來自「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之財務資產」類別的公允值變動所產生的盈虧，列入產生期間損益表內的「其他收益－淨額」中。來自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之財務資產的股息，當本集團收取有關款項的權利確定時，在損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對於被分類為可供出售的非貨幣性證券，其公允值變動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及於權益累計。

當被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證券售出或減值時，在權益中的累計公允值調整重分類至損益表內作為「其他收益－淨額」。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的股息，當本集團收取有關款項的權利確定時，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有報價投資的公允值根據當時的買盤價計算。倘沒有活躍市場的報價，權益投資以適當評估技術計量。倘沒有活躍市場的報價及其公允值不能可靠地計量，本集團以成本扣除減值撥備列賬。

2.12 抵銷財務工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變現資產以同時清償負債時，財務資產及負債可互相抵銷，其淨額於資產負債表呈報。

2.13 財務資產減值

(a) 以攤銷成本列賬之資產

本集團會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某項財務資產或一組財務資產組別出現減值。惟當有客觀證據證明於首次確認資產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減值出現（「虧損事件」），而該宗（或該等）虧損事件對該項或該組財務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可合理估計的影響，有關的財務資產才算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減值跡象可能包括一名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有重大財務困難、拖欠或欠繳利息或本金款項、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得到的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3 財務資產減值(續)

(a) 以攤銷成本列賬之資產(續)

在貸款及應收款類別，虧損的金額乃根據資產賬面值與按財務資產原實際利率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未產生的日後信貸虧損)的現值兩者的差額計量。資產的賬面值削減及虧損金額則於損益表內確認。倘貸款按浮動利率計息，計量任何減值虧損之折現率則為合約下釐定的即期實際利率。作為可行之權宜之計，本集團可按某工具可觀察得到之市價為公允值之基礎計量其減值。

倘於繼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同時客觀地與減值獲確認後發生的事項相關(例如債務人信貸評級改善)，將以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回，並於損益表內確認。

(b)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資產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某項財務資產或某組財務資產出現減值。對於股權投資被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證券公允值若大幅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值，則資產已經出現減值的證據。若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存在此等證據，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當時公允值的差額，減該財務資產之前在損益表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算)自權益中剔除並在損益表記賬。在損益表確認的權益工具減值虧損不會透過損益表撥回。

2.14 衍生財務工具及對沖活動

衍生工具初始按於衍生工具合約訂立日之公允值確認，其後按公允值重新計量。確認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的方法取決於該衍生工具是否指定作對沖工具，如指定為對沖工具，則取決於其所對沖項目之性質。本集團衍生工具作為對沖一項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有關的特定風險或一項非常可能的預測交易，即現金流量對沖。

本集團於訂立交易時就對沖工具與被對沖項目之關係，以至其風險管理目標及執行多項對沖交易之策略作檔案記錄。本集團亦於訂立對沖交易時和按持續基準，記錄其對於該等用於對沖交易之衍生工具，是否高度有效地抵銷被對沖項目的現金流量變動的評估。

作對沖用途的衍生工具的公允值在附註22中披露。對沖儲備變動載於附註20股東權益。當被對沖項目的剩餘期限超過十二個月時，對沖衍生工具的全數公允值會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負債。對沖項目的剩餘期限少於十二個月的衍生工具則視為買賣性質並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被指定並符合資格作為現金流量對沖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值變動的有效部份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與無效部份有關的盈虧即時在損益表中的「其他收益－淨額」內確認。

在權益累計的金額當被對沖項目影響盈利或虧損時(例如：當被對沖的預測銷售發生時)於損益表中確認。與利率掉期對沖浮息貸款的有效部份有關的盈虧在損益表中的「財務成本」內確認。無效部份有關的盈虧在損益表中的「其他收益－淨額」內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4 衍生財務工具及對沖活動(續)

當一項對沖工具到期或售出後，或當對沖不再符合對沖會計法的條件時，其時在權益中存有的任何累計盈虧仍保留在權益內，並於預測交易最終在損益表內確認時確認入賬。當一項預測交易預期不會再出現時，在權益中申報的累計盈虧即時轉撥入損益表中的「其他收益－淨額」內。

2.15 存貨

存貨主要為票證及用於維修及保養高速公路的物料及備件，並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成本指購入時實際發生之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按預計銷售所得款項扣除估計銷售費用計算。

2.16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業務應收款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執行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如業務及其他應收款的收回預期在一年或以內(如仍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作為非流動資產呈報。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初始以公允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

2.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以及銀行透支。銀行透支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的流動負債中貸款內列示。

2.18 股本

普通股被列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的減少(扣除稅項)。

2.19 業務應付款

業務應付款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從供應商購買商品或服務而應支付的義務。如業務應付款的支付日期在一年或以內(如仍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作為非流動負債呈報。

業務應付款初步以公允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0 貸款

貸款初始按公允值並扣除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貸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利用實際利息法於貸款期間內在損益表確認。

設立貸款額度時支付的費用倘部份或全部額度將會很有可能提取，該費用將遞延入賬直至貸款提取為止。如沒有證據證明部份或全部額度將會很有可能被提取，則該項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並按有關額度期間攤銷。

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結算日後最少十二個月，否則貸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2.21 複合財務工具

本集團發行的複合財務工具包括可按持有人的選擇轉換為股本的可換股債券，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不會隨著公允值變動而變更。

複合財務工具的負債組成部份按沒有權益轉換選擇權的相類似負債的公允值作初始值確認。權益組成部份按複合財務工具的整體公允值與負債組成部份的公允值的差額作初始確認。任何直接歸屬的交易費用按其初始賬面值的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的組成部份。

初始確認後，複合財務工具的負債組成部份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轉換或到期，否則複合財務工具的權益組成部份在初始確認後不重新計量。

2.22 借貸成本

購買、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資產需經一段長時間，方能作擬定用途或銷售)所直接涉及之一般及特定借貸成本一律列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資產大致上已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時為止。

在特定貸款撥作合資格資產支出前之暫時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須自合資格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表內確認。

2.2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稅項支出包括當期和遞延稅項。稅項在損益表中確認，但與直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該情況下，稅項亦在其他全面收益或權益中確認。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就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差產生的暫時差異全數撥備。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盈虧，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之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就可能未來應課稅盈利而就此可使用暫時差異而確認。

遞延所得稅就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投資產生之暫時差異而撥備，但假若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差異之撥回時間，而暫時差異在可預見將來有可能不會撥回則除外。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務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課稅實體或不同課稅實體但有意向以淨值基準結算所得稅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2.24 僱員福利及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款項

(a)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有資格參加之全體香港僱員設立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此外，本集團向中國當地政府設立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定額及界定供款計劃是一項本集團向一個獨立實體支付固定供款的退休計劃。本集團與員工之供款按員工基本薪金之某個百分比計算。於損益表中列支之退休金指本集團於年度內應向該計劃應／已支付之供款額。

除此之外，本集團無法定或推定責任支付進一步供款。

(b)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款項

本集團設有若干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員工報酬補償計劃。據此，本集團以權益工具(購股權)，作為僱員提供服務的代價。就僱員提供服務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值確認為費用。支銷的總額是根據所授出購股權公允值計算：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情況(例如，實體股價)；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的歸屬條件(例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的影響；及
- 不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4 僱員福利及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款項(續)

(b)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款項(續)

非市場歸屬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可予以行使的認股權數目的假設中。費用的總金額在歸屬期間內確認，歸屬期間指將符合所有特定可行權條件的期間。於結算日，本集團依據非市場歸屬條件修訂其對預期可行權的期權數目的估計。本集團在損益表確認對原估算修訂(如有)的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在認股權行使時，本公司發行新股份。而當認股權獲行使時，收取的所得款扣除任何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後，撥入股本(面值)和股本溢價。

本公司以其權益工具向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所授出涉及權益工具之購股權被視為注資處理。獲得僱員服務之公允值乃參考授出日期的公允值計量，於歸屬期內確認為增加對附屬公司之投資，並相應計入權益。

(c) 盈利分享及獎金計劃

本集團依據一條方程式就獎金及利潤分享確認負債和費用，該方程式考慮了本公司股東的應佔利潤(在作出若干調整後)。本集團如有合約責任或依據過往做法產生推定責任，則確認撥備。

2.25 撥備

在出現以下情況時，就環境復修、重組費用、法律索償和收費公路維護及路面重鋪費用作出撥備，除屬於特許經營合同的改造服務外：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責任；很有可能需要資源流出以償付責任；金額已被可靠估計。重組撥備包括租賃終止罰款和僱員離職付款。不就未來營運虧損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其需要在償付中流出資源的可能性，根據責任的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利率按照預期需償付有關責任的開支的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責任固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2.26 收入確認

收入包括本集團在正常經營活動下應收或已收到服務的對價的公允值，並扣除增值稅、回扣和折扣，以及對銷集團內部銷售。

當收入的數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有關實體，而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便會將收入確認。除非與銷售有關的所有或有事項均已解決，否則收入的數額不被視為能夠可靠計量。本集團會根據其往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和每項安排的特點作出估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6 收入確認(續)

(a) 路費收入

經營收費公路之路費收入於收取時予以確認。

(b) 特許經營安排之建造服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建造及改造服務所產生的收入，當與建造合同相關的總收入和費用與完工比例能可靠確定時，按已收或應收的代價的公允價值計量，而代價可為財務資產或無形資產。

本集團採用完工百分比法確定在某段期間內應記賬的適當收入及費用金額。完工比例參考每份合約截至結算日止已發生之有關基建成本佔該合約的估計總成本之百分比計算。

(c)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倘應收賬款出現減值，本集團會將賬面值減至可收回款額，即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按該工具之原實際利率貼現值，並繼續將貼現計算並確認為利息收入。已減值貸款之利息收入採用原實際利率確認。

(d) 物流相關服務收入

物流服務收入於提供相關服務時確認。

(e)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在收取款項的權利確定並能合理地預期可收取該款項時確認。

(f) 租金收入

營運租賃出租之物業租金收入於租賃期間以直線法確認。

2.27 營運租賃

(a) 當集團公司為承租人

如租賃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和回報由出租人保留，分類為營運租賃。根據營運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獎勵金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表支銷。

(b) 當集團公司為出租人

當資產根據營運租賃出租，資產根據其性質包括在資產負債表內。租賃收入利用直線法，在租賃期內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8 政府補貼

當能夠合理地保證政府補貼將可收取，而本集團將會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將政府提供的補助按其公允值確認入賬。

與成本有關之政府補貼遞延入賬，並按擬補償之成本配合所需期間在損益表中確認。

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貼列入非流動負債作為遞延政府補貼，並按有關資產之預計年期以直線法在損益表確認。

2.29 或有負債

或有負債指因過去發生的事件而可能引起之責任，此等責任需就一項或多項集團無法完全控制的不確定未來事件的發生或不發生而予以證實。或有負債亦可能為因過去已發生的事件而形成的現有責任，但可能不會導致經濟利益的流出，或其相關金額無法可靠計量，故不予確認。

或有負債雖不予確認，但會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當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改變，導致經濟利益可能流出時，此等或有負債即確認為撥備。

2.30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股息在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後，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列為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面對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公允值利率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和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財務市場的難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在附註22披露，本集團利用衍生財務工具對沖若干承受的風險。

風險管理按照董事會批准的政策執行。透過與本集團營運單位的緊密合作，確定和評估財務風險。董事會為整體風險管理訂定指引，亦為若干特定範疇提供政策，例如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使用衍生和非衍生財務工具，以及投資剩餘的流動資金。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地區經營業務，其絕大部份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部份現金及銀行存款計港幣68,652,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98,983,000元)及銀行貸款計港幣3,732,103,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3,925,359,000元)以港幣計價。本公司之部份現金及銀行存款計港幣14,332,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38,552,000元)及銀行貸款計港幣2,449,073,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2,372,805,000元)以港幣計價。除此以外，本集團及本公司不會面臨重大的外匯風險。然而，人民幣轉換為外幣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條例監管。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採用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合約和遠期外匯合約為其兩項名義本金分別為港幣378,000,000元及港幣227,000,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399,000,000元及港幣227,000,000元)的浮動利率外幣貸款對沖匯率風險(附註2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若人民幣兌港幣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則對除稅後利潤的影響如下：

	對除稅後利潤的變動－增加／(減少)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兌港幣				
－貶值5%	(113,807)	(121,944)	(99,539)	(95,213)
－升值5%	113,807	121,944	99,539	95,213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值之利率風險

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外，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長期貸款及中期票據。按浮動利率發行的貸款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固定利率債券及可換股債券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值之利率風險，本集團根據財經市場的變化調整固定利率的貸款與浮動利率的貸款比例。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的貸款主要以港幣及人民幣為單位。根據銀行貸款的條款，於中國內地的銀行貸款，當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借貸利率有所變動，利率將會按條款有所調整。

本集團利用浮息轉換為定息利率掉期來應對部份長期貸款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此利率掉期具有將貸款從浮動利率轉為固定利率的經濟效力。根據利率掉期，本集團與其他公司協議，在特定的期間交換固定的合約利率和浮動利率利息之間的差額，此差額參考協議的設定金額計算。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及中期票據約港幣8,316,000,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4,543,000,000元)為按浮動利率發行。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貸款利率增加／減少50基點，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財務成本會相應增加／減少約港幣41,580,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22,715,000元)。

本公司與附屬公司結餘乃屬免息或隨市場利率變動。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承受股本證券股權的價格風險，主要由於本集團持有被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並於中國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中國南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南玻集團」)的股票。本集團不承受重大商品價格風險。

下表概括南玻集團的股票價格上升/下跌對權益的影響，分析是基於假設南玻集團股票的價格於年末上升/下跌5%，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

	對權益的其他 組成部分，稅後淨額的 影響－增加/(減少)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股價		
－上升5%	55,372	134,003
－下降5%	(55,372)	(134,003)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是按照組合方式管理。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衍生財務工具及銀行和財務機構的存款，以及有關客戶的信貸風險，包括未償付的應收款及已承諾交易。存款主要存入高信貸素質的銀行。由於中國境內與香港的銀行均為上市或大/中型的商業銀行，預期不存在重大的信貸風險。授予客戶的個別信貸限額會根據董事會所設定的限額依據內部及外部的評級制訂。信貸限額的使用會定期作出檢討。

在本年度，應收款減值撥備為港幣9,309,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2,934,000元)，除此以外，並無信貸超出所定限額，管理層亦不預期因對方任何不履約的行為而產生虧損。

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業務及其他應收款、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的賬面值主要代表了本集團及本公司最高的信貸風險。

(c) 流動性風險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各經營實體編製而成。本公司監控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需求的滾動預測，以確保有足夠的現金流滿足業務需要(附註18)，同時在任何時間內維持充足的未提取承諾借貸額度(附註21)，使本集團在貸款額度內不違反其任何借貸限額或條款(如適用)。此等預測考慮集團的債務融資計劃、條款的合規、遵守內部資產負債表比率目標，及(如適用)外部的監管或法例規定-例如貨幣限制。

下表顯示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非衍生財務負債及以淨額基準結算的衍生財務負債，按照相關的到期組別，根據由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如衍生財務負債的到期對了解現金流量的時間性是必須的，則於分析內包括衍生財務負債。在表內披露的金額為未經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一年以下	一至二年內	二至五年內	五年以上
本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貸款(包括利息支出部份)	1,827,295	2,160,607	4,853,779	5,476,072
其他貸款	46,972	-	-	-
可換股及公司債券	183,769	2,033,794	2,345,831	1,312,284
中期票據	38,592	901,936	-	-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 (其他應付稅項及 應付僱員福利除外)	2,051,437	-	-	-
衍生財務工具	3,235	36,206	39,448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貸款(包括利息支出部份)	2,220,804	1,211,521	3,129,115	5,140,733
其他貸款	-	44,734	-	-
可換股及公司債券	69,453	69,453	1,938,788	1,304,297
中期票據	30,653	30,653	854,667	-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 (其他應付稅項及 應付僱員福利除外)	2,146,044	-	-	-
衍生財務工具	5,796	3,558	63,316	-
		一年以下	一至二年內	二至五年內
本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貸款(包括利息支出部份)		560,147	1,003,038	968,261
其他應付款		14,066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392	-	-
衍生財務工具		649	34,425	10,88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貸款(包括利息支出部份)		1,043,955	485,608	917,503
其他應付款		10,189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249	-	-
衍生財務工具		5,078	2,839	50,388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分別有未提取貸款額度港幣11,120,470,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0,065,151,000元)及港幣1,637,917,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781,454,000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金管理政策，是保障集團能繼續營運，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和為其他權益持有人提供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數額、向股東分派的資本返還、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與業內其他公司一樣，本集團利用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此比率按照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為總借貸(包括流動、非流動貸款及可換股債券)減去現金及銀行餘額。總資本按「權益」(如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計算。

本集團致力維持一致的策略，將負債比率維持在120%以下。在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總借貸	16,733,954	13,949,718
減：現金及銀行餘額	(3,733,075)	(2,079,163)
借貸淨額	13,000,879	11,870,555
總資本	18,148,306	17,023,525
負債比率	72%	70%

3.3 公允值的估計

下表是根據估值方法，分析財務工具之公允值，不同層次的定義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層)。
- 除第一層所包括的報價外，可直接(即如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衍生)觀察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第二層)。
- 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並非依據可觀察的市場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層)。

下表呈報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值計量的本集團資產及負債：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合計
資產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 股本證券	1,488,061	—	209,669	1,697,730
負債				
衍生工具—利率掉期合約、交叉貨幣				
利率掉期合約及遠期外匯合約	—	61,130	—	61,130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值的估計(續)

下表呈報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值計量的本集團資產及負債：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合計
資產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 股本證券	3,435,965	—	113,714	3,549,679
負債				
衍生工具—利率掉期合約、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合約及遠期外匯合約	—	88,554	—	88,554

在活躍市場交易的財務工具的公允值是根據結算日的市場報價釐定。如能隨時及定期獲得從交易所、交易員、經紀、業界團體、定價服務或監管機構的報價，並且該報價代表按公平原則實際及定期發生的市場交易，則被視為活躍市場。集團持有的財務資產的市場報價為當時買盤價。此等包括在第一層的工具是主要包含被分類為可供出售之南玻集團的股票。

沒有活躍市場交易的財務工具的公允值(例如場外交易的衍生工具)是利用估值技術釐定。此等估值技術加大利用可取得的可觀察市場數據，盡量少依賴於企業專屬的估計。如公允值工具所需的全部重大輸入值為可觀察，該工具則列入在第二層。而此等包括在第二層的工具主要是包含利率掉期。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值並非根據可觀察的市場數據，該工具則列入在第三層。

用於估量財務工具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類似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員報價。
- 利率掉期的公允值根據可觀察的收益曲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計算。
- 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允值利用於結算日的遠期匯率釐定，並按結果值貼現至現值。
- 其他技術，例如估計貼現現金流量，用以確定其餘財務工具的公允值。

除以下所述非上市權益投資外，所產生的全部公允值的估計均列入在第二層。公允值的估計乃依照主要為現金及上市證券的投資相關價值。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值的估計(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表呈報在第三層工具的變動：

	非上市權益投資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年初餘額	113,714	38,992
公允值淨收益	-	29,492
公允值淨變動	90,528	-
轉入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68,538)
轉移至第三層	-	113,714
匯兌差額	5,427	54
年終餘額	209,669	113,714
於年終所持資產透過損益表記賬的年內盈虧額	-	-

4.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估算及判斷會被持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進行評價，包括在相關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測。

4.1 關鍵會計估算及假設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算及假設。所得的會計估算如其定義，很少會與其實際結果相同。很大機會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作重大調整的估算和假設如下。

(a) 特許經營安排之建造服務收入確認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採完工百分比法對就特許經營安排下所提供的建造服務或改造服務的收入和成本進行確認。本集團提供建造服務所產生的收入，按已收或應收的代價的公允價值確認。

由於在特許經營安排下的建造期間並無實際的已實現或可實現的現金流入，為確定報告期所需確認之建造服務收入，本公司董事參照本集團為各中國當地政府部門建造的公路所提供的工程建造管理服務，對有關金額作出估計，該等項目本集團並無獲授予相應的收費公路經營權及對未來收費的權利，而只獲得管理服務收入。本公司董事對特許經營安排下的公路建造作出類推，假設本集團提供了建造及工程管理服務。因此，各特許經營安排下的建造服務收入以公路總建造成本加上按成本的某個百分比計算的管理費確認。

本公司董事估計建造成本與其收入接近，因此建造活動產生的毛利微小。

4.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續)

4.1 關鍵會計估算及假設(續)

(b) 特許經營無形資產之攤銷

本集團採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12號「服務特許經營安排」，確認服務特許經營安排下的無形資產並計提攤銷。

特許經營無形資產的攤銷按車流量攤銷法計提，如總預計交通流量與實際結果存在重大差異時，特許經營無形資產的賬面值需要作出相應調整。

本公司董事對預計車流量進行定期評估。如總預計交通流量與實際結果存在重大差異時，本集團將委任專業的第三方車流量評估機構進行獨立而專業的研究並依此做出恰當調整。根據本公司董事進行的評估，於本年度特許經營無形資產的總預計交通流量並無重大估算變動。

(c) 公路養護責任撥備

本集團在特許經營安排下有合約義務以保持收費公路處於核定的可使用狀態。此等公路養護的責任，除屬於改造服務外，需要按撥備確認及計量。

預期需償付於結算日的責任的開支按本集團在特許經營安排下經營各收費公路期間需要進行的主要養護及路面重鋪作業的次數及各作業預期發生的開支確定。

對預期養護及路面重鋪的開支及此等作業的發生時間的確定，需要本公司董事進行估計，而有關金額已根據本集團的養護的計劃及過去發生類似作業的歷史成本作出估計。開支按本公司董事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計算現值，並反映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責任固有風險。

若預期開支、養護計劃及貼現率與管理層現時的估計有變化，導致對養護責任撥備的變化，將按未來適用處理。

於二零一一年第三季度，本集團根據獨立專業機構及內部業務部門研究結果，對前期制訂的公路養護計劃進行覆核及調整。由於養護方案的優化及新養護技術的採用，使本集團計劃實施的主要養護和路面重鋪作業開支預算總體下降以及實施時間有所調整。自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起，本集團根據現行的公路養護計劃和實施方案按照未來適用法計提公路養護責任撥備。該會計估算變更導致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稅後利潤增加約港幣409,900,000元。

(d) 特許經營無形資產減值

根據附註2.10的會計政策，本集團對於資產負債表日存在減值跡象的特許經營無形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於本年度，雖然清連高速公路處於開通初期而出現虧損，但經過本公司測試後，認為其可收回金額仍大於帳面值，因此無需對清連高速公路的特許經營無形資產計提減值準備。本估計是依賴於本公司對清連高速公路的車流量預測資料進行的。如果未來實際車流量與預測車流量存在重大差異，將會導致該估計的變更。

4.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續)

4.1 關鍵會計估算及假設(續)

(e) 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在多個地區繳納企業所得稅。在正常的經營活動中，很多交易和事項的最終的稅務處理都存在不確定性。在計提各個地區的所得稅費用時，本集團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如果這些稅務事項的最終認定結果與最初入賬的金額存在差異，該差異將對作出上述最終認定期間的所得稅費用和遞延所得稅的金額產生影響。

在預計可利用可彌補虧損的未來期間內很可能取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時，本集團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主要涉及管理層對產生虧損的公司的應納稅所得額產生的時間以及金額做出判斷和估計。如果實際取得應納稅所得額的時間和金額與估計存在差異，則會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費用產生影響。

4.2 應用公司會計政策的關鍵判斷

附屬公司之股息政策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了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的有關規定，中國國內之外商投資企業向境外投資者分派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的盈利作為股息，需要徵收所得稅，並根據外商投資者所處之不同地區適用不同的所得稅率。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本集團有充足的可供分配利潤，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在可預見的未來，本公司並無需要中國國內附屬公司分派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的盈利作為股息之需要。因此，本集團沒有為國內附屬公司就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其後的盈利計提遞延所得稅負債。本公司董事將定期檢討流動資金狀況及附屬公司的分紅政策。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分為兩項主要業務分部：

- 收費公路；及
- 物流業務。

集團總部業務包括企業管理的職能，以及本集團的投資與融資活動。

主要經營決策者明確為董事會，董事會檢討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按照此報告以決定營運分部。

收費公路包括開發、營運及管理收費公路；物流業務包括：(i) 物流園，主要為物流中心的建設、營運及管理；(ii) 物流服務，包括為客戶提供第三方物流及物流信息服務；及(iii) 港口，包括建設、經營及管理位於南京西壩港區碼頭及物流中心。

5. 分部資料(續)

董事會以計量經營盈利作為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

列報給董事會，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之分部收入及分部業績如下：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費公路	物流業務			集團總部	合計
		物流園	物流服務	港口		
收入	4,774,303 ^(a)	457,656	251,475	97,609	806,740	- 5,581,043
經營盈利	2,337,903	140,527	12,691	30,755	183,973	338,803 2,860,679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盈利/(虧損)	(2,702)	6,841	(732)	-	6,109	- 3,407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156,932	-	1,832	-	1,832	423,782 582,546
財務收益	22,550	2,172	930	885	3,987	8,994 35,531
財務成本	(673,781)	(12,931)	(2,542)	(16,942)	(32,415)	26,753 (679,443)
除稅前盈利	1,840,902	136,609	12,179	14,698	163,486	798,332 2,802,720
所得稅	(421,503)	(29,530)	(2,612)	-	(32,142)	(86,301) (539,946)
年度純利	1,419,399	107,079	9,567	14,698	131,344	712,031 2,262,774
非控制性權益	(506,268)	(5,828)	(1,038)	(4,409)	(11,275)	- (517,543)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	913,131	101,251	8,529	10,289	120,069	712,031 1,745,231
折舊與攤銷	938,955	76,044	11,996	30,321	118,361	11,991 1,069,307
資本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工程、土地使用權 及無形資產之增加	1,007,118	170,149	17,398	183,523	371,070	17,865 1,396,053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之增加	6,043	-	-	-	-	- 6,043

5.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費公路	物流業務			集團總部	合計
		物流園	物流服務	港口		
收入	4,616,868 ^(a)	301,612	163,569	29,757	494,938	- 5,111,806
經營盈利	1,863,207	83,659	12,555	3,485	99,699	456,129 2,419,035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盈利/(虧損)	2,941	4,842	(98)	-	4,744	- 7,685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205,692	-	920	-	920	143,549 350,161
財務收益	17,548	1,203	726	278	2,207	2,103 21,858
財務成本	(573,471)	(4,587)	(450)	(3,763)	(8,800)	(71,127) (653,398)
除稅前盈利	1,515,917	85,117	13,653	-	98,770	530,654 2,145,341
所得稅	(323,677)	(15,040)	(811)	-	(15,851)	(113,540) (453,068)
年度純利	1,192,240	70,077	12,842	-	82,919	417,114 1,692,273
非控制性權益	(406,564)	(3,767)	(2,103)	-	(5,870)	- (412,43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	785,676	66,310	10,739	-	77,049	417,114 1,279,839
折舊與攤銷	868,279	46,560	9,405	16,789	72,754	13,589 954,622
資本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工程、土地使用權 及無形資產之增加	1,050,589	307,243	19,817	356,893	683,953	77,940 1,812,48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增加	-	-	-	-	-	501,301 501,301

- (a) 收費公路收入包括建造服務收入：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港幣635,574,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港幣910,072,000元。
- (b) 本集團有許多客戶，而港幣325,513,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603,210,000元)的收入來自於單一外部客戶。該收入主要為特許經營安排之建造服務收入。
- (c) 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中國。

6. 物業、廠房及設備－本集團

	土地及樓宇	租賃 物業裝修	車輛	傢具、 裝置及設備	港口裝卸 設備及設施	合計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成本	1,577,892	62,163	69,032	1,188,685	–	2,897,772
累計折舊及減值	(190,906)	(3,215)	(36,674)	(386,368)	–	(617,163)
賬面淨值	1,386,986	58,948	32,358	802,317	–	2,280,609
截至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386,986	58,948	32,358	802,317	–	2,280,609
增添	28,591	1,092	17,225	44,022	2,534	93,464
在建工程轉入(附註9)	418,413	–	268	40,122	531,560	990,363
從租賃物業裝修 轉入土地及樓宇	52,884	(52,884)	–	–	–	–
出售	(27,933)	(834)	(906)	(11,159)	–	(40,832)
匯兌差額	61,853	202	1,004	23,070	19,065	105,194
折舊	(66,657)	(34)	(11,627)	(111,584)	(12,744)	(202,646)
年終賬面淨值	1,854,137	6,490	38,322	786,788	540,415	3,226,15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097,304	9,858	80,277	1,282,435	553,459	4,023,333
累計折舊及減值	(243,167)	(3,368)	(41,955)	(495,647)	(13,044)	(797,181)
賬面淨值	1,854,137	6,490	38,322	786,788	540,415	3,226,152
截至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854,137	6,490	38,322	786,788	540,415	3,226,152
增添	82,647	2,401	13,141	25,945	–	124,134
在建工程轉入(附註9)	233,617	–	3,694	307,852	270,987	816,150
出售	(5,048)	(1,269)	(5,145)	(4,289)	(10,521)	(26,272)
減值	(13,458)	–	–	–	–	(13,458)
匯兌差額	83,117	207	1,834	35,975	37,693	158,826
折舊	(91,447)	(1,024)	(10,416)	(132,395)	(25,353)	(260,635)
年終賬面淨值	2,143,565	6,805	41,430	1,019,876	813,221	4,024,897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489,920	11,402	84,327	1,667,080	852,764	5,105,493
累計折舊及減值	(346,355)	(4,597)	(42,897)	(647,204)	(39,543)	(1,080,596)
賬面淨值	2,143,565	6,805	41,430	1,019,876	813,221	4,024,897

淨值為港幣470,002,000元的樓宇及建築物未辦妥產權證書(二零一零年：港幣452,115,000元)。根據本集團收費公路經營的實際特點，公路及附屬房屋將於政府批准的收費期滿後無償歸還政府，因而本集團未有計劃獲取相關產權證書。

6. 物業、廠房及設備－本集團(續)

本集團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權益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位於香港：		
十年至五十年期的租賃	59,815	61,523
五十年期以上的租賃	2,971	2,995
	62,786	64,518

7. 投資物業－本集團

按公允值，在香港以外地區及具有五十年期以上的剩餘租賃期：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年初	49,989	44,443
公允值收益	12,667	5,500
匯兌差額	244	46
年終	62,900	49,989

a) 投資物業的數額於損益表確認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租金收入	4,345	1,609
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的直接營運費用	(1,792)	(260)
	2,553	1,349

b) 估值基準

投資物業估值基準乃根據當時的同類物業在活躍市場價格，並按照雙方自願的公平原則下進行的物業交易金額為公允值。

c) 租賃安排

投資物業出租予承租人乃根據每月支付租金的一年至十五年的營運租賃。在投資物業的不可撤銷營運租賃下的應收最低租賃款金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一年內	1,434	1,756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5,136	7,556
	6,570	9,312

8. 土地使用權－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年初	647,623	604,012
增添	2,704	51,595
出售	-	(422)
攤銷	(16,949)	(18,704)
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	-	(10,318)
匯兌差額	30,552	21,460
年終	663,930	647,623

此餘額為預付營運租賃款，按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位於香港以外地區－中國：		
十年至五十年期的租賃	587,278	572,650
五十年期以上的租賃	72,713	71,032
未列明租期的租賃*	3,939	3,941
	663,930	647,623

*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租賃土地的土地使用權證書尚在辦理中。

9. 在建工程－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年初	368,096	636,456
增添	620,158	735,925
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6)	(816,150)	(990,363)
其他減少	-	(12,893)
匯兌差額	9,311	(1,029)
年終	181,415	368,096

10. 無形資產－本集團

特許經營無形資產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成本	23,915,344
累計攤銷	(1,451,650)
<hr/>	
賬面淨值	22,463,694
<hr/>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2,463,694
添置	931,498
匯兌差額	785,060
攤銷	(733,272)
<hr/>	
年終賬面淨值	23,446,980
<hr/>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5,640,401
累計攤銷	(2,193,421)
<hr/>	
賬面淨值	23,446,980
<hr/>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3,446,980
添置	649,057
匯兌差額	1,081,731
攤銷	(791,723)
<hr/>	
年終賬面淨值	24,386,045
<hr/>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7,365,792
累計攤銷	(2,979,747)
<hr/>	
賬面淨值	24,386,045
<hr/>	

特許經營無形資產為本集團獲中國當地有關政府部門授予對各收費公路之收費經營權。各收費公路之收費經營權的剩餘期限為十一至二十四年。根據有關政府批准文檔及有關法規，本集團負責對有關收費公路的建設及有關設備設施的採購，並在經營期內負責對公路的經營及管理、維護及大修保養。於經營期限內所取得及應收的路費收入歸屬本集團。於該等公路之收費經營權期滿後，有關公路資產需無償歸還當地政府。根據有關法規，有關收費經營權期限一般不能延期，且本集團不存在單方面的撤銷選擇權。

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廣東清連公路發展有限公司(「清連公司」)持有的清連一級公路、清連二級公路及清連高速公路的收費經營權已包括在特許經營無形資產，其賬面淨值為港幣11,311,325,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0,642,261,000元)已用作銀行貸款共港幣5,251,164,000元(人民幣4,257,644,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4,278,038,000元(人民幣3,633,900,000元))的抵押(附註21(a))。

10. 無形資產－本集團(續)

深圳高速的可換股債券全部本金及相關利息是由中國農業銀行深圳市分行提供擔保，並以南光高速公路47.30%收費權質押給該行作為反擔保(附註24)。

於二零一一年，全部攤銷費用港幣791,723,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733,272,000元)在損益表內計入「銷售成本」。

11.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及其應收／應付款－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a)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值	115,550	110,286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附註(i))	5,293,200	5,007,504
	5,408,750	5,117,790
間接持有的上市附屬公司之市值	5,232,029	6,413,635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附註42。

(i) 金額乃屬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償還期限。

(b) 金額乃以港幣計值，屬無抵押、按香港現時之市場貸款息率計息及無固定償還期限。

1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年初	2,280,452	1,455,216
由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轉入	—	68,538
向聯營公司出資	—	501,301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582,546	350,161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28)	10
已收股息	(151,725)	(171,920)
匯兌差額	117,987	77,146
年終	2,829,232	2,280,452

年終餘額組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值		
除商譽外，應佔資產淨值	2,068,803	1,554,665
收購產生的商譽(附註(d))	760,429	725,787
	2,829,232	2,280,452

1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本集團(續)

- (a) 所有聯營公司以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年結。主要聯營公司均全部為有限責任公司，並在中國註冊成立，本集團的應佔其業績、總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如下：

名稱	資產	負債	收入	集團應佔 盈利/ (虧損)	所佔間接 權益%
二零一一年					
深圳航空有限責任公司(「深圳航空」) (附註(b)及附註(c))	9,734,103	8,643,936	6,277,028	423,782	25%
深圳清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清龍公司」)(附註(e))	1,029,044	790,522	199,777	76,711	40%
廣東江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江中公司」)	858,810	522,848	114,870	4,426	25%
廣州西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西二環公司」)	811,913	543,921	82,397	7,884	25%
深圳市華昱高速公路投資有限公司 (「華昱公司」)	256,320	186,709	35,268	(1,548)	40%
深圳高速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顧問公司」)	34,801	18,578	54,725	3,408	24%
南京長江第三大橋有限公司 (「南京三橋公司」)	1,050,390	745,685	93,412	4,116	25%
廣東陽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陽茂公司」)	634,658	341,931	144,165	41,680	25%
雲浮市廣雲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雲浮廣雲公司」)	468,537	264,119	85,977	20,255	30%
其他聯營公司	11,962	3,057	7,193	1,832	
合計	14,890,538	12,061,306	7,094,812	582,546	
二零一零年					
深圳航空	8,398,255	7,770,781	3,457,045	143,549	25%
清龍公司	847,025	615,654	209,200	109,457	40%
江中公司	856,139	539,795	95,607	13,957	25%
西二環公司	786,490	538,391	73,163	24,740	25%
華昱公司	249,833	181,886	42,697	8,858	40%
顧問公司	32,032	19,869	42,344	2,544	30%
南京三橋公司	984,300	689,300	81,930	12,093	25%
陽茂公司	604,285	336,091	115,932	22,851	25%
雲浮廣雲公司	460,697	253,550	61,754	11,193	30%
其他聯營公司	7,553	840	4,842	919	
合計	13,226,609	10,946,157	4,184,514	350,161	

1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本集團(續)

- (b)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七日，本集團通過全資附屬公司深國際全程物流(深圳)有限公司(「全程物流」)與深圳市匯潤投資有限公司(「匯潤」)簽訂收購協議。據此，全程物流向匯潤收購深圳航空24%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788,632,500元(相當於約港幣943,340,300元)(「深航收購事項」)。深航收購事項完成後，全程物流於深圳航空的股本權益由25%增加至49%，深圳航空繼續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深航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完成。
- (c)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深圳航空收到廣東省高級人民法院有關匯潤向第三者借入未償還貸款共人民幣390,000,000元的原訴傳票，深圳航空被控與第三者及匯潤於二零零九年或以前簽訂幾項擔保協議，而深圳航空以擔保人身份支持匯潤向第三者借入貸款。該案件仍處於初步階段，深圳航空正等待法院對於擔保協議的真實性作出裁決。深圳航空董事已就此幾項擔保可能導致潛在損失的金額作出合理估計，並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提撥備人民幣130,000,000元。
- (d) 金額乃指之前年度收購江中公司、陽茂公司及清龍公司及深圳航空增資時所產生的商譽，分別為人民幣30,135,000元(港幣37,167,000元)、人民幣45,165,000元(港幣55,704,000元)、及人民幣1,636,000元(港幣2,018,000元)及人民幣539,620,000元(港幣665,540,000元)。經本公司董事的評估，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需確認任何減值虧損(二零一零年：無)。
- (e) 清龍公司40%的權益已抵押作為銀行貸款港幣820,178,000元(人民幣665,000,000元)(附註21(a))。

13.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年初	306,821	300,350
增加	6,043	–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盈利	3,407	7,685
共同控制實體宣派之股息及分配	(11,217)	(12,742)
匯兌差額	14,765	11,528
年終	319,819	306,821

年終餘額組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值		
應佔資產淨值	24,633	18,117
借予共同控制實體之墊付款(附註(c))	295,186	288,704
	319,819	306,821

13.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本集團(續)

- (a)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部共同控制實體均為有限責任公司並在中國註冊成立，情況列示如下：

名稱	所佔間接權益
深圳市機場國際快件海關監管中心有限公司(「機場快件中心」)	50%
中信物流飛馳有限公司(「中信飛馳」)	43%
深圳龍卓物流有限公司(「龍卓物流」)	50%
長沙市深長快速幹道有限公司(「深長公司」)	51%
貴州省貴龍城市經濟帶投資開發有限公司(「貴龍公司」)	49%

- (b) 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及總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如下：

	二零一一年					合計
	機場快件中心	中信飛馳	龍卓物流	深長公司	貴龍公司	
非流動資產	25,949	9,226	356	224,852	-	260,383
流動資產	39,444	25,974	5,005	7,797	6,043	84,263
總資產	65,393	35,200	5,361	232,649	6,043	344,646
非流動負債	-	-	-	295,186	-	295,186
流動負債	7,272	2,608	2,120	12,827	-	24,827
總負債	7,272	2,608	2,120	308,013	-	320,013
收入	25,755	35,458	12,200	21,087	-	94,500
成本及費用	(20,209)	(36,190)	(10,905)	(23,789)	-	(91,093)
除稅後所得盈利/(虧損)	5,546	(732)	1,295	(2,702)	-	3,407

13.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本集團(續)

(b) 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及總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如下:(續)

	機場快件中心	二零一零年			合計
		中信飛馳	龍卓物流	深長公司	
非流動資產	21,891	11,724	368	221,034	255,017
流動資產	37,746	24,243	3,772	5,550	71,311
總資產	59,637	35,967	4,140	226,584	326,328
非流動負債	-	-	-	288,704	288,704
流動負債	6,156	4,348	1,827	7,176	19,507
總負債	6,156	4,348	1,827	295,880	308,211
收入	22,038	41,074	9,381	17,171	89,664
成本及費用	(18,379)	(41,172)	(8,197)	(14,231)	(81,979)
除稅後所得盈利/(虧損)	3,659	(98)	1,184	2,940	7,685

(c) 金額乃指借予深長公司的墊付款。該等墊付款乃深圳高速根據投資協議的規定作為對該等共同控制實體投資的一部分而投入。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墊付款屬投資性質，因此按成本值列賬。

此等墊付款並無抵押、免息，並以其經營的公路項目獲取之資金償還。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款項沒有回收性問題。

(d) 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並無涉及重大或有負債，而該等共同控制實體本身亦無重大或有負債。

14.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年初	3,583,228	2,453,841
增加	2,060	—
公允值淨變動	(1,665,254)	1,499,795
出售	(356,124)	(389,476)
轉入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68,538)
匯兌差額	171,030	87,606
年終	1,734,940	3,583,228
減：非流動部份	(246,879)	(147,263)
流動部份	1,488,061	3,435,965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均以人民幣計值包括以下：

於中國上市之證券，按公允值(附註(a)及附註3.3)	1,488,061	3,435,965
非上市權益投資：		
按公允值(附註3.3)	209,669	113,714
按成本扣除減值		
— 成本	61,305	57,644
— 減值撥備	(24,095)	(24,095)
	37,210	33,549
	246,879	147,263
	1,734,940	3,583,228

於本年度，本集團處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時，從權益轉回累計公允值收益港幣337,136,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352,207,000元)及稅後淨額港幣77,423,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75,478,000元)至損益表。

(a)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市場價格計量的上市權益投資為6.42%南玻集團權益(相等於133,170,000股)。

15. 其他非流動資產－本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非流動資產包括深航收購事項的預付款港幣875,394,000元(附註12(b))。餘下金額主要為其他租賃資產及預付工程款。

16. 持作待售之資產－本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作待售之資產主要為經本集團管理層批准出售其股權投資的待售資產。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本集團與第三者為有關轉讓待售的股權投資事宜簽訂合同，轉讓款項為人民幣10,800,000元(港幣13,320,000元)(「股權轉讓」)。截至本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股權轉讓尚未完成。

17.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業務應收款	583,303	452,808	-	-
減：減值撥備	(9,309)	(2,934)	-	-
業務應收款－淨額	573,994	449,874	-	-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	342,775	173,426	1,325	1,321
	916,769	623,300	1,325	1,321

由於收費公路的收入主要以現金方式實現，通常不會有業務應收賬款餘額。因此本集團對於收費公路的客戶並無特定的信貸期。除收費公路收入外，業務應收款之信貸期通常由30日至120日。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發票日期或初步確認業務應收款的時間以分析業務應收款的賬齡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0-90日	304,320	277,694
91-180日	38,599	6,691
181-365日	2,257	8,893
365日以上(i)	238,127	159,530
	583,303	452,808

(i) 業務應收款賬齡在365日以上的賬款，其中港幣214,797,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58,986,000元)為深圳市交通運輸委員會就委託本集團管理建設若干公路建設項目產生的款項。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業務應收賬款港幣792,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0,060,000元)經已逾期但並無減值。此等款項與多個獨立客戶有關，根據以往經驗，逾期金額可被收回。此等業務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121-180日	599	2,904
181-365日	193	7,156
	792	10,06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業務應收款港幣9,309,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2,934,000元)已被全數減值。此等個別減值的業務應收款項主要與遇到無法預料經濟困境的客戶有關。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內的其他類別沒有包含有減值資產，無逾期的款項概無重大拖欠記錄。

對已減值應收款撥備的設立及撥回已計入損益表的管理費用內，計入撥備賬戶的款項在沒有預期重獲額外現金的情況下一般會撇銷。

17.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續)

本集團的業務及其他應收款的賬面值主要以人民幣為單位。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業務及其他應收款之公允值與其賬面價值相近。

在結算日，信貸風險的最高風險承擔為上述每類應收款的公允值。本集團不持有任何作為質押的抵押品。

無逾期或減值的業務應收賬款之信貸質素可根據交易對方拖欠比率之歷史資料進行評估：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交易對方		
— 中國政府部門	239,535	255,614
— 過往無拖欠還款記錄之現有客戶	296,518	149,034
— 新客戶	37,149	35,166
	573,202	439,814

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銀行及庫存現金(i)	3,733,075	2,079,163	23,738	38,595
減：受限制銀行存款(ii)	(9,518)	(349,573)	-	-
	3,723,557	1,729,590	23,738	38,595

(i)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現金可按需要提取。銀行存款的實際年利率分別為1.06%及0.98%，結餘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	3,661,763	1,978,710	9,375	-
港幣	68,652	98,983	14,332	38,552
其他貨幣	2,660	1,470	31	43
	3,733,075	2,079,163	23,738	38,595

(ii) 受限制銀行存款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一年內到期的人民幣定期存款	-	323,720
工程建設管理合同的项目撥款餘額	9,518	25,853
	9,518	349,573

(iii)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面對的最高信貸風險為其賬面價值。

19. 股本及股本溢價－本集團及本公司

	已發行股數(股)	普通股股本	股本溢價	合計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4,141,929,475	1,414,193	1,559,505	2,973,698
僱員購股權計劃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5,500,000	1,550	2,821	4,371
－僱員服務價值	–	–	4,762	4,762
轉換可換股債券	2,214,743,589	221,474	1,715,549	1,937,02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372,173,064	1,637,217	3,282,637	4,919,854
僱員購股權計劃				
－僱員服務價值	–	–	17,266	17,266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372,173,064	1,637,217	3,299,903	4,937,120

i) 法定及已發行股份

本公司普通股的法定數目總額為200億股(二零一零年：200億股)，每股面值港幣0.1元(二零一零年：每股面值港幣0.1元)。所有已發行股份已全數繳足。

ii) 購股權

有關購股權數量變更及有關之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幣元)	購股權數目 (千位)	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幣元)	購股權數目 (千位)
於一月一日	0.575	321,600	0.455	50,500
已授予	–	–	0.580	286,600
已行使	–	–	0.282	(15,500)
已失效	0.580	(12,800)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0.574	308,800	0.575	321,600

19. 股本及股本溢價－本集團及本公司(續)

ii) 購股權(續)

於年終未行使購股權之到期日及其行使價如下：

到期日	行使價 (每股港幣元)	購股權數目(千位)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二年二月五日(附註(a))	0.532	35,000	35,000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七日(附註(b))	0.580	273,800	286,600
		308,800	321,600

- (a) 35,000,000份(二零一零年：35,000,000份)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六日授予部份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沒有附帶任何條件並可立即行使。沒有購股權於二零一一年被行使(二零一零年：無)。
- (b)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授予日期」)，行使價為每股港幣0.58元的286,600,000份購股權(「2010購股權」)已授予本公司之部份董事及本集團個別的僱員。2010購股權之行使價相等於股份於授予日期之市價，並可於授予日期起計二年後行使，其中40%將於授予日期後二十四個月期滿當日歸屬；另外30%於授予日期後三十六個月期滿當日歸屬；餘下30%將於授予日期後四十八個月期滿當日歸屬。惟2010購股權的歸屬仍受到相關承授人的個人工作表現及本集團的業績達到指定目標等條件所規限。於本年度，12,800,000份購股權失效(二零一零年：無)。

20. 其他儲備

(a) 本集團

	可換股債券 權益部份	公允 價值儲備	儲備基金 (附註(ii))	資本儲備	商譽儲備	對沖儲備	合併儲備	重估盈餘	其他儲備 (附註(iii))	匯兌儲備	繳入盈餘 (附註(i))	合計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343,501	1,617,541	1,396,228	59,723	(159,583)	(51,510)	(4,082,110)	507,216	(165,043)	773,479	13,005	252,447
由保留盈餘轉入撥備	-	-	66,704	-	-	-	-	-	-	-	-	66,704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公允價值收益，稅後淨額	-	1,048,580	-	-	-	-	-	-	-	-	-	1,048,580
處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公允價值收益轉撥損益表，												
稅後淨額	-	(276,729)	-	-	-	-	-	-	-	-	-	(276,729)
衍生財務工具公允價值虧損，												
稅後淨額	-	-	-	-	-	(12,849)	-	-	-	-	-	(12,849)
收購非控制性權益	-	-	-	-	-	-	-	-	34	-	-	34
轉換可換股債券	(209,523)	-	-	-	-	-	-	-	-	-	-	(209,523)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10)	-	-	(10)
貨幣匯兌差額	-	83,526	-	-	-	-	-	-	-	267,083	-	350,609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3,978	2,472,918	1,462,932	59,723	(159,583)	(64,359)	(4,082,110)	507,216	(165,019)	1,040,562	13,005	1,219,263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33,978	2,472,918	1,462,932	59,723	(159,583)	(64,359)	(4,082,110)	507,216	(165,019)	1,040,562	13,005	1,219,263
由保留盈餘轉入撥備	-	-	156,385	-	-	-	-	-	-	-	-	156,385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公允價值虧損，稅後淨額	-	(1,315,014)	-	-	-	-	-	-	-	-	-	(1,315,014)
處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公允價值												
收益轉撥損益表，稅後淨額	-	(259,713)	-	-	-	-	-	-	-	-	-	(259,713)
衍生財務工具公允價值收益，												
稅後淨額	-	-	-	-	-	31,160	-	-	-	-	-	31,160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28)	-	-	(28)
貨幣匯兌差額	-	164,001	-	-	-	-	-	-	-	478,436	-	642,437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3,978	1,062,192	1,619,317	59,723	(159,583)	(33,199)	(4,082,110)	507,216	(165,047)	1,518,998	13,005	474,490

20. 其他儲備(續)

(b) 本公司

	可換股債券 權益部份	繳入盈餘 (附註(i))	對沖儲備	匯兌儲備	合計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209,523	58,515	(51,510)	435,162	651,690
衍生財務工具公允值虧損	-	-	(5,195)	-	(5,195)
轉換可換股債券	(209,523)	-	-	-	(209,523)
貨幣匯兌差額	-	-	-	386,954	386,954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8,515	(56,705)	822,116	823,926
衍生財務工具公允值收益	-	-	12,729	-	12,729
貨幣匯兌差額	-	-	-	340,855	340,85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8,515	(43,976)	1,162,971	1,177,510

- (i) 本集團之繳入盈餘即根據本集團於一九九零年一月九日進行重組而購入前集團控股公司股份之面值與本公司就此為交換股份而發行之本公司股份面值兩者間之差額。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即根據上文所述之集團重組而購入附屬公司股份之面值與本公司就此為交換股份而發行之本公司股份面值兩者間之差額。

- (ii) 根據中國法規之規定，在中國之若干公司在分派盈利之前，須將其除稅後盈利其中一部份轉撥至各種儲備基金(不得分派)。轉撥之款額須待該等公司之董事會根據本身之合營協議及／或公司組織章程批准後，方可作實。
- (iii) 其他儲備主要包括與非控制性權益交易所支付／收取的對價及收購／出售附屬公司相關淨資產之賬面值的差額。

21. 貸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非流動				
長期銀行貸款				
— 有抵押(附註(a))	6,281,342	5,270,851	—	—
— 無抵押	4,793,521	3,721,982	2,428,973	1,682,805
其他貸款				
— 有抵押	—	1,742	—	—
— 無抵押(附註(b))	—	42,442	—	—
可換股債券(附註24)	1,701,659	1,549,341	—	—
中期票據(附註(c))	862,758	823,423	—	—
公司債券(附註(d))	2,807,623	932,620	—	—
	16,446,903	12,342,401	2,428,973	1,682,805
減：短期部份	(1,125,790)	(533,637)	(520,781)	(329,375)
	15,321,113	11,808,764	1,908,192	1,353,430
流動				
短期銀行貸款				
— 有抵押(附註(e))	170,000	428,705	—	—
— 無抵押	70,079	1,178,612	20,100	690,000
長期貸款的短期部份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601,053	203,215	—	—
— 無抵押	524,737	330,422	520,781	329,375
其他貸款—無抵押(附註(b))	46,972	—	—	—
	1,412,841	2,140,954	540,881	1,019,375
總貸款	16,733,954	13,949,718	2,449,073	2,372,805

(a) 港幣210,000,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210,000,000元)的有抵押銀行貸款是以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Jade Emperor Limited(「JEL」)的55%股權作抵押；另有貸款港幣5,251,164,000元(人民幣4,257,644,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4,278,038,000元(人民幣3,633,900,000元))，由清連公司持有的清連一級公路、清連二級公路及清連高速公路的收費經營權作抵押(附註10)；而港幣820,178,000元(人民幣665,000,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782,813,000元(人民幣665,000,000元))的貸款以持有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清龍公司40%的股權作為抵押(附註12(e))。

(b) 本集團的其他無抵押貸款包括港幣46,972,000元(二零一零年：非流動其他貸款港幣42,442,000元)乃附屬公司之非控制性權益墊付款，並以當期市場利率計息。

(c) 本金為人民幣7億元(港幣8.63億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7億元(港幣8.23億元))的中期票據期限為三年及按浮動利率計息，第一年有關票據息率為每年3.72%，第二年有關息率為每年4.47%。

21. 貸款(續)

- (d) 深圳高速於二零零七年八月發行長期公司債券人民幣8億元，債券票面年利率為5.5%，期限為十五年。每年應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公司債券A」)。該公司債券A之本金及利息由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額條件不可撤銷連帶責任保證擔保，深圳高速以其持有深圳市梅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梅觀公司」)之100%權益提供反擔保。

深圳高速於二零一一年八月發行另一面值為人民幣15億元的公司債券，屬固定利率及期限為五年(「公司債券B」)，並自債券發行日起第三年年末深圳高速上調票面利率選擇權和投資者回售選擇權。公司債券B的名義年利率為6%。

- (e)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金額以本集團於JEL的55%權益作抵押。
- (f)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貸款的到期日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一年內	1,412,841	2,140,954	540,881	1,019,375
一至二年內	4,290,600	1,218,785	969,063	468,317
二至五年內	5,638,367	5,325,469	939,129	885,113
五年以上	5,392,146	5,264,510	-	-
	16,733,954	13,949,718	2,449,073	2,372,805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五年內全數償還	8,096,622	6,940,213	2,449,073	2,372,805
五年後全數償還	8,637,332	7,009,505	-	-
	16,733,954	13,949,718	2,449,073	2,372,805

- (g) 貸款的賬面金額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港幣	3,732,103	3,925,359	2,449,073	2,372,805
人民幣	13,001,329	10,021,045	-	-
美元	522	3,314	-	-
	16,733,954	13,949,718	2,449,073	2,372,805

21. 貸款(續)

(h) 於結算日的利率範圍如下：

	二零一一年		美元	二零一零年		美元
	港幣	人民幣		港幣	人民幣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1.93%-3.765%	4.86%-6.65%	1.5%	0.96%-3.76%	4.35%-6.12%	1.50%-1.80%

(i) 本集團有下列未提取貸款額度：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浮息				
— 一年內到期	4,738,501	2,166,386	379,900	310,000
— 一年以上到期	6,381,969	6,962,920	1,258,017	1,471,454
	11,120,470	9,129,306	1,637,917	1,781,454
定息				
— 一年以上到期	-	935,845	-	-
	11,120,470	10,065,151	1,637,917	1,781,454

(j) 非流動貸款的賬面金額及其公允值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賬面金額		公允值		賬面金額		公允值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銀行貸款	9,949,073	8,460,938	9,907,342	8,107,803	1,908,192	1,353,430	1,911,552	1,357,942
其他貸款	-	42,442	-	42,442	-	-	-	-
可換股債券(附註24)	1,701,659	1,549,341	1,675,262	1,613,427	-	-	-	-
公司債券	2,807,623	932,620	2,758,069	954,129	-	-	-	-
中期票據	862,758	823,423	862,758	823,423	-	-	-	-
	15,321,113	11,808,764	15,203,431	11,541,224	1,908,192	1,353,430	1,911,552	1,357,942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之公允值乃按照一般銀行貸款年利率1.93%至6.65%(二零一零年：1.0%至6.12%)所折算的現金流量計算確定。

可換股債券的公允值是按照可參考的債券市場年利率4.40%(二零一零年：4.37%)所折算的現金流量計算確定。

公司債券A及公司債券B的公允值是按照可參考的公司債券市場年利率分別是5.24%及6.21%(二零一零年：5.30%及無)所折算的現金流量計算確定。

由於貼現的影響不大，中期票據及流動貸款的公允值與其賬面值相近。

21. 貸款(續)

(k) 於結算日，本集團貸款在利率變動及合同重新定價日期所承擔的風險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固定利率貸款：				
六個月或以下	328,014	959,024	198,513	198,011
六至十二個月	248,491	92,152	-	-
一至五年	4,412,453	2,544,383	-	-
五年以上	1,397,298	3,927,441	-	-
	6,386,256	7,523,000	198,513	198,011
浮動利率貸款：				
六個月或以下	3,286,753	6,426,718	2,250,560	2,174,794
六至十二個月	223,582	-	-	-
一至五年	2,318,859	-	-	-
五年以上	4,518,504	-	-	-
	10,347,698	6,426,718	2,250,560	2,174,794
	16,733,954	13,949,718	2,449,073	2,372,805

22. 衍生財務工具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利率掉期合約				
—非流動負債—現金流量對沖(附註(a))	45,311	53,227	45,311	53,227
—流動負債—現金流量對沖	649	5,078	649	5,078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合約				
—非流動負債—現金流量對沖(附註(b))	14,016	28,408	-	-
遠期外匯合約				
—非流動負債—現金流量對沖(附註(c))	-	1,841	-	-
—流動負債—現金流量對沖(附註(c))	1,154	-	-	-
	61,130	88,554	45,960	58,305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和損益表確認的衍生財務工具之公允值變動分別為港幣48,948,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20,236,000元)和港幣1,915,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2,411,000元)。

22. 衍生財務工具(續)

(a) 利率掉期合約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定息利率界乎1.29%至2.9%（二零一零年：1.8%至2.9%），而主要的浮息利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利率掉期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的對沖儲備中確認的盈虧（附註20），將會繼續轉回損益表直至償還銀行貸款為止。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現金流量對沖未結算利率掉期合約的名義本金為港幣1,663,125,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3,065,000,000元）。

未結算的名義本金 港幣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到期日
	衍生財務工具值 港幣		
963,125,000	34,425,000		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50,000,000	237,000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50,000,000	384,000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100,000,000	28,000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400,000,000	9,654,000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
100,000,000	1,232,000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
1,663,125,000	45,960,000		

(b)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合約

本集團採用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合約對沖一項浮動利率貸款的利率和匯率風險。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合約未結算的名義本金為港幣378,000,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399,000,000元）。通過該合約安排，本集團按固定年利率1.80%支付利息，並按合約協議的固定人民幣兌換港幣匯率支付本金，該貸款原承擔的年度浮動利息費用（三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1.5%）以及需償還的浮動本金款項（人民幣兌港幣即期匯率）被該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合約收取的利息和本金抵銷。該掉期合約自二零一零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每季度結算一次。

(c) 遠期外匯合約

本集團採用遠期外匯合約對沖一項外幣貸款的匯率風險。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遠期外匯合約未結算的名義本金為港幣227,000,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227,000,000元）。通過該合約安排，本集團將按合約協議的人民幣兌換港幣遠期利率支付人民幣固定本金及收取外幣本金。該遠期外匯合約將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七日結算。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合約及遠期外匯合約在權益內的對沖儲備中確認的盈虧（附註20），將會繼續轉回全面收益表直至償還銀行貸款為止。

23. 公路養護責任撥備－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年初賬面淨值	1,110,712	829,180
在損益表確認：		
新增	87,687	190,110
回撥	(408,496)	–
貨幣的時間價值影響(附註32)	62,570	55,573
使用	(21,560)	–
匯兌差額	47,079	35,849
年終賬面淨值	877,992	1,110,712
減：流動部份	(438,784)	(26,877)
非流動部份	439,208	1,083,835

作為特許經營安排中的責任的一部分，本集團需承擔對所管理收費公路進行維護及路面重鋪的責任。

公路養護責任撥備採用稅前利率按照預期需償付有關責任的開支的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責任固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24. 可換股債券

於本年度，本集團由深圳高速發行的可換股債券的變動如下：

	面值	二零一一年		合計
		負債部份	權益部份	
年初	1,702,804	1,549,341	344,810	1,894,151
利息費用(附註32)	–	76,738	–	76,738
匯兌差額	–	75,580	–	75,580
年終	1,702,804	1,701,659	344,810	2,046,469

	面值	二零一零年		合計
		負債部份	權益部份	
年初	1,702,804	1,426,402	344,810	1,771,212
利息費用	–	69,586	–	69,586
匯兌差額	–	53,353	–	53,353
年終	1,702,804	1,549,341	344,810	1,894,151

24. 可換股債券 (續)

深圳高速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九日發行15,000,000份票面利率為1%同時附送認股權證的可換股債券，總面值為人民幣1,500,000,000元。該債券從發行日起六年到期，每年付息，到期還本。債券持有人有認股權證可按照每份債券獲得7.2份認股權證認購深圳高速新發行的A股股票。債券負債及內含權益轉換部份的公允價值於發行債券時確定。認股權證已於二零零九年到期。

隨著認股權證到期，此債券包含在貸款類別。

負債部份的公允價值，已包括在非流動負債中，按照市場上同等條款之非轉換債券的市場利率計算。按債券的票面金額扣除負債部份之公允價值的餘額，作為權益轉換部份之公允價值，計入股東權益內其他儲備中，並扣除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該債券的本金及利息由中國農業銀行深圳市分行提供擔保。深圳高速再將其持有的南光高速公路47.30%收費權質押給中國農業銀行深圳市分行作為反擔保(附註10)。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費用以實際利息法，將負債部份按實際利率5.50%計算。

25. 遞延所得稅 — 本集團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遞延所得稅資產		
— 超過十二個月後收回部分	296,374	240,807
— 在十二個月內收回部分	22,666	76,423
	319,040	317,230
於同一稅收管轄權下之抵銷	(246,431)	(201,745)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淨額	72,609	115,485
遞延所得稅負債		
— 超過十二個月後收回部分	1,304,352	1,358,728
— 在十二個月內收回部分	466,023	862,403
	1,770,375	2,221,131
於同一稅收管轄權下之抵銷	(246,431)	(201,745)
遞延所得稅負債 — 淨額	1,523,944	2,019,386

25. 遞延所得稅－本集團(續)

遞延所得稅的總變動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於一月一日	1,903,901	1,638,696
有關其他全面收益部分的稅項(記入)／扣除	(427,663)	346,245
在損益表中記入(附註33)	(64,982)	(112,631)
匯兌差額	40,079	31,59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451,335	1,903,901

於本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沒有考慮在同一徵稅區內抵銷結餘的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公路養護 責任撥備	應課稅 財政性補貼 (附註(a))	計提尚未 發放之員工 薪金及支出	可抵扣虧損	合計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結餘	207,753	28,267	13,372	—	249,392
在損益表中記入／(扣除)	61,369	(605)	(2,749)	—	58,015
匯兌差額	8,605	1,010	208	—	9,823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277,727	28,672	10,831	—	317,230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結餘	277,727	28,672	10,831	—	317,230
在損益表中(扣除)／記入	(69,949)	(725)	5,268	53,141	(12,265)
匯兌差額	11,274	1,354	319	1,128	14,075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219,052	29,301	16,418	54,269	319,040

25. 遞延所得稅－本集團(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可供出售之 財務資產之 公允價值收益	特許經營 無形資產	可換股債券	其他	合計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結餘	464,236	1,327,989	61,133	34,730	1,888,088
在權益中扣除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	421,723	－	－	－	421,723
－出售可供出售之財務 資產後轉出	(75,478)	－	－	－	(75,478)
在損益表中扣除／(記入)	－	(54,859)	－	14,202	(40,657)
可換股債券的名義利息與 實際利息之間的差額	－	－	(13,959)	－	(13,959)
匯兌差額	－	39,351	1,888	175	41,414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810,481	1,312,481	49,062	49,107	2,221,131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結餘	810,481	1,312,481	49,062	49,107	2,221,131
在權益中扣除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	(350,240)	－	－	－	(350,240)
－出售可供出售之財務 資產後轉出	(77,423)	－	－	－	(77,423)
在損益表中扣除／(記入)	－	(59,302)	－	(1,074)	(60,376)
可換股債券的名義利息與 實際利息之間的差額	－	－	(16,871)	－	(16,871)
匯兌差額	479	51,324	1,984	367	54,154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383,297	1,304,503	34,175	48,400	1,770,375

25. 遞延所得稅－本集團(續)

與其他全面收益的組成部份有關的稅項扣除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除稅前	稅項記入	除稅後	除稅前	稅項(扣除) / 記入	除稅後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公允值(虧損)/收益	(1,665,254)	350,240	(1,315,014)	1,470,303	(421,723)	1,048,580
處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公允值收益轉撥損益表	(337,136)	77,423	(259,713)	(352,207)	75,478	(276,729)
衍生財務工具公允值收益/(虧損)	48,948	-	48,948	(20,236)	-	(20,236)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28)	-	(28)	(10)	-	(10)
貨幣匯兌差額	942,594	-	942,594	565,121	-	565,121
	(1,010,876)	427,663	(583,213)	1,662,971	(346,245)	1,316,726

- (a) 於二零零八年深圳高速、梅觀公司及深圳機荷高速公路東段有限公司就以前年度獲得的原免徵企業所得稅的地方財政性補貼收入確認了應補繳的企業所得稅人民幣39,236,000元(港幣48,392,000元)(附註38(c))。根據當地政府的相關規定，該等補貼收入於取得時屬於免稅收入。本集團在同當地稅務局確認，補繳有關企業所得稅之後，計入資產負債表的相關地方財政性補貼收入在未來遞延進入損益表時可以予以稅前扣除。

故對該等暫時性差異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時預期將會適用之稅率25%相應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23,758,000元(港幣29,301,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4,357,000元(港幣28,672,000元))。

- (b) 就結轉之稅務虧損而確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限於有關之稅務利益可透過未來應課稅利潤實現之部分。本集團並無就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之有關稅項虧損港幣259,960,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230,326,000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計提的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稅項虧損在到期年份的分析如下：

年份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二年	14,990	14,307
二零一三年	32,953	31,451
二零一四年	37,172	35,479
二零一五年	156,205	149,089
二零一六年	18,640	-
	259,960	230,326

- (c)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匯出盈利之總額為港幣3,563,863,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2,314,845,000元)，本集團並未就若干中國附屬公司之未匯出盈利應繳納的預扣稅確認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26.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業務應付款(附註(a))	71,906	51,643	-	-
工程應付款	1,321,355	1,530,383	-	-
聯營公司墊付款(附註(b))	64,190	54,738	-	-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787,220	671,503	14,066	10,189
	2,244,671	2,308,267	14,066	10,189

(a) 業務應付款的賬齡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0-90日	65,165	44,411
91-180日	1,470	671
181-365日	1,814	2,961
365日以上	3,457	3,600
	71,906	51,643

(b) 金額港幣48,773,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54,738,000元)及港幣15,417,000元(二零一零年：無)分別為本集團聯營公司南京三橋公司及西二環公司的免息、無抵押及於要求時即時償還的款項。

27. 收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收費公路		
— 路費收入	4,138,729	3,706,796
— 特許經營安排之建造服務收入	635,574	910,072
物流業務		
— 物流園	457,656	301,612
— 物流服務	251,475	163,569
— 港口	97,609	29,757
	5,581,043	5,111,806

28. 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出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之收益	346,872	430,185
衍生財務工具之公允值收益	1,915	2,4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575)	2,420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公允值之重估收益	-	29,817
收回土地補償之淨收益	-	13,739
其他	18,265	11,277
	366,477	489,849

29. 其他收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股息收入	64,752	43,331
租賃收入	26,831	17,229
政府補貼	20,303	9,201
其他	5,706	13,200
	117,592	82,961

30.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列在銷售成本、分銷成本及管理費用內的費用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特許經營安排之建造成本	635,574	910,072
公路養護責任(回撥)/撥備－淨額	(320,809)	190,110
折舊及攤銷	1,069,307	954,622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31)	450,767	332,012
運輸及外包成本	274,321	219,465
租賃開支	25,739	18,861
其他稅費支出	182,563	142,936
委托費、道路管理費與維修費	393,726	194,887
核數師酬金		
－審核服務	6,749	6,535
－非審核服務	2,752	1,122
法律及專業諮詢費	19,931	13,714
其他	463,813	281,245
	3,204,433	3,265,581

31. 僱員福利開支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工資及薪酬	329,311	264,957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30,699	17,005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款項費用(附註19)	17,266	4,762
其他	73,491	45,288
	450,767	332,012

由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本集團設立強積金計劃予所有合資格的香港員工參與。本集團及員工向強積金計劃之供款乃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則所訂之比例計算。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之基金持有。

本集團亦就中國若干附屬公司向中國當地政府設立之僱員退休計劃供款。中國當地政府承諾承擔本集團所有現有及未來退休員工之退休福利責任。此等計劃之供款於產生時在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沒有被沒收供款(二零一零年：無)在年內被動用，年終亦沒有可用作減少未來供款的剩餘金額。

(a)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名董事的薪酬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薪金	酌情獎金	其他福利	退休計劃 的僱主供款	失去董事 職位的補償	以股份為 基礎支付 的款項	合計
郭原	-	290	775	-	108	-	1,143	2,316
李景奇	-	290	736	-	105	-	1,085	2,216
劉軍	-	738	221	13	99	-	913	1,984
楊海	-	917	240	21	65	-	913	2,156
杜志強 ⁽ⁱ⁾	-	-	-	-	-	-	-	-
王道海	-	-	-	-	-	-	-	-
黃玉山 ⁽ⁱⁱ⁾	175	-	-	-	-	-	-	175
梁銘源	300	-	-	-	-	-	-	300
丁迅	300	-	-	-	-	-	-	300
聶潤榮	300	-	-	-	-	-	-	300
								9,747

31. 僱員福利開支(續)

(a)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名董事的薪酬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薪金	酌情獎金	其他福利	退休計劃 的僱主供款	失去董事 職位的補償	以股份為 基礎支付 的款項	合計
郭原	-	276	702	-	99	-	297	1,374
李景奇	-	276	666	-	96	-	282	1,320
劉軍	-	703	177	13	77	-	238	1,208
楊海	-	873	229	20	52	-	238	1,412
杜志強	-	-	-	-	-	-	-	-
王道海	-	-	-	-	-	-	-	-
梁銘源	300	-	-	-	-	-	-	300
丁迅	300	-	-	-	-	-	-	300
聶潤榮	300	-	-	-	-	-	-	300
								6,214

- (i)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退任。
(ii)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委任。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郭原先生、李景奇先生及劉軍先生三名董事分別放棄董事酬金港幣267,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363,900元)、港幣308,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401,900元)及港幣129,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230,400元)。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酬金作為促使其加入或在加入本集團時之獎金或作為失去職位之賠償。

(b) 五位最高薪人士

本年度本集團內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四名(二零一零年：三名)董事，其酬金已載於上文之分析。其餘一名(二零一零年：兩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基本薪金及津貼	2,400	3,310
年終獎金	717	835
退休金計劃供款	12	24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款項	913	336
其他福利	3	6
	4,045	4,511

此等薪酬在下列組合範圍內：

薪酬範圍	人數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港幣1,000,001元—港幣1,500,000元	-	1
港幣3,000,001元—港幣3,500,000元	-	1
港幣4,000,001元—港幣4,500,000元	1	-

32. 財務收益與成本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5,531)	(21,858)
利息費用		
— 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226,799	188,851
— 五年後全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328,229	318,275
— 五年內全數償還的可換股債券(附註24)	76,738	142,002
— 五年內全數償還的中期票據	35,206	24,304
— 五年內全數償還的公司債券	72,051	—
— 五年後全數償還的公司債券	54,913	67,855
— 其他利息費用(附註23)	62,570	55,573
由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直接產生的匯兌淨收益	(160,466)	(98,447)
減：在建工程之資本化利息	(16,597)	(45,015)
	679,443	653,398
財務成本淨額	643,912	631,540

於二零一一年，為建設收費公路和有關設施及其他在建工程而產生的借貸成本資本化共港幣16,597,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45,015,000元)。因建設收費公路和有關設施而安排的專項融資引致的借貸成本資本化所採用的年資本化率介乎5.37%至5.99%(二零一零年：3.84%至5.76%)。其他借貸成本資本化所採用的年資本化率為3.50%(二零一零年：3.55%)。

33. 所得稅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於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盈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準備。香港以外地區之應課稅盈利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地現有之有關法規、詮釋及守則為基準，按有關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計入綜合損益表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根據本公司之中國境內的附屬公司按其應課稅盈利及各自適用之稅率24%(二零一零年：22%)計算。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當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604,928	565,699
遞延所得稅(附註25)	(64,982)	(112,631)
	539,946	453,068

33. 所得稅(續)

本集團有關除稅前盈利之稅項與假若採用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經營所在地區中國境內深圳的優惠稅率而計算之理論稅額之差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除稅前盈利	2,802,720	2,145,341
按稅率24%(二零一零年：22%)計算之稅項	672,653	471,975
納稅影響：		
— 其他地區不同稅率	(10,540)	(282)
— 無須課稅之收入	(44,581)	(22,157)
— 不可扣稅之支出	43,202	37,375
— 未確認之稅損	4,380	32,045
—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盈利	(140,629)	(78,726)
— 預扣股息稅	15,461	12,838
所得稅	539,946	453,068

3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於本年度應佔的純利在本公司財務報表中處理的數額為港幣256,408,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5,216,000元)。

本公司的保留盈餘變動如下：

	二零一一年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年初	1,587,217	1,889,217
年度純利	256,408	5,216
股息	(491,165)	(307,216)
年終	1,352,460	1,587,217

35.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	1,745,231	1,279,839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位)	16,372,173	14,169,349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10.66	9.03

35. 每股盈利(續)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指假設所有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被轉換後，經調整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而計算得出。本公司有一類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購股權，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確定按公允值(確定為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年度市價)可購入的股份數目。按以上方式計算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購股權行使而應已發行的股份數目作比較。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	1,745,231	1,279,839
可換股債券利息費用	-	72,416
用以確定每股攤薄盈利	1,745,231	1,352,255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位)	16,372,173	14,169,349
調整—購股權(千位)	18,001	9,275
調整—轉換可換股債券(千位)	-	1,429,875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位)	16,390,174	15,608,499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港仙)	10.65	8.66

36. 股息

在二零一一年內支付的股息包括二零一零年度末期股息港幣352,002,000元(每股港幣2.15仙)及特別股息港幣139,163,000元(每股港幣0.85仙)。在二零一零年內支付的股息包括二零零九年度末期股息港幣206,472,000元(每股港幣1.46仙)及特別股息港幣100,408,000元(每股港幣0.71仙)。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的會議，董事會建議二零一一年度末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港幣2.5仙，特別股息為每股普通股港幣0.8仙，合計為每股普通股港幣3.3仙。此等股息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建議批准。本財務報表未反映此項為應付股息。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2.5仙 (二零一零年：港幣2.15仙)	409,304	352,002
擬派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8仙 (二零一零年：港幣0.85仙)	130,977	139,163
擬派股息總計，每股普通股港幣3.3仙 (二零一零年：港幣3.0仙)	540,281	491,165

37. 營運產生的現金

(a) 除稅前盈利與來自營運活動所用的現金對賬表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除稅前盈利	2,802,720	2,145,341
調整項目：		
— 折舊(附註6)	260,635	202,646
— 土地使用權之攤銷(附註8)	16,949	18,704
— 無形資產之攤銷(附註10)	791,723	733,272
— 廠房、物業及設備之減值(附註6)	13,458	—
— 持作待售之資產之減值	2,402	—
— 公路養護責任(回撥)/撥備—淨額(附註30)	(320,809)	190,110
— 業務應收款減值撥備(附註17)	6,375	2,739
— 出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之收益(附註28)	(346,872)	(430,185)
—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公允值之重估收益(附註28)	—	(29,817)
—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款項費用(附註31)	17,266	4,76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附註28)	575	(2,420)
— 收回土地補償之淨收益(附註28)	—	(13,739)
— 投資物業公允值收益(附註7)	(12,667)	(5,500)
— 利息收入(附註32)	(35,531)	(21,858)
— 利息費用(附註32)	679,443	653,398
— 衍生財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虧損(附註22)	1,915	2,411
— 應佔聯營公司/共同控制實體盈利(附註12及附註13)	(585,953)	(357,846)
— 股息收入(附註29)	(64,752)	(43,331)
營運資本變動(不包括收購綜合時匯兌差額的影響)：		
— 存貨	(8,413)	—
—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300,074)	(213,618)
—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	31,234	92,192
— 公路養護責任撥備	(21,560)	—
營運產生的現金	2,928,064	2,927,261

38. 擔保及或有項目

- (a) 對南坪二期項目及深圳北環至深雲立交改造工程，深圳高速已向深圳市運輸委員會分別提供人民幣50,000,000元(港幣61,667,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元(港幣1,233,000元)的不可撤銷履約銀行保函。
- (b) 於本年度，深圳高速與深圳市交通公用設施建設中心簽署工程建造管理合同，接受委託管理龍大市政專案，根據有關合同，深圳高速已向深圳市交通公用設施建設中心提供人民幣2,000,000元(港幣2,467,000元)不可撤銷履約銀行保函。

38. 擔保及或有項目 (續)

- (c) 根據深圳市相關地方稅務局(「地方稅局」)要求，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計提補繳企業所得稅人民幣39,236,000元(港幣48,392,000元)。截至本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尚未獲得地方稅局和其他相關機構重新評估或免除相關滯納金的正式書面批准，有關的補繳稅款金額尚未確定，不能對其進行合理估計。因此補繳中國企業所得稅負債已撥備的金額並無變更，亦未對滯納金計提相關撥備。於本報告日，尚未繳納的應付所得稅為人民幣39,236,000元。
- (d) 清連公司在經政府相關部門審批後對原清連一級公路進行改造為高速公路，並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五日完成改造工程。於本年度，清遠市風雲生態旅遊發展有限公司、中油碧辟清遠市油品銷售有限公司和廣東中油油品銷售有限公司因改造工程封閉高速公路路口持有異議，向清遠市中級人民法院提起訴訟。一審判決清連公司勝訴，上述三家公司於本年度向廣東省高級人民法院提出上訴，截至本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該訴訟尚在審理之中。根據改造工程的立項和施工情況，本集團董事認為該訴訟結果不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 (e) 聯營公司的或有項目詳情載於附註12。

39. 承擔**(a)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已簽約但尚未發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資本承擔—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特許經營無形資產之支出		
— 已簽約但未撥備	892,932	255,066
— 已批准但未簽約	495,060	1,525,881
	1,387,992	1,780,947
投資承擔		
— 已簽約但未撥備	97,266	—
— 已批准但未簽約	140,355	277,201
	237,621	277,201
	1,625,613	2,058,148

39. 承擔(續)

(b) 營運租賃承擔 – 本集團為承租人

根據不可撤銷營運租賃，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土地及建築物：		
不超過一年	6,373	7,638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4,829	6,595
	11,202	14,233

(c) 營運租賃承擔 – 本集團為出租人

根據不可撤銷營運租賃，未來最低租賃收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土地及建築物：		
不超過一年	166,625	123,452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36,051	115,524
超過五年	50,871	42,314
	353,547	281,290

40. 關聯方交易

如附註1所述，本公司的實際控制方為深圳市國資委。於附註17、26(b)及38(a)所述的交易均為本集團的關聯方交易。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年度內與關聯方進行的主要交易如下：

- (a)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本集團以一般商業的條款於中國國有銀行持有存款及取得貸款，存款及貸款分別產生利息收入及費用。
- (b)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因特許經營項目及在建工程與中國國有企業發生資本支出，以及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國有企業的在建工程款及保證金。
- (c) 深圳高速與其聯營公司一顧問公司簽訂管理服務合同。根據該合同，顧問公司為深圳高速負責改造工程項目，管理服務費用總額約港幣163,027,000元。於本年度，深圳高速向顧問公司支付管理服務費港幣36,096,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27,451,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深圳高速已累計向顧問公司支付管理服務費用約港幣156,150,000元。

40. 關聯方交易 (續)

- (d) 深圳高速由深圳市政府授權為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項目(「沿江項目」)的建造、經營及維修提供工程管理服務。沿江項目為深圳投資控股全資持有的深圳市廣深沿江高速公路投資有限公司(「沿江公司」)所擁有。管理服務是按投資概算的1.5%計算。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九日，深圳高速與沿江公司簽訂的委託建設管理合同正式確定該等條款。於本年度，深圳高速確認該工程管理服務收入為人民幣96,664,000元(港幣116,744,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1,636,000元(港幣24,883,000元))。
- (e)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之詳情載於附註31。

41. 結算日期後事項**(a) 完成深航收購事項**

截至本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深航收購事項已完成，本集團於深圳航空的股本權益由25%增加至49%，而深圳航空繼續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42.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名稱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持有權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附屬公司：				
深國際全程物流(深圳)有限公司 [◇]	人民幣200,000,000元	-	100	提供全程物流及運輸配套服務
新通產實業開發(深圳)有限公司 [△]	人民幣20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深圳市深國際華南物流有限公司 [®]	人民幣240,000,000元	-	100	開發、建設、經營及管理華南物流園
深國際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	港幣2,18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南京聯合全程物流有限公司 [®]	人民幣88,000,000元	-	100	物流服務及相關倉儲設施建設
深圳市鵬海運電子數據交換有限公司 [®]	人民幣22,760,000元	-	68.54	提供電子資料交換、傳輸和增值資訊共用服務
深圳市深國際西部物流有限公司 [®]	人民幣450,000,000元	-	100	開發、建設、經營及管理西部物流園區

42.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名稱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持有權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深圳市寶通公路建設開發有限公司 [®]	人民幣1,533,800,000元	-	100	開發、建設、投資、經營及管理收費公路
深圳龍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人民幣5,000,000元	-	89.93	經營及管理龍大高速公路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	人民幣2,180,770,326元	-	50.89	投資、建設、經營管理收費公路和道路
湖北馬鄂高速公路經營有限公司 [△]	28,000,000美元	-	100	經營及管理高速公路
山東北明全程物流有限公司 ^{®*}	人民幣90,000,000元	-	55.39	物流服務及相關倉儲設施建設
深圳市深廣惠公路開發總公司 [®]	人民幣105,6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南京西壩碼頭有限公司 [◇]	人民幣455,000,000元	-	70	建設、經營及管理位於南京西壩港區碼頭及物流中心
深圳市梅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人民幣332,400,000元	-	100	興建、經營及管理高速公路
深圳市高速廣告有限公司 [®]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於中國境內提供廣告服務
廣東清連公路發展有限公司 [◇]	人民幣3,105,959,998元	-	76.37	開發、經營及管理高速公路
深圳機荷高速公路東段有限公司 [®]	人民幣440,000,000元	-	100	建設、經營及管理高速公路
深圳市深國際華通源物流有限公司 [®]	人民幣60,000,000元	-	51	物流服務及相關倉儲設施建設
深圳市外環高速公路投資有限公司 [®]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00	建設、經營及管理高速公路
深圳高速投資有限公司 [®]	人民幣200,000,000元	-	100	投資實業及工程建設

42.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名稱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持有權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貴州貴深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	人民幣500,000,000元	-	70	投資、建設及管理公路及城鄉基礎設施
New Vision Limited	1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深國際港口發展(香港)有限公司	港幣2元	-	100	投資控股

△ 外商獨資

◇ 中外合資

⊗ 內資企業

^ 外商投資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表列載之資料乃屬對本集團本年度之業績具重大影響力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重大部份之附屬公司，此等附屬公司均在中國註冊及經營(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之New Vision Limited及在香港註冊之深國際港口發展(香港)有限公司除外)。倘詳列其他附屬公司之資料，將致使有關資料過於冗長。

